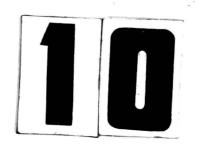
年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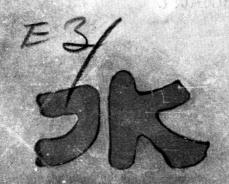


卷

第



期



33

第十卷 第二期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二月

黄河堵口事院第二集

북 넘

斑画河边

由東英河革非路口上程視察報告

访河路口工程概論

罚台塔口紀實

机速遏家潍塔口始末

黄河中个人工始末記

黄河群行大工始末記

成豐五年至清末黃河決口名

中國水利工程學會

國立北平園書館戲

中國水利工程學會

總幹事通訊處:

杭州南城脚下六號

出版委員會通訊處:

南京梅園新村三十號

董 事 會

李儀祉 張含英 陳懋解 須 愷 李曹田 沈百先 張自立 孫輔世 汪胡楨 陳湛恩 徐世大 彭濟峯 高鏡瑩 許**心**武 鄭雀經

執 行 部

曾 長 李儀祉 副會長 李書田 總幹事 張自立

特種委員會

出 版 委 員 會 狂胡楨(委員長) 顧世枏 李儀祉 張含英 周鎮倫 武同舉 高鏡瑩 戴 祁 鄭雀經

須 愷 許心武 張 烔 孫輔世

蔡 振

職業介紹委員會 須 愷(委員長) 孫輔世 宋希尚 李書田 陳懋解 曾 員 委 員 會 陳湛恩(委員長) 洪 紳 陳澤榮 徐世大 趙閉瀛 曾 所 委 員 曾 余籍傳(委員長) 汪胡楨 盧恩緒 林平一 沈百先 基金保管委員會 李儀融(委員長) 張自立 在輔世

機關會員

建設委員會 江蘇省建設廳 導准委員會 華北水利委員會 永定河河移局 中央大學 內政部 交通部 唐山工程學院 河北省建设酶 浙江省建設廳 揚子江水利委員會 山東省建設廳 陝西省水利局 河北工業學院 浙江省水利局 建設委員會模範灌溉管理局 北洋工學院 南京市工 務局 全國經濟委員會 本利處 贵河水利委員會 湖南大學 浙江大學廣西省政府經濟委員會 全國經濟委員會水利委員會 福建建設廳水利總工程處

中心問題研究委員會

 第一組
 各地灌溉需水量
 孫輔世(主任委員)

 第二組
 黄土渠渠槽之臨界速度
 沈百先(主任委員)

 第三組
 民船運輸改本
 陳懋解(主任委員)

 第四組
 木利建築之設計標準
 李書田(主任委員)

 第五組
 各河流之洪水峯
 張含英(主任委員)

售發館書印務商

胡 名 最 書 紀九 適 新 歐 經善七善 家 化 洲 書錄 論 中 小 學 思 搜名载 學 大國 年 想 貿易 神書書 說 近 辭 業 史 秘清 四 選 哲學思想 明 集第 ^{覽集}種 號創 集第 書 全 名 Ħ 二十 平糖 四十 册 74 + 装装 Ŧi. 册 册 册 函册 册 册 數 册 册册 七 一四 \overline{H} \equiv + 定 Ŧi. 六 五 一十六 + + + 七 元 兀 元 兀 元 元 元元 元 元 價 元 與特 特 特 特 特 另預 另預 預 朝 gT. 訂 分約 約 平精 編價 ᇨ 夾貧五 價 期 期十 半三十八 元 購五 元 交 或 数五 数八 辦八 元 五 元 + 特 五角) 辦 五角元 角 元 元 元 元 元 进元 进元 價 四角六分 九料 四角 三元 內國 一角五分二 t 角 一至分 郵 六六分 九角 二分 費 分 4 中分 分半角費質 角 截 H 止期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压 底 底 庇 底 底 底 庇

中五年度新書預約,自 | 月 | 日 起至之條待,讀者稱便。今歲仍本此志,續售之條待,讀者稱便。今歲仍本此志,續售之條待,讀者稱便。今歲仍本此志,續對四年度日出新書所約,預轉對數數項, 中四年度日出新書所約,預轉對數數項項, +年

3

個圖

經

度 H 昌 書書 人館館 出

大學 十百 元元 按選按選按選按選 定辦定辦定新定新官書價書價書價書價書 六六六對 折折折 算計算計算計算計

及 錄 印 另 Ħ

ligo

啟新洋灰有限公司 製造

抗 海

特

製

水科工程適用

成色遠過英國新標準

速抵 凝水 泂 北 唐 Щ 市

M ALCOLM & CO., LTD.

行洋康爾馬商英

來水管以

及

應五金材料并聘有技術專家代客

設計規畫各種建設工程如蒙

京南漢

支店 事

漢

П 海

法租界實華里

74

辦 口 部

京南

中

Ш

北路

司法

院對

面

北

平

支店

北平

前

[11]

外打磨

縣

大口

北

南營總工

店部所廠

天津法租界海

大道 灰客

湖

北

大

治縣

石

支

Ŀ.

北京路二百號

= HUME PIPE

鋼製自立

來水管

點

減

少水頭損

失 實 旗

鋼呢自來水管

堪受任何壓力

恆美鑄營(遠東)有限公司

總經

理上海

馬

爾康洋行

牌牌

品

出

鋼骨水泥溝管

普通水泥溝管

優

請

採

用

製機 溝 管

管 鑄 壁 造 堅 准

水門、引擎、冷幫、鍋爐、濾油機器、 華創立多載經售歐美名廠抽水帶浦

水

行

11:

準水表、鋼板鐵條、火車引擎、機關車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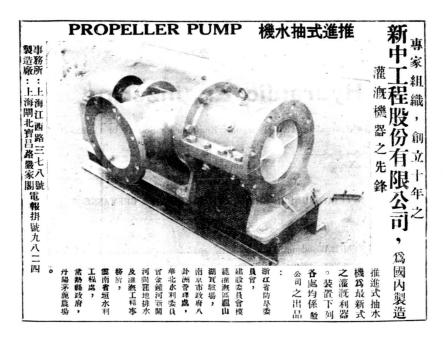
垂詢 切無不竭誠歡 事 務 所

腿

順

败

港海 車川川 道路匯 大度



整理運河工程計畫出版

運河為吾國古代著名之工程自清季以還間壩傾圮其效用亦即隨以失墮茲由本會會員 汪胡楨先生竭兩載之力實地考察搜集工程資料作成「整理運河工程計畫」一書以為復興運河之南針現已由本會印刷出版全書均用米色道林紙精印共一百八十四頁挿附鋅板圖二十九幅普及本每册實價一元二角紙面金字本每册一元五角冲皮金字洋裝本每册二元郵費在內倘蒙 惠購無任歡迎

中國水利工程學會出版委員會啟 南京梅園新村三十號

Hydraulic Engineering

The Journal of The Hydraulic Engineering Society of China.

Vol. X February, 1936 No. 2

SPECIAL NUMBER ON YELLOW RIVER DIKE CREVASSE

CONTENTS

Edi	torial by Mr. Woodson WangP. 52
9	A Review of the Yellow River disasters, by Mr H. LiP. 53
10	Report of the Tung Chuang Crevasse by the Inspection Party of
	H. E. S. C
11	General Description of the Methods used in closing dike Crevasses, by
	Mr. Y. H. Cheng
12	Detail Description of the Crevasse at Kuan Tai in 1934-5, by Mr.
	Y. H. Cheng
13	Dike Closure Work at Li Tsin, 1929, by Mr. L. T. Sih
14	Detail Account of the Dike Closure Work at Chung Mu, 1843, by
	Mr. T. Chang
15	Detail Account of the Dike Closure Work at Kai-feng, 1841, by
	Mr. C. Tai
16	Description of the important wars Against the Yellow River from
	1855 to 1904, by Mr. S. A. Yung
E	ditor, Woodson Wang; Circulation and Advertising Manager, N. L. Hsu. The "Hydraulic
E	ngineering" is Published Monthly by the Hydraulic Engineering Society of China, 30
Pl	um Garden, Nanking, China. Yearly Subscription, Payable in Advance, China \$2.40
E	lsewhere, \$ 3.60 (Chinese Currency). Single Issues, \$0.20, Special Numbers at Special
P	rice.

水利月刊

第十卷 第二期

黄河堵口專號第二集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二月

日 錄

本刊文貴由著者自負

	編	輯	者	言	(1	E #	月木	真)					•••	•••	•••		• • • •					••••		••••	••••		…52頁
9	縱	論	河	患	(2	* (義方	id: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3頁
10	ılı	東	黃	河	董	莊	堵	П	T.	程	視	察	朝	£ 4	ķ (中	或	水	利	I	程	學	會	考	察	團)	56頁
11	黄	河	堵	П	T.	程	槪	論	(!	鄭	耀	Дij)	•••			••••		··•·	••••	• • • •		٠.	••••		••••	- 59頁
12	貫	台	堵	П	郃	實	(1	郎 力	曜	西	٠٠ ر		•	•••		••	•••			··••			• · · ·				77頁
13	利	津	扈	家	灘	堵	П	始	末	(薛)	復	坦	; .		••••						••		·		· · · · ·	92頁
14	黄	河	ф	牟	大	Ι.	始	末	記	(張	烔)		·••				•••								111頁
15	黄	河	祥	符	大	工.	始	末	記	(戴	FIS.)					· · · •							· · · ·		153頁
16	咸	豐	Ŧi.	年	至	清	末	黄	'nJ	决	: []	考	÷ (惲	制	ŕ Z	<i>i</i>)	•••	••••		٠			····			168頁

編輯者言

- 1. 黃河塔口工程古來極少靜備之記載,而河工人員偶得片紙隻字才, 的珍同枕中之秘, 自本刊于去歲十月刊行黃河塔口專號第一集後, 始有真實紀錄以供國人之研究。專號銷售之多, 開本刊從來未行之紀錄, 蓋非偶然也。茲復搜集此類稿件多篇,刊為黃河塔口專號第二係。
- 2. 本期冠以 李儀祉先生所著縱論河患。此文於近年河患之由 來與經過作一概括的考察。不曾為本專號作一楔子也。
- 3. 鄭君耀西所撰黃河堵口工程概論。於大工之經始暨黃何智用 之捆廂柳枕透水壩等法均述之綦詳。鄭君在河上任事已亘七八年,參 與馮樓貫台諸役,宜其言之親切有味耳。
- 4. 貫台堵口實錄亦為鄭君耀西之著作,與專號第一集貫台堵口 工程實習報告可以參看。
- 5. 民國十八年山東利津尼家灘決口,因偏在海隅放成災較輕,然堵築兩載,始告成功,其經過情形,亦多可紀。发屬薛君履坦就山東河務局所出扈工特刊加以詮次,作成利津尼家灘堵口始末一文,以便閱覽。
- 6. 清代黃河决塞頻繁,其經過情形,均散見于當時奏 渝中。雖於工程之做法,紀述不甚詳明,然其出險之原因,災區之範圍,籌堵之經過,遭遇之困難,用默之略數,亦問多可考。近因 搜訪舊籍,得見昔人所抄前清道光間 年工祥工之奏 渝數册,復自咸豐同治光緒諸朝東華錄暨孫鼎臣河防紀略等書得當時奏渝甚多。因請張君州纂錄年工始末,戴君祁纂錄祥工始末,惟君新安考證咸豐五年黃河銅瓦廂改道以來之決口。 每篇均詳敘 顛末,足備從事河工者之參考也.
- 7. 此外尚有楊君保璞所著民國二十年運河擋軍樓塔口紀實,及薛君履坦所纂漢水王家營堵口始末,因不涉黃河範圍,祇得留俟次期發表。

縱 論 河 患

李儀祉

今河惠如是其頭,人民沈溺如是其深,國人之稍關心民瘼者,莫不欲探究河惠所以屢見之原因,及如何可以滅免河惠之方法。儀融將欲痛切言之,而惟自疚不已也。

中國治河歷史雖有數千年,而除後漢王景外,俱未可以言治。潘斯者流,亦只可言半治。此外則但知防河而已。而至如今日,則防亦未可論也。

自清季及今,黄河下游三省分治各自為風氣,積智相沿,春修夏防,委之於各汛。而各汛段長大抵由河兵陸遷,不識之無。任局長者,或出身軍界,有幹事之才,而乏專門之識。或出自學校,有專門之識,而少治事之才。皆未能盡其職責也。以言防守,則河兵久生訓練。以言工事,則不惟日新法理不事研究,即古人良法美意,亦淪失淨盡。蓋或以不識字而不能讀書,或彙通中西文而不肖讀書,於是所謂河工者,只是河兵所手智目玩之成法。隄則築之而已,其質其式,能捍禦洪水與否,不之問也;增則鑲之而已,其效其能,能抵擋溜衝與否,不之宽也,加以河兵減縮不敷分配,險則趨之,平則忽之,於是獾穴于百而不之察,車馬陵毀而莫之問,一旦崩潰,則委之於天時,人力之所不及防,而小民苦矣。

沿河好民但知與水野地,民埝重重以護其私產,耕種收穫豐於他地而不納粮賦,或年年報災,及洪水降臨,險象迫至,亦唯區區一部份利益是保,而置大局於不顧,地方官吏,對於民埝平時既縱其增築,一旦禍

至,亦唯知其地方人民是障假竟忘决口下游關係數十郡縣之鉅。今年野城决口之處,洪水河面寬不及百丈,不令河决,將置河水於何地。

國家立法,其他各事尚知日求嚴密,而對於管理天然河道,直可謂之無法。至於防洪之法,尤為重要,而至今缺如也。唯其無法,故污更強梁,得為其所欲為。 蔣委員長於民國二十一年大聲疾呼,廢田還湖,而洞庭之垸田,依然增加,樊口金口之工事,依然前進,江河之中一有繼地,便為地方籌款之費。黃河大堤坦坡甚至亦賣作民地,故畿陽無一帶之地,種樹無咫尺之土,如是情形,何由整治。

余自民國二十二年以黃河决口扶病至京,即陳之當道,謂治河必須有專款,事權必須求統一,復又幾經陳說,及今仍無所補。國家廢款歲數百萬,堵決賬災不遑也,就一之事,愈趨愈遠,不惟地方之分權依舊,而隸屬於中央者,有黃河水災救濟委員會之工脹租,工服租既已結束,復有他類似機關承其絡。此外臨時種種機關不計也。失漢有王景一人而河治,宋之言治河者,紛紛然囂囂然而河終不治,以是知機關愈多,政見粉歧之足害事也。

至於黃河之根本治理,頗為今人之所企望。但治河與治國同一理 也。欲求根本刷新政治,和平而無戰事,使人民休養生息,為其需要條件。 欲求根本治理黃河,黃河亦須使得享小康若干年,然後得以從容實施。 不然者,年年潰决,時時有遷徙之可處,不唯治功難施,即計畫亦何從着 手。

自二十二年河决南北兩岸,余即主張留石頭莊一口不堪,聽河改 道行金堤及現河床間,至陶城埠仍歸本河。蓋蘭封以下,經此次河决,淤 積必多矣。聽其改道,使長濮范壽等縣人民徒居今道,移卑款高,未始非 策,而一轉移間,冀魯十幾處險工。盡行撇開,培修金堤,使冀魯四百餘里 只守一面之隄,而魯西蘇北人民。從此可以高枕而臥。當時以病不能出, 授方略於許心武,未及行而堵口之事,轉移於工賑組,於是余赴平就醫, 而置此事於不顧,是余之罪也。及夫二十三年,九股路舊口全决,責任問 題,復囂然而起,常事者議堵實台,余見解猶昔而不便於言,乃辭職而退。 繼以鄙見間接陳於經濟委員會而莫敢主張者,余不能堅持其說而終 徇乎衆,是又余之罪也。繼奉命培修金堤,不能不出,億去年曾有電致韓 主席曰「豫冀河堤幸而不决,則魯堤必决。」執知斯言之意不幸而中也。

余昔日之主張,乃所以求河道之小康也。河道無小康之時,則治功無可施之一日。但今年決口,則非昔比。南下之水,氾濫鲁西五千餘平方公里,以視董莊以下至利津河身,只佔五百餘平方公里者,十倍有餘,為鲁計必須堵也。沿避諸湖為黃水淡填平滿,魯西雨滾無所洩,更無所蓄,為鲁計更須堵也。鄰境中運六塘弗能容納,氾濫無已,為蘇計必須堵也。 津浦隴海二大鐵路被其阻斷,為國家交通計,必須堵也。故董莊決口,非惟蘇人意在必堵,魯西人民皇之尤般,魯韓主席,尤有决心,中央政府亦不能聽其不堵,此無可置疑者也。今之後,惟有上下一心,求其早堵而已。

至於堵合之後,則明年決口,又在意中。董莊以上經今年天水沖刷.果使隄防得力,庶乎可免,董莊以下,則經此决徒,淤填不堪,更遇大水,必弗能容。欲免後患,惟有二途:(一)於鲁省大隄之南,自劉莊起,問河通宋江河清水河,穿運河入東平湖,由姜溝歸入本河。此河之南,堅築長堤,而於劉莊監滅水壩。使得分洩洪水,如星則不惟董莊以下之危險可免,而劉莊朱口之險工亦可消除於無形矣。此所費者多而策之上者也。(二)犧牲鄄城民營內套地一部分,使河得於李升屯分洩至黃花寺入本河而所費者少是策之次者也。

以上所論非敢於各方故為不滿之辭,實以所見如是,或是或非,常聽之公論者隱而不言,則罪更無可逭矣本年決口,余自請處分者兩次,而俱未蒙允於個人為邀幸,於國紀為過寬也。

至於豫葉河防,經兩次摧折,已大有刷新之勢,魯省此後,亦須努力改革。對於河工,須有眼光明容之人,河工於料,尤須平時儲備充裕,地方阻撓,尤須有力除去。蓋河事之所可寶貴為機會。乘其良機則事牢而功倍,失其良機,則所費千百倍而其效未必可睹,是不可不知也。中央統一行政,亦當求其實際有益也。

山東黃河董莊塔口工程視察報告

中國水利工程學會考察團

堵口計劃及進行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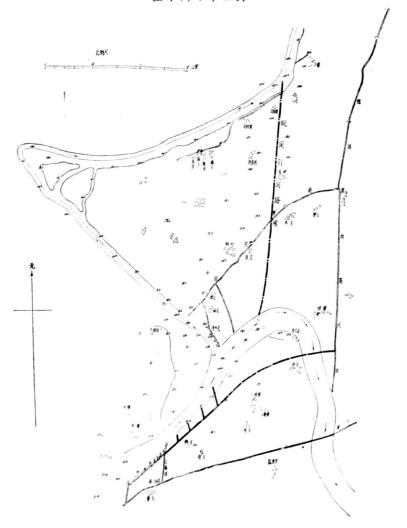
堵口工程委員會所定計劃,先將李升屯發卷頭盤築 愛固,作為東壩基,再於江蘇壩下游,接修新堤,作為西壩基,兩面進行堵合,並修築挑水壩四道,引河一道,分別挑引大溜,歸入正河,以誠堵口之困難,而期將來河道之改善,其計劃頗為詳盡。現修培征蘇壩,接修新堤,修築挑水壩,及愛固李升屯發壞,各項工程,均在積極實施,進展頗速,惟以黃河流勢善變,目前大溜所趨,李升屯增,上游者,僅百分之一,堵口工程委員會引河,至北鄰推小屯之間,同時將堵口地點,移向下游,並於江蘇壩至大樓,以北,及崔四莊至陳莊下,各修新堤一段,作為東西兩壩,進行堵合。按此計劃,引河迎溜,掩溜歸槽可期順暢,堵口自易,而口門堵合之後,河槽整直,舊時頂衝之形勢消滅,防守亦易,誠為完善之策惟月來李升屯以下,河)更深,大溜更向東北趨逼,所有引河河及堵口之地位,似可再向下游稍移,以符目前實地形勢而求費省效宏。

堵口計劃之建議

一、目前決口,全河奪流,舊河槽之口,適在李升屯埝迴流之中,為求堵

山東黃河董莊堵口工程

中國水利工程學會考察團建議計劃 二十四年十二月



口便易計,須另挑引河,以挽大溜。

- 二·引河河頭,根據目前河流趨勢,可在李升屯埝頭與姬樓之間,河尾在小屯與北郝樓之間,引河全長約五·五公里。
- 三、引河河底 真高,勾配上下游之河底及水位,河口底高,擬定為五〇公尺,河尾底高 擬定為四八公尺,河底寬擬定為三〇公尺,平均挖深約五、五公尺。
- 四、堵口地位,在新引河之下游附近,擇河身較直,流勢較緩,水深較淺之處,西岸自己築之圈堤延長,東接於鄄城民埝,可再探測水深定之。
- 五、所有圈提及堵口挑流有關之堤埝,似可先築至真高五八公尺,寬度亦可酌減,以速其成、俟主要堵口工程完成,大溜歸槽後,如有必要再行加高堵壓。
- 六、堵口工程之建築,可採逐層抛石沉排方法,或逐段捆廂進占方法, 而於中部兼用抛石,以防口門河底之刷深。
- 七、此次堵口工程,頻為鉅大,似應充分置備各項必需工具如抽水機 打樁機起重機運料鐵軌車船等以利進行。

二十四年十二月十八日

黄河堵口工程概論

鄭耀西

黄河流行黄土地帶,水流溫急,挟帶泥沙,到處淤墊,河床既高,兩岸 平地反較水面為低。一遇潰决,水性就下,往往奪溜改道。欲謀堵塞决口, 挽溜歸槽,施工於在瀾奔注之中,常有變化莫測之懼。且每有今日所定 之計劃,明日已失實效。若勉強實施,則不但無效,而適得相反之結果。蓋 非如陸地工程,各種條件,皆可固定也。以故歷來大工,多擇對于河工宿 有經驗之人,主持工粉,以便忽輕就熟,易見事功。

决口之原因

黄河决口多為疏忽所致。倘能春修完固,夏秋水漲,嚴加防守。除非特別大水,人力定可勝天。茲將決口之原因分述於下:

- (1)漫决 堤岸低矮,水位遏高,漫過堤頂,因而决口,謂之漫决。 此種决口如於平工灘高之處,水落歸槽,即有斷流之可能。如於險工處 所,亦可紊溜。
- (2) 潰决 —— 背河堤工,久未着水之處,往往為人所忽略,權鼠之類集居於此,穴洞滿堤。每遇大水上堤,穴洞漏水。防堵不及,逐漸擴大,因而潰决。若夫堤土太壞,為水浸潤幾成半流動體,降水之力已失,亦有發生滲漏,因而潰决之事。
- (3)冲决 —— 堤身臨河之處,如遇掃灣,大溜頂冲,淘刷堤脚。或風 起浪湧蔥瀊堤岸,防鬱稍疏,即致决立。

(4) 盗决—— 沿河居民,因對岸利害之不同,或防守人員利他段 之潰决以保自己工段之安全,均有盗决之可能。至於軍事對壘,利用水淹,則非平時所有者。

决後之補救

堵口工事因人民生命財產所受損失。亟須補數。故不得不急追進行,以免河道變遷,使受害區域逐漸擴大。但於初決之時,過水尚少,堤之根基,尚未冲斷,乘時拾堵,或廂作襄頭,以防口門擴大,引動大窩,未為不可。如決口已成,大溜逼注,應於分溜之處,趕作緩溜工程,以減口門水流。俟洪水降落,方能計劃堵築。攤高土堅,口門不易擴大,堵塞較易。土髮易刷如黃河者,進堵較難、保護口門,不使擴寬,雖經努力,但難得效果。蓋河床受淤以後往往高於平地,水性就下,口門之寬,必使能容相當流量,否則必漸淘深。決口口門,不息其寬,而息其深,必俟口門擴展已足,再行保護、密西西比河下游,所用最有效之方法,即用土袋樹梢,建築丁壩,與已決之堤,成為直角,將大溜挑斷,以免環繞口門,冲刷過甚,但不適於土髮水急之處。即使堤端可以保固,口門不致加寬,以水流破壞力之大,口門雖不加寬,亦將冲刷河底,逐漸加深,以維持經過口門之流量。故廂作襄頭保護堤端,不易成功。

堵口之位置

堵口之位置,須 視 次 口 之 形 勢 而 定,如 漫 决 口 門,因 攤 高 土 堅,大 溜 仍 走 正 河,水 位 降 落,即 可 断 流。堵 塞 位 置 約 有 三 种 (一) 直 钱 堵 塞,用 一 直 钱, 橫 過 决 口,可 使 堤 钱 整 齊,無 犬 牙 出 人。但 因 决 口 之 處,往 往 冲 得 深 潭,不 但 工 作 困 難,且 不 經 濟,很 少 採 用。故 多 由 堤 前 堤 後 繞 越 堵 塞。(二) 由 河 灉 繞 過 堵 塞,凡 淤 整 河 床,河 灉 每 高 於 平 地,由 灉 上 繞 過,工 程 可 省。 而 壩 為 拱 形,水 脛 向 外,可 使 壩 身 堅 緊。工 場 近 於 河 道,運 輸 便 利。惟 堤 內 留 有 深 潭,永 遠 存 在,無 法 消 滅。因 之 堵 塞 之 後,堤 即 浸 水 無 法 減 緩。河 工

出險、臨時檢救,甚至簣土難尋。應於完工之後,圍繞潭坑,修築月堤,以為第二保障,抬高潭內水面,以減堤身滲透作用。如能放淤,使潭坑變成平陸,則不特堤防鞏固,而潭坑廢地,亦可變為良田。(三)由堤後繞越堵塞,於河灘低下,陸地較高之處,將潭坑圍於堤外,洪水時隔,可以淤墊。但堤緩參差不齊,易於引溜,拱形向外,有被水壓力分開之勢。船舶運輸,難近工所,亦較不便。

者夫精灣決口,大河頂衝,全河奪渝,勢所難免。必須開掘引河,使水有去路,方能堵合。獨基應位置视引河之形勢而定。至於口門雖已擊窩,正河尚甚通暢,能洩一部分水量者,為分溜口門。獨基應建於兩河分岔之處,不可後退,以便逼水注入正河,免成入袖之勢,獨基外越,勢所必然。如所越無多,自當為修守之計。總之堵口工程,以壩基為首重。倘建非其地,成功難期,將來修守亦多不便。至壩身之寬窄,則依水深與工程作法而定。是在董其事者,隨時隨地酌定而已。

事前之籌備

堵口工程,為急速之事。於短促時期,挽狂瀾於既倒購運料物,招集人工,於數省之間。若由地方主持,畛域之念未除,遇事雖免嬰肘。公交周轉,動需時日,易課機宜。必須寬籌的數,由中央特派威望大員,畀以全權、主持一切。地方政府交通機關均可就近指揮。至於工程實施,為專門技術,須有專門之學聽,熟悉河情,而有堵口之經驗者,負責辦理。工作人員,均聽指揮,以免遇事產舉。關於經費之收支,料物之購運與保管,工程之設計與實施,可委熟習人員分別辦理。河流變化靡常,工程計劃須隨河勢為轉移,設計與施工,應合而為一。主其事者,更須常駐工次,俾朝夕概察,隨時因應,以便利用時機,收事半功倍之效。茲將個人理想之堵口工程組織列後:



至於工廠之佈置,如辦公室監工所器具儲存所工人住所材料廠取土坑等等,均應於開工之先,預為規劃,以免臨時雜亂擾攘,減低工作之效率。

黄河沿岸交通不便,料物運輸最為困難。水道運輸,又因水淺流急, 只能航行吃水一公尺以下之民船。最大之船,梭重亦不過五萬斤。而沿河產石之地,皆在洛河口以上,裝石下行,藉水之力,每日可行百里。道水行舟,雖空船亦須藉助風力。風向不定,航行尤難。故以貫台工程而論,運石一次,往返即須十日以上。以故於最短期間,運集大量石方,頗非易易。沿河兩岸,逼地高梁,称楷甚多。歷來大工,多用楷婦,非為無因,以其便於購集也。

離山較遠之處,就近燒磚,較為經濟。但打坯晒乾,方可入窰,均須相當之時間,非立時所能辦成者。須預先籌備,乃能臨時應用。

收買民磚為一教急有效之補助,且可救濟災民於一時。因大水之後房屋倒坍,所遺磚木,已屬無用。以此廢物,換得金錢,可以維持目前之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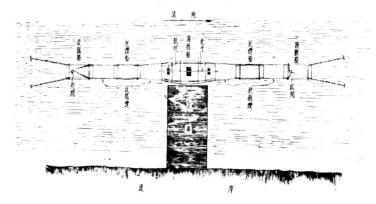
至於工作廠所,料物之搬運多用人力,或用土車,往返道路,須有秩序,以免擁擠擾攘,曠時誤事。如能舖設鐵軌,由工地達於料廠土坑,於工作便利甚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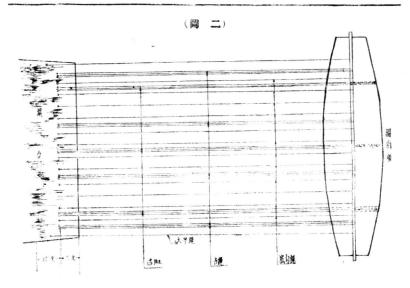
工程之作法

(1) 埽工

河工用場沿革已久初用柳草為之機用秫秸。以黃河沿岸出產甚

進占船隻位置圖(圖一)





動者,曰過肚。(岡二)於壩頭後退三丈釘橛生根,用十丈繩,一端上橛,一端從船底兜轉,活扣於龍骨之上,每路自七根至九根,视水勢之大小,定路數之多寡,普通三路,水深五路。撑擋追壓,均須隨占開放,屯至合龍出船之時,始行勾回。繩長不足,可以結聯應用,水大之時,於龍骨兩端,各用太平繩一二根,一端上橛,一端活繁於龍骨之兩端,亦為固定船身之用。跳埽打張時,一開放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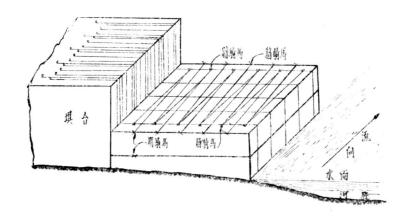
船既固定,即可掛纜,以備進占。底勾繩及占繩最為主要。(圖二) 先於壩頭後退三丈橫釘排椿,問距自一尺至一尺五寸不等,視水之深 淺而定。水深椿繩均應加密,用以橫兜 楷料,捆束檔占。又恐底勾力弱,更 加用占繩,以昭慎重。占繩有大占,腰占,邊占之分,以地位而言也。每路五 條至七條,視水勢之大小,帰壩之寬窄,而定路數之多寡。

稽攬掛齊,即可進廂。廂構兵丁,分十分之七上船,十分之三留於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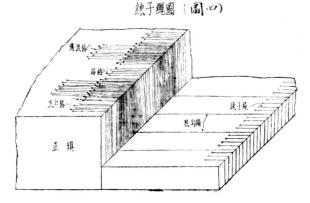
頭船上兵丁,先將過肚繩太平繩放髮,排船略開,所有活扣於龍骨之底 類繼占繩一齊開放,以垂至水面為度。底鉤繩條條排均,如繩兜形。然後 場上拉旂買料,上下水兩路並進,至壩頭交卸。壩頭吳丁將經子破開,抛 丟於繩兜之內。再於船邊,每一公尺直立木扛一根,使前眉壁立齊熱,每 扛派夫一名守之,名為守扛夫。先於上下壩邊上縣,以防分散。如水流湍 急,應於下水幣眉加用倒騎馬,活繞肚橛,拉緊整於騎馬船上,以防水流湍 急,應於下水幣眉加用倒騎馬,活繞肚橛,拉緊整於騎馬船上,以防水流 下拜。至與壩台將平,即傳齊兵夫,排立前眉,長官發合,兵去同韓用力,變 牌,餘前眉緣跡愈下,守繩兵丁,將過肚底鈎占繩太平繩等,徐徐鬆動, 增自展開。俟前眉將及水面,再行上料,填與壩平。跳埽鬆繩如前,返復數 次,每占以展至五丈為度。每廂厚四尺,即下騎馬一路,上下水各五六副, (參閱圖三)依占之大小而增減之。隨釘肚橛於新壩頂面,將騎馬拉

(岡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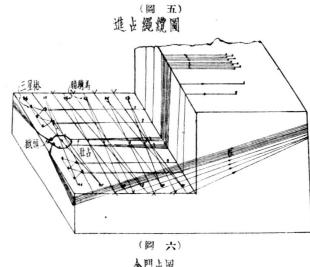
騎馬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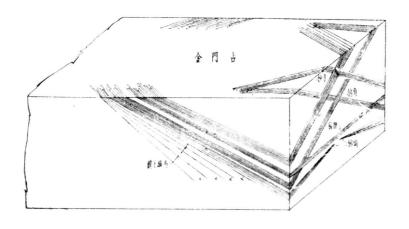
緊上概寬度已足,即壓花土,勾回底鉤繩數根,並於未勾回之底鈎繩上,由水面接一小繩,勾回埽面,用力拉緊。用小簽子釘於婦內,名為練子繩。 (圖四)已勾囘之底鈎繩及練子種,每根均應另接一繩,以備次坯捆



東之用。並於新婦前眉之中部,釘椿七根,列為閩盆式。每根相距二三尺。 於上下水場角,各釘一橛,將揪頭大繩,上水九條下水七條,水深遞加,接 連盤繋於前眉盆式椿上。然後由前眉向下兜住,上下水場角,用力拉緊, 繋於離場頭六丈釘於上下水場眉成一條龍式之揪頭椿上。更於盆式 椿上,連繫肚占兩路,每路五條,向後拉緊,以便綰束埽心,而為揪頭之應 力。(圖五)此後每廂一环,均用練子繩捆束,上下水場眉對下騎馬,及 羊角抓子,又名暗騎馬,用繩拉緊盤繫於肚橛之上前眉亦按坯用羊角 椿雞爪椿三星椿棋盤椿等等向後拉緊。每廂兩坏,下揪頭一路,肚占兩 排,揪頭繩之鬆緊,須依水之深淺而定。婦未着底,每次壓土,均須注意採 頭。每坯壓土由下而上,逐漸增加,一俟着底,即用大土追壓,以期穩實。婦 面壓土甚厚,上下水場眉,均用帶根廂護,以防土坍,謂之包眉子。場頂出 水,至少一丈,以防墩垫,便於加廂兩場對進,此占完成,再進次占,洗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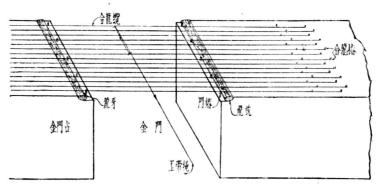
金門占圖



進。至口門寬五 点丈時,即將捆廂船拉出口門,謂之出船所留口門,謂之金門,最寬不得過七丈,所謂合七不合八也。(即七丈能合龍八丈不能合龍也)最後一占,謂之金門占,(岡六)應即盤壓穩固,最少高出水面二丈。為防弔蟄,用包角繩。為防前爬,用束腰繩,亦名箍腰抄手繩。亦為防免金門占前爬下蟄之用。因合龍之時,所有科物,均由合龍繩兜繫,而支重之點,則在金門占也。必須特別堅固,追壓大土,不見下蟄,方可合龍。 先於兩壩釘樁,樁長八尺,對徑五寸。合龍繩須用線滿,每繩一條,用樁四根,分釘東西兩壩,以便鬆放。繩上密結網兜,以便上料謂之龍衣。(岡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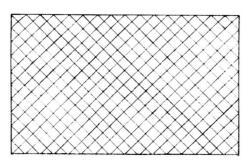
(岡七甲)

合龍橋纜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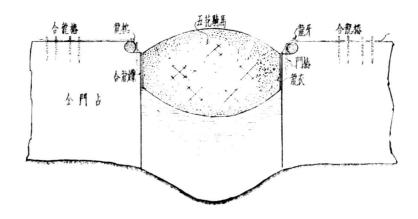


上水用繩牽拉合龍繩於固定之船上,以防下拜。金門占前眉釘合龍枕, 枕上簽釘小木橛,每根離檔一尺,管束合龍繩,不使左右移動,謂之龍牙。 應須各項,於日前備妥,次日黎明開丁,以便於一日之內,廂壓到底。合龍 之先,主官率領員工,先祭河神以激勵人心與料一束,隨即拉旗上料。先 舖上水,次及下水,廂填漸高,下五花騎馬,(岡八)拉緊繫於上水固定 之船上。一坯加滿,略壓土袋,準備鬆繩鳴鑼貧號,兩壩兵丁,每二人守繩

(岡七乙) 龍衣圖



(■ 八) 合龍圖 (下巾)



一條,一聽 羅鳴,徐徐 鬆放。台龍占徐徐下降。廂滿三坏,占已入水,可用大土 追應。邊場 合龍,應即着手上料,掃占未到底時,下水翻花近而且大,愈 應則愈遠愈小。直至到底,雖仍翻小花,可用土袋程填土櫃後戲,以期即刻閉氣。

正壩之外,視水勢之大小於上下水各用邊壩一道。邊壩與正壩之間,鹽即填土,謂之土櫃。蓋用以遮蓋正壩,以防塘跟漏水,須與正壩參差前進。近來堵口,多用下水邊壩一道,邊壩以下用土澆俄,以期鞏固。如水深流急,應於正壩之下,加作二壩,繁托水位。以水抵水,則正壩所受水壓,可由二壩分担一部。兩壩相距,在二百丈以內,方能繁托得力,以免兩壩進展,壩土壩下,水位縣殊,詢剧愈深,蟄陷愈烈。

塌眼唇漏簾子水等病,新作場工,勢所難免。當口門未收 窄時,內外水勢相平,其病隱而不現。及至合龍後,下水邊壩土櫃後戲,均未能同時堵合。下水降落,上水抬高。內外水勢,高下懸殊,凡有轉縫之處,刷成滯形,愈剔愈寬,必至將土坍盡而後已。大壩隨即蟄陷,為害不小。宜於進占之時,每占廂壓穩固,於接縫之處,廂作接口檔,以防婦眼漏水,且可為護量之用。

連年 塔口,密頭 增壩與九股之二十一號口門,的於合龍之時,水位 抬高。壩身 增限,隨處漏水。金門占上負合龍占之重量,下被急溜淘刷,勢 必下墊。始 塔不及,遂致合龍占走失。貫台 塔口,初用 增工,亦以 增限漏水, 時生意外之險。加以水深溜急,土 櫃後 截,被溜淘刷,隨澆隨冲,效率甚少。 有擬用 增工盤頭 攔於土 櫃之前以便澆土者,蓋土能 閉氣,若用樂草,即 仍透水。可用土袋填皂,或緩澆一二占,俟正 壩 堵合後,速將邊壩合龍。然 後兩壩相向並澆,立即閉氣。如水過深至四丈以外,估計所澆之土,已向 前伸出 甚遠,不能跟隨邊壩趕澆出水,則邊壩更無依靠。宜將土櫃收窄, 改用土袋,逐漸廂塌。

(2) 埽工進堵柳枕合龍

查埽工合龍,每因口門縮窄,大溜逼注,淘刷河底,深達數丈。貫台斷

溜工程,本摄用場合龍,只以水流冲刷,東西兩壩,均已不穩,難為憑依之具。且水勢過深,將及十丈,即使勉強合龍,兩壩 結眼,一時隱而未現者,合龍之時,水位一方降落,一方抬高,壓力加大,勢必弱點畢現。補救困難,工敗垂成,往往有之。九股路二十一號口門之塔合,可為殷鑒。貫台合龍,乃改用柳枕。逐層填堵,由下而上,水流雖猛,而無淘底之虞,故能成功速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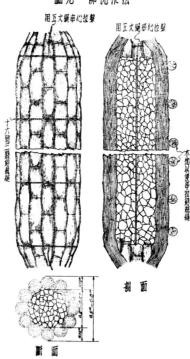
發省。黃河沿岸,石料購運,價值奇 昂,且為物笨重,搬運須時,半年所 速之石,時或不足堵塞一口之需。 惟有楷料豐富,價值低廉,口門初 堵之時,用之作壩,甚為合宜。一俟 河底開始海刷,即行停止前進,改 用柳枕填墊,上水用繩牽拉,以免 水流冲失,搶堵合龍,最為穩妥。

柳枕之作法,先將柳傲嫩枝,用十六號鉛絲捆成徑十五公分之柳把。隨將柳把平舗於地上,把上堆置石塊,石塊上面更用柳把包圍。外用十六號三股鉛絲繩捆緊。中心用繩質緊,即可傳齊人夫,推沈水底(圖九)

(3) 透水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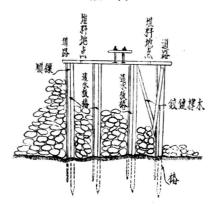
黄河堵口,應用透水壩,以宮家壩為第一次。第二次則為馮樓之楊耿壩。雖皆用透水工計,而作法不同。宮家壩聞係採用椿架便橋,用石填堵。馮樓則用柳石網廂

圖九 柳枕作法



一為逐層填墊,一為逐段進占。茲將工程作法,分述於後。

(岡 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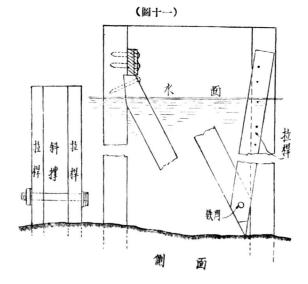
甲、椿架.便橋填堵法(圖十)

此法初用於美國之 Louisiana 地方,亦名克立爾計劃(Creole-Plan), 久已著名。先於口門簽打木椿,橫成排列,上加橫樑。各排之間,以順樑連 貫之,成為便稿。橫過口門。再沿順樑之前,審下排椿。椿之距離,以土袋不 能冲過為度。然後用土袋填堵。堤窄之處,便橋之橫列木椿,每列三五根 即可。便橋之寬,須三倍於水深。初由口門兩邊,先行打木椿一列,以便架 設跳板。工人站於跳板之端,向外更打一列。如此進行,向外伸展。每列相 距四呎,木椿打下,即用支撑扶穩順樑隨即安置,樑上加舖地板,堆置足 以完成此工之木椿板料及土袋等等於其上。於是沿順樑之前,密下排 椿。各處同時與工,以能容打椿工作為限。全綫木椿打完,即將土袋推下 於密椿之前,愈快愈好,口門即可斷卻,更於土袋之前,打下板椿兩行,中 實粘土,築成土櫃,以免漏水,即可閉氣。此種方法,迭經採用,據以往之經 驗,下列各項,應加改良。

- (1) 順樑安置之後, 沿順行木椿, 加打板椿。
- (2) 堤奥土袋之間,加用柳梢,則不但可以省工,且可使兩部連貫

堅固。

- (3) 土袋抛下,使皆成平屑,逐漸向上收縮,如此則每下一層,可以承接漫流之水。
- (主)於土袋之前,加築土櫃,以免漏水,土櫃可用板椿,中間實以粘土。
- (5)加固便橋抵抗水流之力。所用支撑如為一支柱,由棧道下水之頂部,與木椿成 45°之斜角,而插入土中。此種支柱,因地軟及水流冲刷之影響,逐漸下沉,難得滿意之結果。鐵路棧道所用X 式支撑,須用鐵釘,若僅用於水面以上,加固之力有限,若用於水面以下,釘釘甚難,故不適於堵口之用。如用鉸鏈式之結構,使支撑之寬與木棒等,其兩端作成適合之凹凸狀,安放之時,正可吻合於道椿。撑之兩邊,用 2"×4"之木板兩塊,以鐵門連於撑木之下端, 2"×4"之板須有相當之長度,以便伸入



水面。於是將撑水用鐵門鉸鏈之一端,置於下水道椿之下部。為使撑木 免於上下移動起見,將 2"×4"之板釘於椿上,撑木之上部,可以轉動。俟 與上水木椿接觸,即可釘於椿上,更釘一木片,以阻撑木上移。(圖十一)

據云宮家壩次口,係仿照此法,用石塊填堵。如於運石不便之處,用土袋堵合亦無不可。惟黃河凌汎,凶猛異常,巨大椿木,時被摧毀。馮樓工程,原定打椿,以後失效,可為殷鑑。主其事者,於作工之時,不能不特別注意。

乙、柳石捆廂進占法(圖十二、十三)

柳石捆廂類似埽工之進占,惟易楷土蔴繩以柳枝石塊鉛絲耳。作 法 亦 稍 有 出 入。於 馮 樓 堵 口 時 初 次 用 之,為 工 程 師 齊 壽 安 君 所 計 劃。先 於壩頭橫捆廂船一隻上水加以提騰,下水加以揪艙,使船穩固,用過肚 繩,不使 左 右 移 動,一 如 埽 工 之 進 占。然 後 於 壩 瑣 簽 釘 梅 花 椿,椿 長 二 公 尺,用 鉛 絲 繩 一 頭 繋 於 椿 上,一 頭 活 扣 於 龍 骨,繩 檔 擺 均,每 條 相 隔 半 公 尺。更 備 大 船 兩 隻,船 上 之 設 備,與 捆 廂 船 同,用 錨 固 定 於 壩 頭 之 左 右,謂 之 郭 廂 船 捆 廂 船 雛 開 壩 頭 之 距 離,不 可 超 過 帮 廂 船 之 長 度。如 此 三 船 與壩 頭 相 園,成 一 方 形 筌 隙。於 此 筌 隙,橫 掛 鉛 絲 繩,兩 頭 活 扣 於 郪 廂 船 之 龍骨上,鉛絲繩在此空隙,縱橫相交,成方格形。隨即放置柳把,用鉛絲 捆 紮 於 已 掛 之 鉛 絲 繩 上,編 織 成 簾。左 右 兩 船,亦 着 手 編 織。三 面 進 行,與 壩 頭 四 面 和 圉,成 一 方 槽 槽 內 舖 填 柳 枝,填 厚 一 公 尺,即 用 鉛 絲 繩 縱 橫 籠 罩。更 於 上 水 下 錨,拉 繋 中 心,然 後 填 壓 塊 石,使 之 下 沈。船 上 鉛 絲 繩,亦 即放鬆,柳把亦隨沈隨織。俟石塊與水面相平,仍舖柳枝。如此逐層廂作, 直至到底。再向上加高,與壩頭齊平。即將左右兩船之鉛絲繩,扭結於壩 頂。拥 廂 船 之 鉛 絲 繩,勾 回 壩 頭,拉 緊 於 梅 花 椿 上。每 次 填 石,應 先 舖 柳 枝 一 届,以 免 抛 置 石 塊,傷 毀 鉛 絲 此 段 完 成,更 進 一 段,次 第 前 進,逐 段 進 堵。 最 大 之 缺 點,即 為 口 門 收 窄 壩 深。若 遇 沙 質 河 床,工 程 進 行,更 加 困 難。壩 身 透水 可 免 大 溜 集 中,淘 刷 河 底。但 口 門 縮 窄,逐 漸 加 深,仍 須 防 頀。至 口 門寬二三丈時,即可合龍合龍方法,以用柳枕填塞,較為妥便。

逐段捆舶法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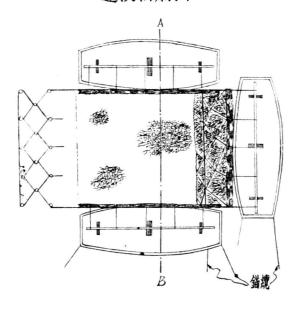


Fig A-B

此種方法,用於清水河流,合龍之後,應即趕作閉氣工程。若用於含沙最富如黃河者,因水流已斷,大溜旁趨,回入正河。壩身縱使透水,壩外已漸淤墊,經過水漲,挟來大量泥沙,沈於壩外,水落露灘,可與大河斷絕,自動閉氣。然後加作土工,以防盛漲。工程簡便,且較經濟,主其事者不可不注意也。

浮壩落淤

口門未堵之先,發法減少口門流量,常用之法,為橫貫口門用柳枝木料築一浮壩。先將樹幹,浮於水面,繫以木椿,以免移動。然後將相細柳稅,橫置其上,再於棺上加置木幹,木幹之上,又舖柳稅。如此進行,直至人能站立,即可打下排椿一行,愈密愈好,以妨浮體下之冲刷,如建築鞏固,於向河一面,加拋土袋,即可完全堵塞。

黄河流行黄壤地帶,含沙最富。最大之時,可達百分之四十。用緩溜方法,改正河流,最為有效。惟土質多沙,流勢湍急,打椿工程,不易奏效。瑪樓堵口,第一第二第四等口,皆用緩流方法斷溫貫台堵口工程,挑水壩亦用浮壩落淤,將大溜方向改變,合龍工作,乃能着手。用鐵鍋鉛絲纜掛柳成壩,成效卓著。蓋恐木椿不妥,故未敢用也。

如將柳東用鉛絲捆紮,用石墜沈河內,逐漸加多,連續成壩,於分溜之處,緩溜落淤,功效甚大馮樓堵口工程改正河流工作,除引河外,多得力於此。

貫 台 堵 口 紀 實

鄭耀西

貫 台 形 勢

貫 台 位 於 黃 河 北 岸 堤 外 之 高 灘,緊 臨 黃 河,屬 陳 留 縣 適 常 開 封 廟 封陳留三縣交界之地,北至豫冀省界四十里。成豐以前,黃河由江蘇入 海,此 處 水 位 甚 高。自 銅 瓦 廂 决 口,水 位 驟 落,所 留 高 灘,汔 今 八 十 餘 年,未 嘗 破 淹。彼 時 適 頗 家 多 事 之 秋,粤 亂 初 平,捻 匪 又 起,政 府 致 力 於 軍 事, 無力 堵口,聽其氾濫。囊魯居民,日處水深火熟之中,登謀補救之策,乃於 兩岸 築 堤,防 水 氾 濫。北岸 大堤,自 大車 集起,與 太 行 堤 相 聯 結。惟 天 車 集 至 貫 台 北 二 里 之 西 壩 頭 (即 銅 瓦 廂 决 口 之 殘 堤 顧) 長 三 十 里,素 無 堤 工, 智 河 居 民, 屢 受 漫 溢 之 災。民 國 士 年, 河 南 災 區 救 濟 會, 捐 助 鉅 賌, 以 工代 賑,擬修新堤一道,南自西壩頭起,北至太行堤止,長約二十五里有 奇。開 工 以 後,工 程 未 及 一 年,而 蘭 封 紳 民,以 新 修 堤 線,妨 礙 民 田,聯 名 反 對 遂 中 途 停 止。(河 南 災 區 救 濟 會 後 改 為 河 南 華 洋 義 振 救 濟 會) 附 近 居 民,遂 以 華 洋 堤 名之。民 國 二 十 二 年 以 前,河 ホ 漲 落 超 過 二 公 尺 之 時極少,漫溢之水,雖為災害,而不甚重。二十二年八月水來特猛,水量亦 大,全 堤 皆 濁,平 地 淤 墊 數 尺,幾 與 堤 平。灘 上 留 有 溝 槽,春 夏 水 灑,則 順 溝 之 區,水 散 溜 緩,遂 漸 落 淤,地 涸 種 麥,肥 沃 無 比,汎 前 收 割,尚 能 自 給,以 故 數十年來,雖有災患,尚能安居,未見特殊之疾苦。二十三年八月水漲漫

溢,下通長垣决口,去路通暢,流勢日猛。實台集以東之串溝,冲刷盆大,幾占全河流量十分之三四。災區因之擴大,河南之開封蘭封陳留封邱,及河北之長垣等縣,均受災害。漫溢之水,循太行堤而注入車石段第八第十七第二十一第二十五各口,沿金堤與大堤之間,至山東陶城埠回入正河。

籌堵之經過

費台灣口紙因長垣決口而擴大,堵口工程,亦因之而重要。河北省 黄河河移局,於大堤潰决之後,即從事籌堵。先於大堤各口,圍作柳壩,於八月二十一日全部作成。壩之做法,先打木椿兩排,中填散柳,上歷土袋,壩身透水。本期緩溜落淤,隨即於第二十五口門,加作土餓,以冀早日断溜。原期堵合四口,用默四萬元。但開工以後,貳二十五口一口,已用兩萬元,始覺工费過鉅,且口門水源,大部來自貫台串溝,故變更方針,先堵貫台溝口,以絕水源。期于斷流之後,再修復大堤。暫流方法,擬用掛柳落淤法,惟以貫台附近,柳樹甚少,遂改用埽壩。九月二十五日,派員前住貫台,籌備與工,先於新漲灘地,修築土埝,水內則用潜埽作壩。開工數日,已作壩長二十餘丈.適當十月三日河水大漲,已作埽壩,多被冲失,所修土埝亦遭湯浴。水落之後,滿地泥濘,涂义收買料物,準備繼續與工。

當八月大水之後,水落流緩,串溝過水甚微,雙將斷流。當地种民,會 向河移局請求補助,並向省政府呼籲,早日斷流以期減免水災。繼 西彼時奉派協助河南防汛,時往觀察。因大汛期內,河水時漲時舊,串溝 過水亦時大時小。九月二十五日,曾與安立森君同往視察,溝口水寬 及一百公尺,水深七公寸,平均流速,約半公尺。若於口門掛柳成壩,緩 落淤,約略估計需。銀六千元。河南河移局方準備與工,而大水又至,串溝 擴大已非昔比。而口門近河之處,已由河北河移局與工。河南河移局途 於西壩頭下串溝冲决華洋小戈之處,用石墜柳,以期緩溜。工作未久,即 告停頓後經黃河水災救濟委員會,黃河水利委員會,河北省政府,在上

工程計劃

先於賢白用幣畢作壩,後加土哉。俟口門寬至三十丈時,於壩後加作邊壩。兩壩之間,留為土櫃。本期凌汎以前堵合。附近其他串溝,雖屬過水有限,亦加堵截。同時培護華洋小學,以防凌汎。一俟賢白關流之後,即行趕堵車石段大堤各口,並於堤外加作防禦工程,以防沖刷,茲將河北河務局所擬預算列表於後。

堵築北一	·段及貫台	各口門	門預算	工料預算	總表

種	颊	總	ät	備	21
堵築北一段各口	門楷場工料	44,830.00元			
堵築北一段各口	門土工	29,873,60元			
堵築實台口門 I	料	68,326.50元			
堵築實台下聶莊	一帶串溝工料	7,221-13元			
加培華洋義脈會	十卷	30,000,00元			
工務用具		396.00元			
工務雜費		5,607.00元			
工務特別費		1,500.00元			
管理費		10,503.00元			
#.	ät	198,257.23 76			

工程之進行

堵口工程於十一月十二日開工。先於兩岸修築土埝,近水之處,用 塘廂作護沿,以為壩基。西壩於十五日起進占,頂寬十公尺,壩後用工澆 俄,頂寬八公尺三公寸。截至十一月二十五日,西壩進展共長一百七十九公尺,(連壩基在內。)因大溜逼近西岸,東岸水淺,已露沙灘,西壩停止,改由東壩進廂二十八日開始進占,頂寬七公尺,由第三占起加寬一公尺,五占以後,壩寬再改為十公尺。攤面增占,進展甚速。至十二月九日,口門尚寬二百一十八公尺。因河水降舊,東岸露出沙灘一百零八公尺,水面寬度僅一百十公尺,最深之處,二公尺中,水流亦頗平穩。乃於十二月十一日將全部人工,調往東壩,趕作攤面增占,俟東壩進至深水,再由兩壩,同時並進被時預計,陽曆年前,可以合龍。十二日兩壩對進,十六日因水位增漲,大溜海刷,西壩、整動。連夜搶廂,隨至衛港、與資正壩之間,以資土撥五公尺。但大溜海刷,整陷如故,邊壩正壩,同日上午,正壩的兩壩之間,留土撥五公尺。但大溜海刷,整陷如故,邊壩正壩,同日上午,正壩的產稅的,衛教之術,遂改為迎水壩。用土袋青磚,拋歷整實,以迎大溜,而為邊壩之屏障。

在此時期,大溜由正河東下,口門過水不過十分之三四。場外分溜之處,已現淡整之象,重載船隻,難以駛入口門。如能於分溜之處,趕作緩溜工程,口門可以逐漸淡熱總。不能自動斷流,口門過水亦可減少,使正壩易於進占。只以各方牽制,意見不一,未能實施。僅就已有之工程,設結補救。將邊壩幫寬,改為正壩另於下水,更生邊壩,斜對東壩,以便合龍。而迎水壩居中障礙,無法前進,乃將正壩,與迎水壩之間,原為土櫃,內填沙土。掃服漏水,易被淘空。且兩者堅固不同,併為一體,難免來型而生意外之險東壩於十二月十五日已進至水邊,其長三十一公尺之於準備捆廂船於十八日向水內進廂,連進兩占,共長三十一公尺七公寸。二十二日於下水加作邊壩,頂寬十公尺。邊壩與正壩之間,留為土櫃,寬與西壩相同。

凌 汎 停 工

此時口門寬又四十八公尺,如料物員工,準備充足,東壩西壩,各進一占,即可合龍。一氣呵成,方敢着手。惟以料物不齊,天氣日冷,冰雪蓋地,料物運輸更威困難。待至一月十六日,河內冰凌,滿佈水面。兩壩船隻,未加防護,不得已移地暫避,並將已成工程,加意保護。加以年關在即,在工兵夫,多思回家度歲,人心散漫,遂暫時停止進堵。酌留兵夫,保護已成工程。同時準備應需料物,以待天暖冰解,再行進堵。

天 暖 復 工

二月五日黃河水災救濟委員會工振和,召集黃河水利委員會,河北省建設廳,開貫台堵口工程進行會議於開封,決議限三月十三日將料物辦齊,十一日動工,十五日進占。如天時水勢,無極大變化,預料二十三四日可以合龍。由滑局長實督修依照決議,着手趕辦,以期料物員工不致缺乏。乃於二月七日,太河北滾,逼近口門,水勢徙變。全河大溜,由口門東南坐灣內趨,在冲東壩第十六十七十八十九各占。由壩之上綠,在撲西壩。口門過水,約當全河十之七八東西兩壩,經溜沖刷,墊陷二三公尺。原廂灘上之榻占,稍經天溫,蟄陷更烈。加以溜脹漏水,土櫃冲失,壩後迴溜,衝激後態,相繼蟄卸。畫夜搶護,加拋土袋磚籠,以期穩固。十六日下午大溜尤猛,迎水壩及正壩之間,原為土櫃,为刷一宮,壩身下墊,計長三十六公尺,中部門陷成井,透至水面。

二次補救

此時口門水深,已達十五公尺,大溜直注口門。如不設法使大溜回入正河,以此滿目衝夷之壩,仍恐另生他變。當時擬於口門以上西壩料廠附近,加作挑場,提溜外移,更於分溜之處,墜柳緩溜,以減口門之水量。當局者以堵口經費超出預算甚多,籌措維艱,而桃汎將屆,惟恐趕辦不

及不得不仍循舊章,從事補救。遂將坍塌之處,向外拆除,尋覓漏水埽眼, 嚴 密 堵 寒,以防 再漏。然 後 層 土 層 柴,廂 歷 堅 穩 東 壩 亦 謹 愼 盤 應,母 物 員 工準備齊全兩壩各進一占,即可合龍於二十二日黎明,兩壩同進,口門 收 窄,溜 勢 更 急,搜 刷 益 深,自 十 五 公 尺 至 二 十 五 公 尺,東 壩 壖 占,原 廂 灘 面,經 溜 淘 刷,隨 即 蟄 陷,埽 脹 漏 水,正 壩 土 櫃,同 時 後 潰。邊 壩 全 部,陷 入 水 內。後 路 空 虛。新 進 之 占,失 所 依 據,當 將 繩 纜 割 斷,使 之 浮 走,以 便 搶 譃 後 路。西壩新占,廂壓二十四坯,尙未到底,繼續追壓,將及河底之時,淘刷益 烈。捆 廂 船 無 負 載 過 重 之 力,船 身 倒 倚。幸 趕 速 割 斷 繩 纜,船 重 減 輕,船 身 始得平衡。船上員工三十餘人,幸免遭滅頂之禍,繼續廂壓,此權未致走 失,口 鬥 縮 窄,壩 後 迴 溜,旋 刷 愈 烈,兩 壩 後 餓,均 巳 淘 蠹,捜 及 壩 根。危 急 之 势,難 以 筆 述。據 埽 工 堵 口 經 驗 最 多 之 朱 長 安 君 云:「 進 占 水 勢 過 深,傢 伙 繩 平 拉 者,亦 整 重 成 直 線,失 却 牢 緊 之 力。桾 占 未 着 底 前,所 有 重 量,由 壩 頭 與 捆 廂 船 分 載 其 重,木 勢 過 深,船 難 勝 任。前 在 冀 魯 兩 省,堵 口 三 十 餘次,從未有如此深水,濮陽大工合龍時水深不及四丈,山東韓家大工, 水深亦僅 六丈餘,掃占已 應 進 屢 失。全貫台水深,幾及八丈,實向來所未 見。」據本地老人子,此處適當銅瓦廂口門,積沙深在十丈以上。以此觀 之,若仍泥守 偽規,不 岡 補 救,前 途 殊 少 希 望。况 兩 壩 屢 經 偏 蟄,已 非 直 立, 埽 脹 淪 洞,雖 經 堵 寒。金 門 合 龍 時,壩 下 水 落,壩 上 抬 高,水 壓 加 大,仍 屬 危 險,如不設法改正溜勢,任何方法合龍,均威困難。

貫台會議

口門變化如此嚴重,乃由全國經濟委員會,電黃河水災救濟委員會工暖組,邀黃河水利委員會,及豫冀鲁建設應長及河務局長會商實台堵口工程補救辦法,於三月五日 粒工履 勘迭次會商,决定於兩壩遙上料廠附近,作挑水壩一道,更於壩外分溜之處,加作緩溜工程,計需數二十萬元,合龍工程二十萬元,6龍二十五萬元。是此外華洋地之培修及九股路復堤預計二十萬元,合計六十五萬元。是

請中央照數籌機。中央復派傅委員汝霖,偕同中外專家,蒞工親察,均以口門水深,工程困難,贊同三省共同議决之補救辦法。除皆口工程由工 脹組負責主辦外,培修華洋念及復堤工程由河北省黃河河務局負責。 局長滑德銘,以環境困難,是請辭職,機以熟習河工之齊壽安君。

補 救 工 程

保護原有工程——工服組於三月三十日起負責防證已成工程。接辦伊姑。即分頭振員購辦料物,接洽車輛船隻,以利運輸。時新料未到,適當黃河桃訊,水位漲高,流量加大,原有塌場,經溜冲刷,隨時整陷,晝夜搶廂,危急萬狀。河移局所餘之料物有限,隨即用完。乃向河南河移局商借存石,载近搬運,收買柳枝,捆紮柳杖,拋護壩根,以免績整。及新料運到,隨即加廂,拼力搶護,故未致走失。口門形勢,經過此次大水,正河冲刷通暢,口門過水減少。乃於水落之際,乘機趕作挑水壩,以防大溜回入口門。石柳等料,運到料場者,只能供維護正壩之用,挑溜工程,無法着手,乃命民團,砍伐附近柳樹,連幹帶枝,用鉛絲繩鐵錨拉緊,掛於水內,作成浮壩二道。

挑水棚壩

柳壩之作法,先於上水拋雖或簽椿,用鉛絲繩拉繁整顆柳樹,連幹帶枝,浮於水面。更於攤岸簽釘梅花椿,鉛絲繩盤繁椿上生根,橫拉浮水之柳樹,以免左右搖動。浮於水面,有如木筏,謂之舖底。隨用柳股順壓於已沈之樹上,用鉛絲捆紮,以免冲失,謂之二層。水流經過樹枝,溜緩淤停,枝葉着泥,逐漸下沈,上用柳東,隨時加深,均用鉛絲捆紮。三月二十八日第一壩與工,舖底長六十二公尺。二十九日加高一層,寬七公尺。三十日更向前舖底一百一十公尺,加廂修補。於四月一日大溜北滾,柳壩挑溜,顏為得力。第二壩位於第一壩與正壩之間,於三月三十一日着手,舖底長一百二十公尺,寬約七公尺。(因柳之長短不齊)四月一日加長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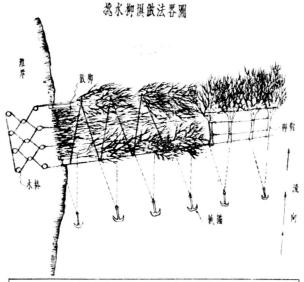
十五公尺,隨即順應柳股,齊紮柳東。大溜經此兩壩挑托,不能直入口門, 流向東岸壩根,折回口門。於四月五日更將第二壩接長三十二公尺,共 長二百零七公尺。折回口門之補,逐漸減少。堵口工作,乃易進行。茲將柳 壩逐日工料 列表 於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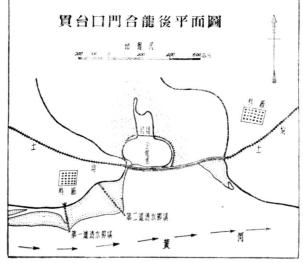
貫台堵口工程第一挑水柳壩逐日工料表

1	H		大	中	大小	柳	六尺	銭	ŝï			築集			绳	人	船
H	期	H	柳樹	柳樹	樹股	枝	柳椿	錙		10人14 號 9股						I	隻
3月	2	ВН	25顆	20顆	19股	3500斤	50根	5只	15條	13條	12條					145名	
	2	9 []	2額	31顆	48/2	4200斤	-		-		10條	2條				142 %	2隻
	3	H0		26顆	111股	1500斤		31	3條		18條	***	33條	6條		141名	
	3	1 []		_		1500斤		(68斤)			13條	2條				141名	5隻
4 J		1[]		24 賴	10段	1500斤	-	31	1條	8條	10條	1條				141名	5隻 大45
	1	9 11		10頁	20股	1500斤	-	314		4條	7條	-				71名	4隻
	;	3 []	S類	20頁	36股	2400斤	-		-	30條	5條					71名	4隻
		4 []	-	-	51股	4290斤	15根				7條		7條		G條	71名	4隻
		5 []										-		-	-	-	
		6 []	_	10頁	15股		-	2只	-	16條			5條		16條	44 X	4隻
		7 []		10項	35茂	1500斤				18條	13條			3條	14條	44名	4隻

貫台堵口工程第二挑水柳壩逐日工料表

70	大	1111	大小	柳	六尺	鍛	鉛		絲		绳	人	AC.
期刊	樹樹	樹樹	樹般	枝	柳棒	錙	25女1220女14 號18後號 9股						隻
3月31日	16顆	15顆	10股		30根	SH		10條	6條	16KE	19條	萸	181
月 1日	10顆	25顆	20股	-20	15根	-	5條	10條	-	23條	2條	第	與第
2	10顆	13顆	41股	3215斤	-	2只	3條	18條	6條	15條		場	i i
3		9賴	20股	6225斤		-	19條	5條	-	-		合	合
4	-			4500斤	20根	_	3條	9條	4條	8條		ЭН	用
5	10顆	32額	33股	2500斤		2只	9條	23條	S條	14條		44	4隻





進行堵合

四月一日開始拋填柳枝,以防冲整壩頭,彼時口門水流雖急,而過水漸減。四月三日,口門水深已減至二十公尺,東西兩壩雖經防護穩固,但迭經吊禁,獨身仍未穩固舊法合龍,危險殊多,於此可見。乃於東西兩壩縣鄉村,拉繫於壩外固定之船上,以免沖走。由壩頂推入口門,逐漸填堵。四日於金門口固定大船一隻,在船上捆紮柳枕,填堵口門。五日因柳壩接長之力,大溜回入正河,水深較三日減四公尺。(為十六公尺)金門加澤大船一隻,捆紮柳杖,連同東面兩壩,其計四班,每班捆紮二十五個,夜工捆紮十五個,查夜加班,隨捆隨填。杖長十三公尺,徑八公寸,外包十五公分柳把,中為石塊。每個用柳三公方,用石二・五四公方,重約八千斤。八日口門水深十二公尺,西壩所拋柳杖,露出水面,九日露出水面者,已寬至丈,口門水深十二公尺,西壩所拋柳杖,露出水面,九日露出水面者,已寬至丈,口門水深二公尺,西場所拋鄉杖,亦露水面填至晚間,過水之處,只寬十公尺,水深二公尺,已至合龍之機。於十一日上午七時,進行合龍。先祭河伯,鹽填柳杖。於九時堵合斷溜,柳枕填出水面,仍用帶堵廂壁,與東西兩壩齊平。

閉 氣

正場合龍之後,獨身漏水,乃於壩之兩側,拋填土袋。更於合龍之處,場外廂作門帘檔,以阻滲水。十四日門帘埽蟄入水內,遂於埽上加填淤泥,以速閉氣。下水用土袋,對飲,已寬數尺。水由土袋間隙漏過,每秒約二、五立方公尺。當用淤上填於漏水之處,雜以亂產。工人赤足踐踏,隨踏隨填,堵塞甚固。於十六日漏水斷絕,完全閉氣。土袋,就飲寬與邊壩下緣相齊。出水面後,仍用楷料廂作,與邊壩等高。邊壩與正壩之間,則均為淤土,較正壩低一公尺。

其他工程

正場合龍閉氣,堵口工程本已完畢。但於修守不能不預為籌備。堵口大場,狐懸河灘,大水汎漲,四面無依,無法防護避壩之兩端,均有土埝, 卑薄不足以禦水,而東端無處衝接,河水又有倒漾之歲,乃將兩端小埝, 加高培厚,更修橫焓,與華洋焓連結。均作護沿,以防冲激。合龍之處,壩後 加作图卷,以為重障。壩外用石散拋,成為一比三之斜坡,以防大溜冲刷, 均於五月十日以前,修築完成。

第二十一號口門堵築經過

貫 台 堵 口,本 擬 於 凌 汛 以前 合 龍,再 行 搶 堵 大 堤 各 口,以 防 汎 水 外 溢、惟 恐 貫 台 合 龍 之 後,已 無 充 足 之 時 間,及 於 二 十 一 口 先 行 籌 堵。口 門 寬一百七十七公尺,二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開工,先由東壩着手,西 壩於三十日與工。西壩共作壩基長十公尺,進占四十二公尺,東壩壩基 長 六 公尺,進 占 長 四 十 五 公尺 八 寸。壩 頭 寬 九 公尺 一 寸,壩 根 寬 七 公尺, 金門口寬十三公尺。正壩下水,加作土餓,頂寬六公尺。東壩因檔眼漏水 迴 溜 淘 刷,澆 戧 甚 難,於 十 八 日 進 行 合 龍。上 午 六 時 動 工,開 始 上 料,未 及 一 坯 即 以 輕 重 不 均,向 上 斜 倚,一 部 料 物,溜 入 水 内。常 於 下 口 打 椿 填 料, (俗名千斤墜)始得平衡。一坯廂足,鬆繩下沈,動作不齊,東西壩未能 平均下墜,因而主溜偏重西壩,金門占搜淘甚烈,稍見下蟄,兩环廂完,尙 無意外變化。正在繼續加廂時,西壩金門占,蟄入水內,椿斜繩鬆,兩壩場 底,遺 有柳壩 椿木,在下支撑,致生 埽 眼 底漏 橫生。當經竭力搶堵,終以河 兵 過 少,雖 有 卯 夫,未 經 訓 練,動 作 遅 緩,無 濟 於 事。合 龍 占 左 右 失 據,逐 漸 下移占輕土少,上口飄浮,壓護不及,竟至下倒。工敗垂成,殊為可惜。彼時 貫台工程,亦在危急之時,河務局熟習員工,兩處工作,顧此失彼,不足分 配。况 貫 台 合 龍 之 後,水 源 斷 絕,可 塔 乾 口,工 料 兩 項,均 可 節 省。途 將 合 龍 占倒下 潜繩,先行 取出,並將兩壩 金門占,盤廂 穩固,派 兵看守。此處員工, 調往貫台,合力搶堵。一俟貫台合龍,則此處各口,皆成穩水,既省款易堵, 並免危險。

華洋埝之培修

民國十年河南災區 救濟會,修而未成之華洋小均經過二十二二十三兩年大水,業已淤平,亦在計劃培修之列,以為豫業交界數縣之保障,而為太行堤與車石段大堤之外屏。依照二十二年最高洪水,加高二公尺,頂寬五公尺,預計需款三萬元。後以工作困難,方價不足,乃商得回太內,與實元,於二十三年十二月十五日開工,先由水涸之處工作,有水之處,留待貫台合龍,再行修築。工程未完,天氣漸治,新涸之地,凍結冰塊,施工困難,無形停頓。天暖之後繼續里了,裁至三月十七日,共作八萬三千七百餘市方貫台合龍之後,尚未與工,中央驗收貫工委員,雖議於開封,將此堤延長至孟尚,改名為貫孟堤。由黃河水利委員會員辦理,於大汛期前先修西段,以防汛水汛濫。(編者按此堤已據黃河水利委員會呈准停築)

料物之統計

二十三年十一月十二日至二十四年五月二日

人工之統計

堵口工程,必須熟練之工 人。各河務局所僱之河兵,類 似終身職業,朝夕於斯,廂埽 作壩,均稱熟習,為施工時之 主幹。此外工人,名為常工,每 月八元。臨時僱用者為卯工, 以日計,每日三角三分。僱用 船隻以船上人夫計值,亦按 卯工付資。繩匠則按工計值, 發 蔴 擋 繩 毎 百 斤 四 角。每 盤 繩架,須工八人,每日可擔繩 千万。鉛絲繩則以繩之長短 股数多少输值, 世丈三股, 每 蜂工 育一角二分十八股者 每條六角。碳工以盤計,每盤 八人,每日工資約二元。木工 鐵工雜工均按卯夫計算。特 工用土初採包方制,後以緩 急之間,難得大量之土,改用 現錢收買。每推土一車,視路 途之遠近工情緊急與否酌 予 現 金。或 用 紙 條 或 號 簽 以 代替。現搬料物亦用此法。故 於人工之統計甚難詳確。至 於培修東西土埝及橫埝,則 不在內。茲所用人工統計於 下。

河北河務局貫台塔口工程工作人工統計表

4	溟	以	哎	*	氐	*	#	*	*	Н	環	居	鋭	Н	展	Н	粠	Н
3	製炭	瑟	器	器	张	装置	経	器型	器	題	東橋匹橋	器	新	四緒	響	五	報	四點
! +	282	179			1233	2683	1926	1354	44	209					40	30		
11+	3757	1251			9840	8413	6169	3329	214	276	22	35						
- J	217.4	2004			3847	5305	4534	4912	61	596	108	r						
11	2762	2340	6223	6200	2156	6879	3981	5199	197	620	ŧ,	21	77	9				
11	2153	1473	2600	4600	1354	4915	4986	6120	171	322	48	34					8908	4818
M M							20%								13歳		15419	14121
ж. Я															3		154	63
各基合計	10128	8273	11855	10800	18430	32254	32254 24051	20513	200	12.73	163	22	7.	13	40.人 16.数	63	28487	19002
し整合計	18166	99	25	23655	50684	84	44984	184	2279	6	340		53		70人16餘	164%	45	42/89
能計人工			181	181,354I		超过240稳	要	成工,16盤										

工数之統計

貫台溝口之堵截,原 非難工,河 北省 黃河河 務局,所作 預算,僅 六萬八千餘元。連同華洋 埝之培修,車石段大堤之修復與防護,尚不足二十萬元。後以形勢惡化,逐漸擴大,工款大增計前後由工款保管委員會領到者十九萬九千元,河南省協助培修華洋 埝二萬元,借用太行堤工款三萬零一百六十元九角,工 賬組補助八萬四千元,河 北省建 設廳 補助十一萬元,欠發工料價六萬七千餘元,以上為河務局經手,共用五十一萬餘元。後由工賬組主辦補收工程,更由中央籌撥四十五萬元。(實用數未悉)前後共九十六萬餘元,而車石段復堤工程尚未列入。

結 論

- (1)查費台塔口工程,初非甚難之工,開工之始,水流寬度不過二百五十公尺,最深之處,亦僅一公尺又半,工程人員,多係冀魯河工從事有年者,對於「場上的有相當之經驗。按諸冀魯工情,以為易奏所功,而地質及以往之情形,未加探詢。及口門刷深,乃皆束手。蓋「場工進 占堵口,水深須在二十公尺以內,方能合龍,因兩壩進占,未有底時,所有一占之重量,全由壩頭與捆廂船托負,黃河最大船隻,只能負如此重鐵放也。豫獎為黃河多年之故槽,冀魯河道則為咸豐以後之新槽,淤積之情形既有不同,施工之時,必須注意。
- (2) 堵口工程不畏口門之寬而畏其深。蓋寬則流緩水淺,易於施工。窄則水深流急,施工不易。黃河河底,沖深最易而淤墊亦速,堵築之法,宜逐層填墊。如用逐段進堵,於口門河床,應有相常之保護,以免刷深。
- (3) 黄河善變 挾沙 甚多,淤 徙 無常,而以大汛期間為尤甚。一 漲 落間,時 有出人意料之變化。堵口工程,利用自然之變遷,加以人工之輔助, 使口門形勢改善,過水減少,自可易於施工,事半功倍。

大力特別至次民运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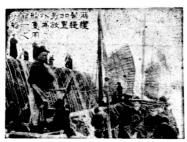


貫台堵口工程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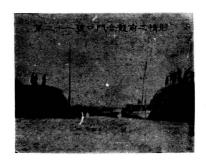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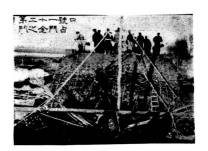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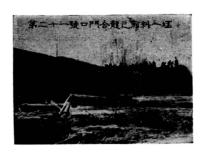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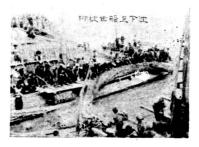


















- (4)河上員工多係沿河土著,自幼智見,長而從事工作,對於工程之作 法既已熟語,而於河勢之變化,河性之特徵,知之尤多。廂埽作壩,勤 苦耐勞,不避艱險,為河防之基本人才。惟以知識稍低,宜於守常,不 善應變,堵口工程,變化莫測,仍應由專家主持。
- (5) 黄河下游,流經三省,决口多在三省交界之區,每次大工,徵工集料,不限省界,宜有中央大員,駐工主持,統籌辦理沿河各縣,及運輸機關,均可就近指揮,予以充足之款項,準備適宜之料物,延攬專門人才,利用時機,無易見事功。

利津扈家灘堵口始末

薛履坦篡

(一) 扈家灘决口之原因及其經過 (二) 口門形勢 (三) 堵口原則 (四) 民國十八年修堵失敗之經過 (1) 堵口計劃 (2) 堵口工程之組織 (3) 施工經過及失敗情形 (甲) 積極進行時期 (乙) 停工待料時期 (丙) 時遅工敗時期 (4) 失敗之原因 (五)民國十九年修構成功之經過 (1) 二次籌堵及堵口計劃之變更 (2) 施工程序 (3) 工作期限 (4) 與工堵修情形 (甲) 第二水溝小支溝 (乙)第二水溝大支溝 (丙) 第二水溝正溝 (丁)第一水溝 (戊)姜莊旱口兩處 (己) 卜家廟新堤 (5) 工作統計 (6) 工料統計表 (7) 工款統計 (8) 兩次修堵之比較 (六)結論

(一) 扈家灘决口之原因及其經過

扈家繼位於山東黃河下游北岸利津縣城以下十公里之處,接近黃河入海海口,附近南北兩岸大堤相距,僅 六七百公尺,河槽過窄,堤身又極卑薄,每屆況期,黃水暴漲,水流至此,猝受束狹,致雞暢遂,常生漫溢决口之患。前清光緒二十三年(民國紀元前十五年)及三十年(民國紀元前八年)凌三十年(民國紀元前八年)凌三十年(民國紀元前八年)凌三十年(民國紀元前八年)後三十年(民國紀元前八年春,因天氣驟暖,全河冰凌同時泮解,拍岸盆堤勢如山擁,致扈家攤迤下五公里河槽、鞋上下,漫過堤頂,重演第三次决口。當時漫决口門,共計三處,奪溜八成以上,嗣因天氣漸暖,落河之處,冰凌雖未全開,而口門至王莊河槽,業已冰解水通,水位低落,下首涸成旱口兩處,而扈家攤終成分溜口門,寬約137.6公尺(43丈),水深自1.5公尺至7.8公尺不等,分溜減貧全河流量四成。漫水出口向西北流。經 苟王莊及馬章,廣境穿徒數,鈎盤兩河故道,艦無謀縣境滔兒河入海。利津,髂化兩縣被災六十餘村。

(二)口門形勢

大堤口門寬137.6公尺(43丈),平均水深約3.2公尺(10尺),橫斷面積約616平方公尺(6,045平方尺),流速為每秒0.61公尺(1.9尺),則流量為每秒375立方公尺(11,485.5立方尺)。大堤口門前小埝口門寬224公尺(700尺),平均水深約2.88公尺(9尺),橫斷面積為612平方公尺(6,000平方尺),流速為每秒0.61公尺(1.9尺),則流量為每秒372立方公尺(11,400立方公尺)。口門以上黃河正槽水寬240公尺(748尺),平均水深3.2公尺(10尺),橫斷面積為762平方公尺流速每秒1.18公尺(3.7尺),則流量為每秒900立方公尺(27,657.5立方尺)。大堤口門流量為每秒375立方公尺,約分流全河流量375/900=0.416,即百分之四一・六。(見附岡一)

(一國宝)

(三)堵口原則

山東河務局於決口之後,即竭力計劃堵築。按照尼家灘歷次漫决原因,實由於河槽之過窄,以及下音王莊陡灣處積塞水之去路所致,則此次籌塔,自應將該段河道,或展寬河槽,或裁灣取底,不使將來再重演慘劇,以求一勞永逸之計。但此項工程既巨,用默又多,似非當時所能辦到,故仍照歷代黃河堵口之治標方案,因决而塔,因塔而渐流閉氣,使水歸正槽,僅顯目前而已。

(四)十八年修堵失敗之經過

(1) 堵口計劃

查臨河小埝冲断之處,水淺流緩施工較易,(見附岡一)擬在該處用硬廂(見附註)及帶料進占兩種辦法,先行堵合截斷分流,再行填補大堤口門;較由大堤堵築合龍,可獲事半功倍之效。工程估計約須十二萬四千餘元。

(2) 堵口工程之組織

堵口工程之估計低 竣,即由河務局請山東省政府照數筋撥,以便早日與工,旋以政局陡變,事途中止,遲至五月,省府始聚閱 容德組織修培黄河决口委員會,以策進行,會內設財務,總務,工務三部,分理各事,公推閱委員為主席兼任財政部長,勞之常任總務部長,河務局局長趙會鵬兼任工務部長。至所需工款,由服務會賬款項下,撥支六萬元,不足之數由省康補發,工款有着,職責復定,遂積極籌備進行。

附註: 履旦按:「河上語 關解」第六七頁云:「硬廂不進 占,上口釘椿兩排.排問六尺或八尺,中實以料,每椿相距約二 尺,下口亦然,其中二丈或丈許為土櫃如雙壩者然,山東工小水淺處用之.如口寬至數十丈,水深逾丈,則必以進占為程著, 進占遇深淘時,可以隨整隨廂。硬廂一經塌動,則全功皆廢。」

(3) 施工經過及失敗情形

維時近伏汎,應先解决者,厥為時間與料物兩問題。河務局既担任工程之責任,遂於籌備會議,提出討論,嚴定開工竣工及料物到工時期,以便次第進行,誠以料物一有遅緩,則工程難免貽誤,大汎一屆,人力難施,勢必徒勞問功也。嗣經議决,六月十日開工,三十日合龍,料物則於開工之前,運工一半,其餘在開工後半月內,全數購齊,不能稍有遲誤。

六月十日為正式開工之期,前一日,由委員會主席,率領到工人員,履期口門形勢,成以原定辦法,在臨河民 总决口處,與築 塔 合 後,再填築大堤决口,最 為 經濟,施工亦易,採用硬廂進占兩辦法,及 時進行,若物料 淺手,似不難如期 觀成。惟進行之際,屢以 序工待料,稽遲限期,辛致 大汎猝臨,不可響運,功敗垂成,良可恍惜也。此 次 愿工,約 略 言之,可 分為 三 個時期;一日 賛極進行時期,一日 停工待料 時期,三日 時遲工 敗 時期,在分述如下:

(甲)積極進行時期

(6月10日至6月24日)

十日既行與工典禮,但應需階繼各料,一無運到,當即電請閱主席嚴加督促,限期趕辦,一面撥借下南四營王棘工存餘階樁禁繩,先在西壩頭,勘定壩基,打樁硬廂,半日之間,已進行至4.5公尺許(十四餘丈),蓋確遵開工之限,不敢稍有遅延也。至兩壩頭堤工,即日勘丈完竣,由工賬股嚴備各里民夫,各段攤修,工作僅六日,打樁硬廂工程,已做成16公尺許(五十餘丈),兩壩及後餘土,已修成9,800立方公尺(三千餘方),至十六日水勢陡漲,一日之間竟漲四十二公分;溜勢猛烈,又加東南風頂托,以致全河大溜逼至口門,兩壩頭均見淘刷,貧鞏固安全起見。西壩遂改用楷料捆廂進占辦法,繼續進行,東壩亦於是且,着手盤裏頭埔,以免坍塌。此後河水續漲不已,口門溜勢日見增大,先後在該「上首,稅後耳子,罹麴各場,以資掩 確,但所做各場、因 溜勢過程,前爬後潰,除 衛

透數處,幸背河地高, 尚未過水, 復由工賑股重調民夫,趕修退堤一道,以免後顧之憂。至二十四日,水勢漸落, 兩壩頭亦漸穩固,然口門形勢,自經此次溫水之後,已非前此,東壩頭水深,由2.7公尺(八九尺)已刷至17.6公尺(五丈五尺), 西壩頭水深,由2.7公尺(八九尺)已刷至17.6公尺(五丈五尺), 西壩頭水深自80公分(二三尺)刷至8.84公尺(一丈二尺), 水走口門,流量佔全河大溜百分之八十,丈量東西壩頭間和距, 雖僅67公尺(二十一丈餘),但口門刷深過劇, 所需料物,勢必必順和距, 雖僅67公尺(二十一丈餘),但口門刷深過劇, 所需料物,勢必必順和距, 做數目, 且距伏況之期, 僅有半月, 將來進行之成敗, 至以料物之能否應手為轉移。此時口門, 僅寬67公尺, 先由東壩頭趕進一占, 再由西壩後進二占, 中間即做合龍占, 共計四段, 畫夜趕辦, 預計十日, 工 按有望, 且尚不到況期, 但所需物料, 非在七日以內, 備齊不可, 經此會議以後, 除料物電請主席, 嚴係負責人員, 如限趕辦, 工程方面, 成抱樂觀, 力主急進。

(乙) 停工待料時期

(6月25日至6月30日)

限已届所需之料未到,合龍更不知何時矣。

(丙) 時遲工敗時期

(7月1日至7月24日)

六 月 底, 桑 蔴 幸 能 運 到 一 批,即 由 料 厰,趕 檸 成 繩,以 備 提 腦 捆 廂 進 占 急 需,奈 風 勢 不 順,水 溜 不 穩,安 置 過 河 長 纜,團 生 困 難,經 數 日 佈 置,始 於七月二日安置妥當,次日適值水落溜緩,趕調在工河兵,在西壩頭開 始進 做第一占工書 以繼 夜通宵 未停,值至 黎明之際,占甫 型底,料已用 罄,繩 更 存 餘 無 幾,階 繩 兩 項,旣 均 缺 乏,勢 難 接 築 第 二 占 工。遲 至 五 日,水 又漸漲,餘土更不能跟築,第一占工致成孤壩獨立之勢,為保持該占穩 固起見,當在占工接口背河之處,據都金墜小婦一段,然大溜直冲口門。 新占仍漸遊動,遂在占前趕抛石塊土袋,幷帮寬千金墜小塌,始行穩固, 該占做成計臨河面長 14.4 公尺 (4 女 5 尺)背河面長 13.5 公尺,(4 支 2 尺), 寬 18.6 公尺 (5 支 8 尺), 占 前 水 深 12.8 公尺 (4 支) 十 日水 落 溜 緩, 帶繩 各 料, 亦 逐 漸 運 到,雖 不 足 進 一 占 之 用,然 以 時 機 所 迫, 不得不趕做第二占工,惟占未到底,料已用盡,大土既不敢追壓,戗土復 不 能 跟 築,占 工 孤 騷 水 中,士 分 危 險,擬 用 石 抛 頀,則 石 料 缺 乏,欲 用 蔴 袋 填 築,則 蔴 袋 不 足,籌 思 再 三,遂 採 用 麥 階 攙 合 膠 泥,做 成 土 塊,以 救 一 時 之 急.一面 招 夫 就 地 趕 做,一面 電 請 主 席 嚴 摧 購 料,各 員 星 夜 運 送 到 工, 以濟急需,遲至十三日,始將第二占追壓到底計做成臨河面長17公尺 (5 丈 3 尺), 背河面長 16 公尺 (5 丈), 寬與第一占同,占前水深仍 爲 12.8 公尺 (4 丈), 此 時 東 西 兩 壩 頭 間 相 距,僅 28.2 公尺 (8 丈 8 尺), 再進一占,即可合龍,時以西壩存料用罄,不得不用船隻裝運東壩料 垛,於 十 五 日 纖 進 第 三 占 工,惟 口 門 收 窄,溜 勢 逼 緊,浪 花 翻 騰,隔 河 行 船, 又 極 遲 緩,幸 賴 圓 兵 用 命,日 夜 勤 勞,診 占 幾 經 頓 挫,勉 強 於 十 九 日 盤 築 到底,此時東西兩壩頭相距更窄,口門寬僅17公尺(5 丈 3 尺),東壩 亦 同 時 安 置 産 牙 龍 枕,預 備 合 龍,並 由 閉 主 席 招 集 各 股 主 任 開 會,籌 備 合 龍 事 項,方 慶 大 工 不 日 完 成,災 黎 可 登 袵 薦,奈 浩 刦 未 艾,忽 於 會 議 閉

(4)失败之原因

綜合以上三期所記,詳求致敗之由,得如下之三點!

(甲)工料缺乏: 黄河水性特殊,變化靡定。堵築大土,全憑工料充足,審使有餘,毋使不足。此次堵築區家灘决口,自與工後,物料遲遲運工,致成停工待料之現象。宜其不能照預定日期合龍,而反致失敗也。

(乙)口門形勢變化,工料超過原估數目:自六月十六日水勢陡 漲後,口門水深較前刷深六倍以上,工情擴大,原佔物料不敷,請款購料, 不免緩不教急,致進不能再與水爭門,退不能維持已成工事。

(丙)汎期已届: 幣料捆廂進占堵合,以幣料比重過輕,施用於水 淺 溜緩時,倘可見效。一遇汎期,水漲 溜激,極少成功之望。

(五)十九年修堵成功之經過

(1) 二次籌堵及堵口計劃之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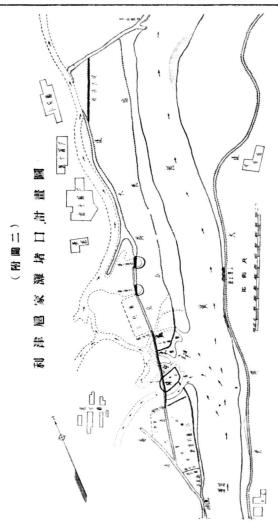
 方領到三萬元,常先派員採購物料,準備築堵至十九年河務局長易人,劉宇民接任之後,即繼續籌畫皆口工程,時口門經往年「凌汎」之冲場,已展至714公尺(923丈),其間串溝縱橫通連,新灘太嫩,雖河唇溝口水深較大堤口門為淺,但逼河過近,見溜即淘,節節吃緊,施工極形棘手(見附圖二),隨更改十八年堵修時之堵口計劃,不於臨河小埝冲斷之處,先行堵合斷流,再行填補大堤口門;而直接就大堤口門站合,明硬廂及進占兩種辦法,共估水旱工料洋十一萬九千餘元,但以請款困難,至四月間,復領到四萬元,連前共領七萬元,惟時節已至立夏,若再遅延,恐又將蹈去年覆轍,隨即於口門以上李莊成立堵口工程處,由河務局長兼任,處長下設總務,工程,料物,藉查四股,以分任各股事務。

(2) 施程工序

於施工前,復詳加測量(見附圖二)口門總寬為683公尺(213.4 丈),其中有大水溝兩道,第一道寬33.6公尺(10.5丈),水深約1.92公尺(6尺),第二道寬47.0公尺(14.7丈),水深約1公尺(3尺),支溝兩道,一寬19.2公尺(6丈),水深0.16公尺(0.5尺),一寬22.4公尺(7丈),水深0.80公尺(2.5尺),其餘561.8公尺(121丈),均係新淤嫩攤,當時均可行人工作。但河水一漲,即將漫沒,妨礙進行,故此次堵築工程之施工程序,可分為下列之數項:

(甲) 先修小卷图 護料 廠 及 取土坑 與修 塔 築 工 程, 置 在水 工, 而水工之進行, 必須由 隄 生 根, 方可着 手, 然修 築 堤 工, 又 以 取 土 之 便 利 贷 轉 移, 故 此 次 塔 修 工 程, 以 圈 護 土 料 為 初 步 工 作。

(乙) 進行水工: 此次進築水 1,因口門問有大小水構四道,勢難同時並進,不得不先後修 塔。查爾道大水溝並不聯貫,流量以第一溝為最大,遂决定先於第一水溝水淺處,打椿捆築柳壩,以節制水勢,然後再由東而酉,將第二水溝支溝兩道及正溝一道,安次堵塞,第二水溝位於第一水溝下首,則第二水溝堵塞之後,所截斷之水流,必全向下游而流,决不能再遊流而上;以增加第一水溝流量也反言之,如先堵塞第一溝,



則第二溝流量必增多流量增多,則堵築必亦愈難,此理甚明。

(丙) 程修士工: 水工堵塞工竣後,遂將蝕堤按照原估丈尺,加高 幫寬,作為永久防禦工程。至口門下姜莊附近之兩旱口並卜家廟堤工 一段,均於堵築水工時,同時並進之。

(3) 工作期限

此次堵口應修各工按照緩急情形機定程序如下

(甲) 圈 護土 料 揭 工 作, 先 修 東 西 兩 壩 圈 埝, 計 長 1.650 公 尺 (516 丈), 次 修 鷄 心 攤 圈 埝 計 長 610 公 尺 (191 丈), 兩 共 長 2,260 公 尺 (707 丈), 一 律 按 高 0.96 公 尺 (3尺), 頂 寬 1.60 公 尺 (5尺), 底 宽 4.8 公 尺 (1丈 5尺), 每 3.2 公 尺 (1丈), 合 土 9.8 立 方 公 尺 (3 方), 共 合 土 6,925 立 方 公 尺 (2,121 方)。 所 經 串 溝 底 窪 之 處, 均 酌 補 地 平 土。此 次 埝 土 擬 於 七 日 舖 修, 至 十 七 日 一 律 完 竣,預 計 工 作 十 天, 每 天 每 夫 修 土 3.27 立 方 公 尺 (一 方), 每 日 須 工 夫 220 名。

(乙)掛柳壩:長33.6公尺(10丈5尺),即用柳枝參楷捆舖成筏,以土包壓沉河底,防禦淘剔,節制永流,擬於九日籌備工作至十四日完工,除裝運土包,隨時招工包辦外,餘均調用來工河兵及卯夫(短工)各四十名工作。

(丙) 大提土工: 約長 640 公尺(200丈)。(因水工處加寬修築,水中水方加倍故以二百丈計算) 估修均高 2.56 公尺(8尺), 頂寬 12.8 公尺(4丈), 底寬 28.8 公尺(9丈), 每 3.2 公尺(1丈), 修土 170 立方公尺(52 方), 共合土 34,000 立方公尺(10,400方), 預計 20 天完工,每天每天平均修土 3.27 立方公尺(1方), 每日須工夫 550 名,硪工六盤,如於十四日與工,至六月四日完竣。

(T)第二水溝之第一支溝: 於修圈 \$ 時,即可填築完竣,第二支 溝預計三日堵合完成,辦培堤 餓土工,擬於十四日與工,十六日完竣。

(戊)第二水溝: 寬47公尺(14.7丈),擬進占三個合龍堵塞預計兩岸並進,每日進一占,連合龍ສ培隄戲土工,預計七日完成,如於十七

日籌備進行,至二十四日完工。

(己)第一水溝: 寬 33.6 公尺(10.5丈),擬進占二個合龍堵塞,預計兩岸並進,每二日進一占,連合龍幫培閱 餓土工,預計十日完成。如於二十五日進築,至六月五日完工。

(庚)卜家廟隄工長 692 公尺(216 丈), 擬修頂寬 12.8 公尺(4 丈), 底寬約 28.8 公尺(9丈), 平均高約 3.2 公尺(1丈), 二五收分, 共估土 38,500 立方公尺(11,773方)。平均每天每夫修土 3.27 立方公尺(1方), 以20天完工計算,每天須工夫 600 名,如於二十日與修,至六月十日完工。

(辛) 旱口兩個,共長96公尺(30丈), 頂寬12.8公尺(4丈), 底寬28.8公尺(9丈), 均高3.2公尺(1丈), 每3.2公尺(一丈) 合土213立方公尺(65方), 共土6,210立方公尺(1.950方), 以十天完工,每天每天修土一方,每天須工夫200名。

(壬)其餘加幫閱土,廂修帰工,以及各雜項工作,或俟大堤修竣,或 於必要時再行估計,着手進行。

(4) 與工 堵修情形

工程人員到達工地之後,當即調民夫三四百名,修築護埝,一律高0.96公尺(3尺),頂寬1.6公尺(5尺),底寬4.8公尺(1.5丈)。一面電調分段工程汎兩隊來工工作,每隊派定汎長二員,汎目一名,帶領河兵20名,於月之八日到齊。十日先於第一水溝口淺水處,施行打椿修築被水柳壩,由兩岸進行,至十二日即可相連接,如工料應手,即可於此先行截斷水流,但工料遲滯,未能合成途改修一對「對口壩」,用土料盤壓墜實,便水由壩間流通,與過閘情形相似,以收節制水流之效。壩寬4.8公尺(1.5丈),高出水面1.6公尺(5尺)。壩間口寬21.1公尺(6.6丈),水深約2.56公尺(8尺)。再以第二水溝各支溝所築水工,需用工料,須由第一溝輸送,故途泊方船於對口壩之間,架搭浮橋,以利運輸物料,堵築工程之預備工事,既已開工,途進而堵築大小水溝,後分述如次

(甲)第二溝小支溝: 堵築口門,增工所需樁繩料物預備妥當後, 於十四日就大堤中心線着手正式工程,先將第二溝小支溝用料舖廂, 隨買現錢土盤築堅實,並向大支溝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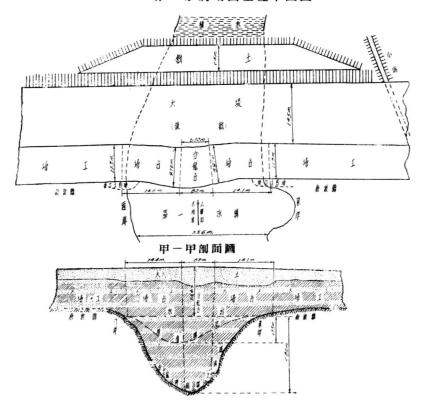
(乙)第二溝大支滯 十五日即由大支溝兩岸捆廂進占,長73.6公尺(23丈),寬8公尺(2.5丈),高出水面1公尺許(四五尺),至上午十時,僅留口門3.2公尺(1丈),就用料合龍,並以土包追壓,再跑買現錢土趕澆後戧,僅二小時,水流即為截斷。嗣又用料積向西進築,至第二水溝正溝邊岸。

(丙)第二水溝正溝: 先於該溝兩岸用體料盤作壩頭,澆紅後戲。 於十七日早由兩壩頭用捆廂法向中進占,各成一占,東岸占長13.8公 尺(4.3 丈), 寬 8.64 公尺(2.7 丈), 西岸占長 17.6 公尺(5.5 丈), 寬 9. 28 公尺(2.9 丈),高出水面約0.96 公尺(3尺),兩占中間即成龍門口, 上口寬 9.9 公尺(3.1 丈),下口寬 7.3 公尺(2.3 丈),水深 2.5 公尺 (七八 尺) 流速 每秒 僅 0.64 公尺 (2尺)。正在 籌 畫 合 龍,滴 河 水 陡 漲 0.32 公尺 (一尺餘), 流速銳增,水溜亦加急,水溝溝底刷深 0.64 公尺 (2尺); 時 巳 下 午 一 時,恐 溝 底 愈 刷 愈 深,工 程 擴 大,遂 趕 速 過 纜,下 靖 合 龍,並 跑 買 土 包 及 現 錢 號 土,層 層 加 壓,希 圖 一 氣 呵 成,不 料 廂 至 三 坯,將 及底時,東西兩壩水旱交接之處,同時復潰,尤以東壩為烈,一刹時潰出 41.6 公尺 (13 丈許), 當由全工職員督率民夫河兵三千人,或用黄料, 或 用 土 包,分 頭 搶 堵,竭 力 維 韼,至 晚 九 時,龍 門 占 後 漏 洞 更 多,水 如 泉 湧, 大 有 左 搶 右 潰,顧 此 失 彼,不 可 收 拾 之 勢。工 情 危 險,千 鈞 一 髮,祇 有 用 土 料推辦,並於埽工臨河面澆築前飲、杜塞漏眼,至午夜水勢稍落,於是趁 機 連 夜 抢 堵,迨 至 十 八 日 晨,兩 壩 漸 穩,龍 門 占 後 水 浪 翻 花 亦 較 小,再 懕 土 澆 戧,堵 塞 漏 眼,至 午 刻 始 得 斷 流 閉 氣。復 分 班 跑 買 現 錢 號 土,加 幫 第 二溝一帶後餘一面用料向西舖廂,繼續前進至第一溝邊。

(丁)第一水溝(見附圖三)此溝水流最大,鑒於第二溝合龍時 之漏脹,後潰危險狀況,故特別加以注意,所需一切物料以及蒲蔴土袋,

(附圖三)

第一水溝堵口工程平面圖



均於事前預備充足。即現錢土料等所需現錢銅元,亦換就五片千元,以 備臨時放價跑買土流之用,於二十一日,已將兩岸埽工進至水邊搜成 壩頭,寬8.3公尺(2.6 丈),高出水面1.9公尺(6尺),兩壩間相距尙 有 36.4 公尺(11.4丈), 繼由兩場向前進占,加寬修築,以期穩固,奈二十 二日午後東北風大作,急溜直射口門,溝底淘刷由 1.76 公尺 (五六尺) 刷至2.7公尺(八七尺),兩壩占子因而向前爬蟄,以東壩為尤甚。途 用戲料搶加,但因溝底愈刷愈深,是以占埽隨加隨蟄。東壩前後加料八 坯,西壩亦加至五坯之多,隨着跑買現錢土,追壓塘面,並參用蔟袋土包, 澆 築 後 戧 至 晩 稍 見 平 穩。當 時 兩 壩 間 之 龍 門 口,上 口 寬 8.16 公 尺 (2.5 5 丈), 下口 寬 6.72 公尺 (2.1 丈), 乃 定 明 晨 合 龍,至 深 夜 看 守 壩 頭 之 河 兵 前 來 報 告,束 壩 頭 上 下 角 均 已 下 蟄 及 水 面,西 壩 頭 上 下 角 亦 下 蟄 1 公尺 (3 尺 許)。 待 至 拂 曉,即 用 土 料 加 廂,抢 至 午 刻,兩 壩 始 見 穩 平。 此 時 東 南 風 托 溜 上 湧,水 漲 0·2 公 尺 (6 寸), 口 門 深 度,又 由 0·29 公 尺 (9 尺) 刷 至 4 . 8 公尺 (1.5 丈)。 觀 察 當 時 工 情,實 以 速 堵 為 上 策, 遂即打椿過粳,未時下埽合龍,正工作間,風勢又緊,水並抬漲,占埽前後 水面 相差 1.45 公尺(45尺)之多,口門間 溜勢十分湍急,當即發放賞 號,鼓 勵 兵 夫,並 放 價 跑 買 土 料,拚 命 搶 合,至 五 時 許,合 龍 占 始 得 抓 泥。但 背 河 面 翻 花 大 浪,極 度 汹 湧,遂 一 面 用 土 料 盤 壓 合 龍 占,一 面 趕 拋蒲 蔴 土包,抢慰後钱,約二小時,蒲包土袋,漸見出水,如無特別變化,再歷數小 時即可斷溜。不料狂風暴雨交作,天又昏暗,燈火不支,對面不能辨識,河 水 又 續 漲 尺 許,合 龍 占 上 下 漏 眼 迭 出,正 在 拚 命 搶 護 之 際,所 有 新 築 埽 工,又皆入水,婦身旣矮,後餓又薄,倘河水再漲,恐將難於抵禦,加以風浪 之 衝 擊,更 形 危 險,而 新 成 堤 工 過 長,即 就 分 段 修 防,亦 將 有 顧 此 失 彼 之 勢。於 此 萬 分 危 急 時 中,祗 有 盡 力 搶 龖,成 敗 在 所 不 計,幸 至 夜 半 風 停 雨 止,新工 尚 屬 無 恙,遂 以 全 力 加 於 合 龍 處,儘 夜 用 土 幫 加 後 戧,至 二 十 四 日 黎 明,滲 漏 漸 少,即 趕 澆 戧 土,至 午 刻 水 始 斷 流,完 全 閉 氣,水 工 至 此,告 一段落,以後僅用料加幫修整各場,至六月九日全部完竣。

(戊) 姜莊早口兩處: 第一早口長 53.7 公尺(16.8丈), 一律修成新堤,與舊堤頂平,頂寬 12.8 公尺(4丈), 底寬 24 公尺(7.5 丈), 高出平地 2.3 公尺(7.1尺), 常修築時,地平以下,尚有積水,長 41.6 公尺(13 丈), 水泥平均深約 2.2 公尺(7尺), 該堤係分水旱工修築。

第二旱口長 57.3 公尺(17.9丈) 一律修成新堤與舊堤頂平,頂寬12.8 公尺(4丈);底寬26公尺(8丈),高出平地2.6公尺(8.1尺) 常修築時,一部分尚有秸水長 42.8 公尺(13.4丈),水泥平均深約2.2 公尺(7尺),該堤係分水旱工修築。

(己) 卜家廟新堤: 共長 692 公尺(216 丈); 一律修成頂寬 12.8 公置(4丈), 底寬 28.8 公尺 9丈), 均高 2.9 公尺(9尺)。

所有〈戊〉(己〉兩項土工,均係招工包修,所有築法,均照築堤向章 層土層磯,夯築豎實,至七月中旬,始告完成,堵口工程,至此大功告成矣。

(5) 工作統計

查此次堵口工程,自五月十日開工至七月中旬完工,共合工作六十餘日。其中以五月十四日至六月九日止,二十餘日最為緊要,每日工作人夫至少有四五千人,故此時期可稱作「積極工作時期」此期以前可稱為籌備工作時期,此期以後可稱為修築堤工時期,修堤期內,每日工作人夫亦有入九百名。總計三時期內,共用十五萬六千餘工,作成「枯工約長695公尺(217丈),約計一萬三千餘立方公尺(四千餘方),堤埝工長39,600公尺(12,400丈),約計工十三萬餘立方公尺(四萬餘方)。

(6) 工料統計(表見108頁)

(7) 工款統計

堵口工程用料統計表

*		1,837,500	æ	E	1,1	1,0	460	80	1	641.5	51	-	24,4	6,0	3,8		H		34	100		Ċ.	
		_							_											_			
H		1	8	8	1	1	10		30			1	ĺ	1	1		1	1		1	1	212	K
		ļ '			,			1		١.	,	1	,	1			ı.	1	,		•		
*																							
41 44 (SERVING)	14 % (16 MW)	85,000	280	100	100	08				147.F	1		2,300				167.F	3#	1			1	
#		-		_	_						_	_							_		_		_
	×	000,00	300	200	300	300	20	1	100	孔	1	1	600)		1	9	1		1	1		
1		8						1		•	ŧ	ı	_	-	Ĭ	ł		1	1	1	1	ř	,
*	\$							-		_						_	_	_	-			_	
H	¥	585,000		1	300	300	200		200	90元	9	1	9,940	1	1,500	•			251	1	1	1	
1	1	585,	·	•				,		03			Ġ,	•	Ļ,		OF:			,			
ŧ	ŧ																						
黄	\$																						
H	¥	500	200	130	6	450	200	200	370	10 402.5斤	45	30	009	900	2,300	63				9	-		
 		1, 107,500								403			Ξ	Ó	es.								
	單位	止	華	兼	華	퐞	攀	拳	墨	條件	墨	拳	3	塞	M	蛛	五	華	五	乗	華	瓷	9
英	離	*	1*	8 R	¥ 9	5月	10 ★	* *	*	十十二		漜		Đ	-	菜	*	E	*	凝	牵	±	4
							"		橛	퇱								#		Œ			+
女	*	黎	+	٤	-	#	-			覃	84	雪	쌮	舞		黄	袋	錫	隺	粣	뺉	整	+

堵築利津扈家攤口門估修工料需款統計表

類別	工程名稱	原估做法及文数	原有	古 料 敦	原 估 銀 款 (以元計)	修築方法及丈尺	實 用 料 數	實 用銀款 (以元計)	備考
	图集土料底小埝	長1,200支頂寬3尺,底寬9尺,高3尺每丈合土1.8方	工方	2,160.00 fj	1,296.00	是715.8才又都墕基長37.56才,頂 寬5—10尺。底寬15—20尺,高3尺	土工 2,324.69方	632,07	
±	每一段堤工 第二段堤工 接終北場前頭堤工 教修育與城頭頭堤工 東二段 繁修第一第二兩段堤工背 河播尖二段	長37.8次,年實6長。旅費9天。高6尺,每天合土45方 長79.22、再寬6天。旅費9天。高6尺,每天合土45方 長10天,消寬6天,旅費9天。高6尺,每天合土45方 長40天,高6尺, 縱寬3天,一端15尺,每天合土20.5方 長20天,高6尺,一端寬3大,一端寬5天	士工 士工	1,701,00方 3,564.00方 450.00方 420.00方 150.00方	1,020,60 2,138,40 270,00 252,00 90.00	堤工長214丈,頂寬4丈,高8尺至 9尺6寸,又插尖二段共長20丈	土工 8,391.77方	7,844.03	碳工及搶險筐土價在內
	加培南北兩場頭堤工	長40丈,以原堤頂4.25丈作底加高8尺,三五收分,新項	i ±I.	420.00方	252.00				
	加幫第一段大堤	寬2.75支 長252丈,原堤頂寬4丈,臨河高6尺,幫寬15尺,加高3尺	, 土工	6,556.50±	3,933.90				
	加幫第二段大堤	每丈合土2325方 長668丈,原提寬寬4丈,臨河高6尺,幫寬15尺,加高3尺 每丈合土2325方	1, 土工 1	5,531.00方	9,319.60				
	加培口門提戲	5.252.9丈,以原堤頂寬4丈作底加高2尺,二五敢,新頂3寸種寸合7方	工土	1,630.30方	978.18	後	土工 11,414.8 方	21,945,00	跑買現錢土及餓土
	修堵第一河溝淺水工	長61.3次,壓場十784.4方,後餓水工加倍地平十8,182 .4方,後戲填寬4次,高6尺,一面二五數,底寬5.5次, 每次合土28.5方		5,661.00方	11,522.00	哉			魂工價在內
	修堵第二河溝占工	長28.5次,壓場土900方,後蝕頂寬4次,平均深1次出水 高6尺,一面二五吸坡,底寬10.5次,每次合土 188.5	土工	5,141.25方	10,282.04	醛			
	修堵第三河溝捆廂掃工	方,計土4241.25方 長28.2女,壓場土266.4方,後截項寬4丈,平均深高各6 尺,水工加倍,一面一五最坡,底寬8.5丈,每又合土1 12.5方計土2,497.5方		2,763.90 J j	5,527,80	楼 土			
т.	装薪 设 蒲包土 填補姜莊大堤鉄11兩處	長30丈,項寬4丈,底寬9丈,平均高1丈,二五收分,每丈 合65方	土工	600.00方	11,200.00 1,170.0 ₀	長34.57支,補尖4個共長10.99丈 育寬4丈,高15.3—15.5尺	士工 628,00方 士工 5,565,41方	8,406.24 4,217.92	簽號土,裝補包蘇包土 價在內 或價在內
	新終卜家廟大堤	長221丈,項寬4丈,底寬9丈,平均高9尺,每丈合土58.5 方	土工 15	2,928.00方	7,757.10	長216丈, 环寬4丈, 底寬9丈, 高2. 8—10.1尺	土工 12,622.24方	7,573.34	录價在內
	6 防土牛		±1.	200,00 Ji	120.00		土工 200,00方	140.00	
ďi .	堵築第一河溝淺水工	長61.2丈,平均深4尺,打棒硬廂出水高6尺寬2丈,水工 加倍,平均高深14尺,每丈合料28方		1,713.60方	9,356.25		楷料共4,344,50方	21,785.00	購料委員五員薪金在內
	堵築第二河溝占工	長22.5丈,寬4丈,平均深1丈出水高6尺,水工加倍,高深平均為26尺,每丈合料104方		2,340.00方	12,776.40				
堾	堵築第三河溝捆廂場工 5	長22.2女寬2丈,深6尺,出水高6尺,水工加倍,高深平 均1.8尺每丈合料36万		799.20方	4,336.63 247.67				
エ	第一段新堤臨河廂修護沿 第二段新堤臨河廂修護沿 備防楷料	長37.8丈高4尺,寬3尺 長79.2丈,高4尺,寬3尺	楷料 楷料	95.04方 1,000,00方	518.92 5,460.00				
雜	大小椿木 大小鰲绳 石 料			7,210根 1.500條 400方	2,163.00 8,400.00 6,400.00		6,000根 40,828.13斤	1,704.00 9,765.79	
項	石 麻白			5,000間 5,000所 5,000週	2,000.00 2,000.00 200.00 5,000.00 4,000.00		14,846個 6,040個	5,134.00 392.60 10,412.67 6,703.15	麵袋3,800條在內
	速 計		1		119,814.95			106,654.91	

(8) 兩次修堵之比較

此次堵口工程較之第一次修堵時口門為大,工程又多,而全部工程用款僅十萬餘元,尚不及前次之半數,竟能堵合完全成功,釀視之,似以為駐工人員之努力,故今次為尤甚,但前次與工較遲比今次堵口尚遲一月,是以時間過促,水勢太狂,工程過大,用料過多,以致款料不齊,人力難與水爭,終歸失敗,換言之,倘此次堵口工程,亦遲至六月十日動工,其結果恐與前次相考,同歸失敗,故堵口大工,非察看工情,水勢,時機難以成功。

(六)結論

再就堵口之方法而言,此次 昼家灘口門,為一分 溜之口,形勢既不惡劣,則 堵築工程,自極易易,但民國十八年第一次 堵合,因與工過遅,汎水太旺,致功虧一簣,事敗垂成。民國十九年修 塔合龍時,水勢不大,又出漏洞發生危險,再證 諸已往之李升屯,王家院,棘子劉等處堵合工程,非堵築兩次,即屬發生危險,由此以觀,每塔一口,必有此種現象發生。其故何在,據經驗所得,發見有如下之兩點。

(一) 增工捆廂由兩岸進占時,追水刷深河底: 即以屋工第一次培合工程而言,口門水深初時僅2.9公尺(9尺),嗣後因增工兩岸進占,口門漸窄,水流汹湧,刷深至21公尺(6丈五尺許),超過原有深度·七倍有奇,水壓力亦因以增大,原有增工之抗力,固足以抵禦2.9公尺(9尺)之水壓力,至29公尺(9丈許)深水中,則不能穩住,因此發生「前扒」「後潰」種種危險,終以無法搶護而失敗。再民國十九年第二次修培合龍時所生之危險,亦何嘗非由於口門中河底刷深所致。再以民

國二十四年實台塔口工情而 觀,口門原寬 781 公尺,水深 1.5 公尺,自用 埔工進 占至口門 20 公尺 時,口門水深,又為大溜 受束而刷深底部灘地達二十九公尺左右,超過原來深度十九倍以上,宜乎當時全部工程陷於極度困難矣。

(二)合龍占下塘時不能立刻及底閉氣:通常合龍時,口門中過水斷而已堵住十之七八,內外水面殊懸水流有如過閘門者之端該而合龍壩又係由水之上面向下沉壓,於權未至底時,水之出路僅為該檔以下兩壩間之空隙,於是水因阻隔增多,內外水面相差更大,水面相差既大,則內外水壓力更不平均,溜益湍激,遂將金門河底,盡其冲刷力而淘刷之,即河底,輕 屬膠土,亦不能抵抗此種兇猛之淘刷力也。是以常於合龍占下增之數小時中,能刷深河底,至了公尺(二丈許)者、且於衛已及底時,因權底不平,雖於河底吻合,增與兩壩前臉問稍有空隙,遂發生巨大增脹,水溜潮化,斃如泉湧而出,常將增壩冲毀,即幸而不為濟致,亦須多拋土包,費皮搶堵,寒沒漏脹,然後方可成功,民十九年處家攤二次堵口時,即有此現象。

此種 堵口方法,使水淘深發生危險之後,再用土料填搶,實背工程經濟原則,是以此種幣料捆廂進占堵口方法,當不能視為一妥善之方法,而有變更之必要。

簡能將原有兩岸進占合龍方法,牧由河底填鋪,由下而下,屬層填 築,至高出水面,斷涡水流為止。則河底不留龍門空隙,水旣無由刷淘,常 不致有合龍之危險,且填一層,即阻住一層水流,層層填起,流水亦因以 層層減少水勢愈弱,壓力愈小工作亦愈易矣。

堵口工程,工大費鉅,勿料當以就地取材為原則,黃河沿岸材料產額豐足,單價極廉,决口兩端水淺處,自以仍用階料捆廂進占,為最經濟而迅速之一法,惟於口門東至二三十公尺時,水溜汹湧,為仍用僭料進占合龍,則往往發生上節所逃之危險情形,甚且隨堵隨失,功虧一匱最近獨樓實台兩役,口門東狹後,終以改用透水柳石枕截流壩,由下而上,層層拋築,而堵合成功查透水截流壩之功效有三,一在減經合龍時之水壓力,二在減少水位之抬高,三在本身有緩溜洛淡之特性,施之於含物特多之黃河,其效尤著。是則,對於黃河堵口工程,透水柳石枕截流壩實足費提倡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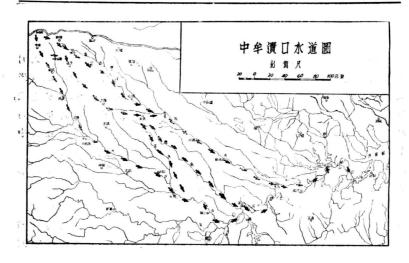
黄河中牟大工始末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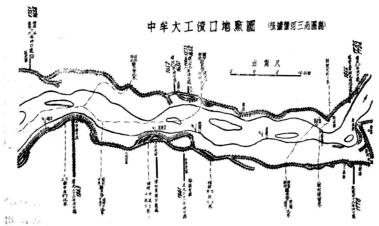
張烔篡

目 次

掃 岡 一、中年潰口地點 岡 二、中年潰口水道 岡

- (一)潰口之經過
- (二)潰流之途逕
- (三) 堵口前之預備
- (四) 堵口之經過
- (五)善後工程
- (六)工款
- (七)天時與堵口
- (八)功過之獎懲
- (九)河工之積弊
- (十)當時人士對於河工之意見
- (十一)餘言
- (十二)附錄
 - 1. 請加挑小引河票稿
 - 2. 工 場 秩 序 之 維 持





引言

中年黃河潰口,係在清道光二十三年(西曆一八四三年)六月 廿七日(陰歷),位置在九堡無工之處。同年十月一日動工塔合,至道 光二十四年工月初七日,開放引河,即擬挂纜合龍,旋遭風浪,占增走失, 致工敗垂成。以料物不給, 春汎已屆,主事者 段難而停工。延至同年十月 始度工,於十二月廿五日合龍。共用銀七百七萬七千八百餘兩。茲據中 年大工合龍糧奏稿,(此書現藏資源委員會, 全國經濟委員會有覆印本)分類摘要逃其顯末,以示工程之經過,及舊日河工實況,以為後事之鑑。

黄河水勢每按時命而漲落,後將陰陽曆對照表附此,以便檢查。 (註 下表第一行數目為陰曆月份,第二三兩行為適常陰曆每月初一日之陽曆月日,如道光二十四年三月一日,即酉曆一八四四年四月十八日。)

道光二十三年至二十四年陰曆合陽曆日期對照表

舊壓毎月初一日	正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閏 7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
進光二十三年 西歴ース四三年 陽 歴 日 期	1/30	3/1	3/31	4/30	5/29	6/28	7/27	8/25	9/29	10/23	11/22	12/21	1/20
道光二十四年 西壁一八四四年 陽 暦 日 期	2/18	3/19	4/18	5/17	6/16	7/15	8/14		9/12	10/12	11/10	12/10	1/8

一、潰口之經過與未堵築前之形勢

道光二十三年(一八四三)入伏前後,黄河中下游曾有霧雨,致河水大漲。河工人員,咸在險工處搶護,不意多年不見水之平工地段出險,據號成七月一日之摺奏云。

(慧成七月初一日摺)

據陝州呈報,第錦繼黃河於六月廿一日巳時長木五尺五寸。 黃心廳呈報武沙沁河於初八至二十一日,共長水一丈五尺三寸。當廿一日心黃並漲之時,加以入伏後無日不雨,衆水滙注,以致各廳積存長水大於上數年,兩岸普科漫濺汪洋無際。臨黃磚石塌場,紛紛報場據中河廳報,中牟下汎八堡,工程異常危險。綠該處於嘉慶二十五年曾出大險,廂榻二十餘段,至道光二年淤閉,迄今二十餘載,不獨塌場入經淤沒無存而攤厓墊高,已非從前情形可比。本年入伏前後,該工對岸忽生攤嘴,挺峙河心,逼溜南越,在人份歸遊。不料六月二十一日,心黃盛漲,大溜湧至,新增先後全行蟄場。趕即集料搶補,前用出水,溜忽下卸,至九堡無工之處。偏二十六日,大雨一晝夜。二十七日黎明繼以東北風大作,鼓溜南擊,浪高堤即數尺。兵夫不能立足,有力難施。九堡堤身頓時過水,全溜奪入南趨。口門當即塌寬一百餘丈。……至此次失事係在日間,附近居民得以先時遷避。……

又據何汝霖等參奏,謂:

查已革職中河通判王葵初於九堡漫口時,並未在工。只有汎 弁在彼搶護,發粮料物,又不應手,以致失事。

據上述兩段觀之,失事原因,顯係河工人員之疏忽。在入伏之前,對岸即有灘嘴出現,伏汎大流勢必南趨,出險之時,無負責之人督工,又失於防護。初次口門寬一百丈,以後日有增加,迨至七月九日慧成奏,謂:

……萬錦灘黃河於七月十三日巳時報,長水七尺五寸,後續據陝州呈報,十四日辰時至十五日寅刻,復長水一丈三尺三寸,前水尙未見消,後水雖至,計一日十時之間,長水至二丈八寸之多,浪若排山,……口門刷寬至二百餘丈。

適在此時,河工人員 尚努力盤 做西壩 襄頭,及至閏七月初一日,敬 徵何汝霖等到工,據奏稱:

十九日卯刻,馳抵中河廳九堡工次河臣慧成先期在工,督辦賽頭。據稱,中河廳土性沙鬆,兼值大汎,河水盛漲,溜勢汹湧,圈注南趨, ……現查口門寬三百六十餘丈,中泓水深二丈八九尺不等。東壩頭水深五尺五寸,西壩面水深五尺。自十七日寅刻以後,口門陸續落水丈餘,激露灘唇,溜勢稍為平穩兩壩裹頭,前因口寬難以運集物料,是以暫緩。查東壩賽頭已約齊五分,西壩裹頭也經運料。察看水勢,似尚不致再有塌熱……

至八月中旬,廖鴻荃到工查勘時奏稱:

造抵缺口處所南望一片瀰漫。腦用大船九隻,勻排水面下貓拴块。以覽繩橫船上,逐翹丈量。計口門東西相距,實關三百六十餘丈。乃知外聞所傳為五六百丈者,係指舊堤而言。緣該處河流灣環形如張弓,就弓背而言,固不止此數,就弓弦計之,則實止此數。即將來兩壩進占,做法須迎上水,微向外越,要亦不過四百丈以內。此須臨時察度水勢,刻下尚難除定。復於口門中間,用丈竿測量,計深二丈一尺,及一丈七尺。口門外跌塘,約深二丈七八尺。此刻口寬水勢平行,故不甚深。然土性純沙,恐堵合時,口門收窄,沙鬆溜急衝跌,不行,故不甚深。然土性純沙,恐堵合時,口門收窄,沙鬆溜急衝跌。

按照上述口門尺度推測,(因此等數字原係略數,放假定三尺等於一公尺。)寬一千二百公尺,深七公尺,流水期面積,約爲四千二百平方公尺。(假定河底三角形)時屆蹇霧,水已大降,水流有此斷面通流,當然平穩。

此後水勢有落無漲。開口進占之後,仍無變動。至十月廿二日麟魁 到工勘查時間: 察看口門雖寬,而水勢甚平。據掌壩官票稱,中泓至深處亦不 過一丈四尺餘深。……東壩已進十一占,計長六十丈二尺五寸。西 壩已進八占,計長四十一丈五尺。

此時之口門,以上數計之,實寬約二百六十丈。且入多令,已屆水位 最低時期。以後 屢奏工程進行情形。僅云進占若干,及做成尺度,於口門之深淺未加察逃,亦未云水流情狀若何,足見其平穩無事。至十二月初一日,時值廢冬,輳魁等奏稱:

查口門形勢,入冬後上下均露有鷄心灘一道,水由左右分趨。 半月來兩塌漸進漸近,河水亦漸東漸高。攤被大流衝擊,頓見刷塌, 不日即可測成中湿。河中雖時有冰凌漂詢,幸不甚厚,且備有打冰 船數十隻,各給木椿器具,後巡防證,似可無處鏟損埽根。現在測量, 東壩水深二丈七八尺,西壩水深二丈二三尺。……東壩做成一百 五二丈五尺,西壩一百六七丈八。

此時兩場併力齊進,雖經暴風凌汎,尚得機續進行。至十二月十三日東西場共做成三百六十二丈八尺。『而口門尚徐六十餘丈,緣沙地做工法須外越取勢,丈尺不無增多。常時口門水深四丈六七尺。』(流水斷面約三千平方公尺)

至十二月廿九日,『確量口門僅剩二十二丈九尺。…… 權前水深 六丈八九尺。獨勢十分湍急,無風則凌似箭激,有風則浪似雷鳴。』(流水 断面一千七百五十餘平方公尺) 不幸運遭暴風,壩智蟄動,幾經搶證, 僅免走失。

至第二次與工藥格,所進占工,全在深水中。口門寬二百六十丈,深有若干,未見奏報。在工程進行中,亦未述及口門形勢,惟於將近合龍時,

十二月初十日奏稱

大壩金門收窄,水勢愈東愈高,河底日劃日深。每進一点需用兩三占之料物夫工,方能追壓到底。水力湍激,倍費工力。……現金門僅寬九丈,水深已至十餘丈。以二百數十丈之水面,東於十丈以內,湧激異常。其二壩雖籍以擎托,而僅有口門二十二丈,水勢淘深至八丈餘尺,各壩省形吃重。(流水斷而大壩約一千餘平方公尺二壩二千餘平方公尺)

至道光二十四年十二月廿四日合龍時,金門寬九丈深十二丈,(流水斷面弱一千二百平方公尺)此時口門流量僅約常全河十之四耳。

二、潰流之途逕

黄河潰口地點若在開封以東,則像蘇皖三省受害,若在開封以西, 則像東皖北為潰水所必經之路。自平漢路以東,在豫境者,地勢初脫山原,斜坡東下,而成廣大平原。黃流經此原野,無有束範,漫流入淮。故為害最鉅。在此奏案中曾有兩摺報告頗群,節錄如后:

南河總督部堂潘錫恩,於道光二十三年九月初五日具奏為派員查明豫皖二省漫水所經,及入湖處。閏七月二十二日行抵豫省中河廳,探量口門中波水深一丈五尺部分兩股,由賈司河經開封府之中牟,尉氏陳州府之扶溝,西華等縣入大沙河。東滙淮門,歸州府之太康,歸被府之鹿邑,類州,及東至陳留杞縣南,入憲濟治,歸八之太康,歸清河。此帝帝之太秦山,東經開封城西南,又東至陳留杞縣南,入惠濟河尾,歸八之秦山,東經開封城西南,又東至陳留杞縣南,入惠濟河尾,歸八之淮。此旁溜之及之。正溜,分股,這絕其中,兩溜之及近,歸州府之太和縣,為四面受水之區。正衛交近,與州府之淮水,川道寬閱,故溜勢湍河,經全页之七。旁溜山鹿邑南經白溝,清水,若,类混,淝諸河入淮。叢支曲淮溜勢停洄。故僅奪

全黄之二三。正溜旁之分溜,自祥符朱仙鎮始。正溜至沙河入里垛入淮。旁溜至淝河峽石口,及渦河荆山口入淮,為合流。淮河經壽州之峽石山,懷遠之荆山塗山,盱胎之浮山,巉石山,溜勢至此腦束而下。至盱胎山北,為入湖之口,過龜山老子山,浩無崖岸,入湖之腹。此漫水之歸宿也。總計漫水經過豫院各壞,其受水最重者,豫省之中年,祥符,尉氏,通許,陳留,淮寧,扶溝,西華,太康,皖省之太和。其次重者,豫省之中年,祥符,尉氏,通許,陳留,淮寧,扶溝,西華,太康,皖省之太和。其次重者,豫省杞縣,鹿邑,皖省之阜陽,颢上,以台。其較輕者豫省之沈环,皖省之霍环,亳州,其波及旋涸,勘不成災者,豫省之鄭州,商水,項城。皖省之蒙城,風陽,壽州,靈壁。其本受淮水侵占,黃水因以波及者,懷遠,五河,盱胎,此漫水經過,各州縣之情形也。

廖鴻荃等奏(道光廿三年九月十五日奏)節略

查黃水自豫省中牟汎九堡漫口,潞分兩股,大溜由祥符縣屬之朱仙鎮,歷中牟尉氏,扶溝,西華,經周家口,入大沙河,而注於皖屬之太和縣境。旁流由通許太康,庭邑,各縣,奔注太和之茗茭諸河。再由茗茭諸河,串入淝河,散漫奔趨,由阜陽,類上,鳳台,鳳陽,而達於淮。歷五河,泗州,盱眙,入洪澤湖,歸宿。太和係屬頂冲,四面環水。五河縣地勢最低,兼之閏七月中上旬雨水過多,黃淮並漲,故太和五河兩縣情形較重。鳳台雖與壽州連界,牠處低窪,又受沙淝兩河之水,被淹亦重。阜陽,類上,懷遠鳳陽,靈壁,泗州,次之。亳州,係支派分流及下游倒漾之水。壽州暨霍邱,盱眙等縣高阜居多,坡水較輕。此刻節逾霜降,時霧日多,黃水漸形消退。類屬計落水八尺有餘。鳳泗地勢本低,加以衆流匯注,來源未斷,消退較難計落水僅四尺有餘。

(三)堵口前之預備

1.盤做裹頭與擬建欄黃壩

潰口之後,立即騷歎集料,盤做裹頭。觀七月上旬之旨論及摺奏,即可見上下之注視此項工程。

……現在該處口門既已塌寬一百餘丈,而溜勢仍復南傷,必須趕緊盤做裹頭,著該河督伤工員設法迅速辦理,毋使口門再有續塌,以致將來堵合倍難。……

慧成之摺奏則稱

查中河口門,因土性沙鬆,兼之大流河水盛漲之際,溜勢汹湧如山,是以刷寬二百餘丈,大溜圈注東岸南趨。型與撫臣籌款,將西岸賽頭,派員趕緊先行集料盤做。東岸形勢容俟稍定,亦即趕築,以免再行塌寬。

襄頭在全河奪溜之後,且當大汎正旺之時,其效用是否有益,於將來之培合,已屬可疑。先做上游西岸之襄頭,而後做東岸,以水勢東趨西岸自淤,且於做襄頭之外,復進行建築欄黃壩,使全河洪流,咸趨口門。在同摺中稱:

臣連日履攤雜勘,此次漫口奪溜極速,正河受淤尚不甚厚。臣本不諳智河務,惟思汎期正長,水漲糜定,若長水深入正河,多受一分淤沙,則多用一分挑喪。必須佔築攔黃壩。業派員趕緊估辦。……

若為免却正河淤塞,而斷其流,此議對於堵口言,似屬欠妥。惟就近數年,河北境每次潰口,刊下游河身即有顯著之淤墊,以致來年洪水面抬高,年有决潰之危,則首先塞堵正河,非為無利。是其得失,尚待解答者也。據是年閏七月初一日敬微等摺奏稱:

所估 攔 黃壩 計長 二百三十四丈,共做土一萬三千八百餘方, 需銀三千五百八十九兩,分作十段,亦飭 令承辦各員層土層磚,勒 限完工,嗣後即續有長水正河方不至全行受淤。……

至七月十一日,則會奏東西裹頭及攔黃壩各工完竣。同時並估計堵口工款約需六百萬兩。

2. 堵築工程之估計

潰口寬三百六十丈。堵築工程分為三平。

(一)正壩寬十五丈,上邊埔寬七丈,下邊埔寬六丈,上下夾上壩各

寬一丈,其寬三十丈。

(二) 挑水壩長二百九十丈,內分壩基,長三十丈,權工,長二百八十 丈,寬八丈。

以上二項需銀三百三十餘萬兩。

(三)引河自引河頭(起點: 泛濱口上淡)起题下至下北廳,群陳祝止,計長一萬一千餘丈(約六十餘里)以下則問所挑挖,以至豫蘇麥界,三百五十餘里。估計工款一百七十餘萬兩。連同他項另星工程,共需工款五百一十八萬餘兩。群情見道光二十三年八月初八日奏摺。如下:

(道光二十三年八月初八日摺)

竊臣 敬 徵 何 汝 霖 前 於 到 工 後,查 看 漫 口 情 形,寬 深 丈 尺,即 將 、 遵旨,先行 約略估計工需發粮,須在六百萬兩之內。奏明在案。仰蒙 島上 勢 念 河 工 緊 要,洞 悉 各 省 撥 款 情 形,伤 部 預 為 籌 劃.連 改 撥 南 河之 欵,已 足 六 百 萬 兩 之 數。臣 等 職 司 度 支,尤 常 以 經 費 為 重,核 實 查勘悉心計議,豊敢任聽工員浮冒濫估,致負委任。查歷來站築決 口,必 須 相 度 河 形,繞 越 築 壩,以 避 口 門 寬 深 之 勢。又 於 大 溜 作 灣 之 處,上游 築 挑 水 壩,下 游 開 挖 引 河,屆 時 啟 放,以 便 合 龍。前 經 臣 等 將 築 壩 挑 河 事 宜 分 派 員 弃 逐 項 勘 佑 嗣 據 佑 築 壩 工 委 員 禀 覆,單 開 東西 大壩 及西挑水壩等項,單長 丈尺,計用料土方垛數,及採辦谷 草 蔴 觔 橛 木 根 件,共 估 需 銀 三 百 五 十 六 萬 四 千 五 百 三 十 六 兩 零。 而 買 辦 竹 纜 光 纜 蒲 包 碎 石 雜 料 匠 工 俱 不 在 內 是 以 臣 等 羽 行 揀 員核 實 诚 佔,並 親 往 工 次 詳 細 會 勘,悉 心 講 求。茲 據 該 員 等 分 晰 款 項,造具 丈尺 後 粮 清 册,呈 遞 前 來。臣 等 詳 核 佑 單,倂 面 詢 一 切。據 稱 中河九堡地勢窪丁,土性沙鬆,壩尾壩基,須用淤土堅築,方無他成。 今 擬 就 口 門 迤 西。舊 有 順 河 埝 一 道,作 為 西 壩 尾,因 其 土 性 業 經 折 實,只 須 慰 寬,壩 基 修 補,土 工 較 新 纂 省 費,可 期 合 用。而 東 壩 基 自 應 對峙 西壩,其尾端土工宜接大 提生根。全估長一千二百八十丈,係

就老攤取土,較易。其兩壩基各長五十丈,頂寬三十丈,高一丈四尺。 …… 水 中堵築 埽 工,長三百六十丈,正壩 埽寬十五丈,上邊 埽寬七 丈,下邊 掃 寬 六 丈 上 下 夾 土 壩 各 寬 一 丈,又 估 計 挑 水 壩 長 二 百 九 十餘 丈,塌基長三十丈,頂寬十丈,高一丈個尺,掃工寬八丈,長二百 八十丈前項應用帶料土方,谷草蔗筋橛木,按丈尺遠近淺深,例價 慰價,核計共估銀二百二十萬四千三百十五兩零。較初次估計已 節省銀三十六萬二百二十兩等語。臣等查勘水勢,詳核工駕情形, 其 帶 料 毎 垜 估 銀 一 百 八 十 兩,係 照 歷 次 成 孝,本 年 豫 省 雖 收 穆 豐 盈,而附近州縣多被冲淹,購辦料物運ご途長,難以酌减。惟诚半單 長之土工及運料上壩每丈每垛俱係牽算用數較多,仍須核實,復 行 駁 诚 一二 成 者 數 歎,計 銀 七 萬 六 千 一 百 三 十 六 兩 零,實 估 需 銀 三百十二萬八千一百七十九兩零。又買辦竹經光纜痛包舊磚碎 石雜料,及匠工等項,核實估計需銀二十三萬四千七百餘兩。至挑 挖引河,工段綿長。此次九堡漫口之後,七月十四日十五日上游黄 水 驟 長,其 時 攔 黄 埝 尚 未 築 起,漾 入 正 河,至 將 祥 陳 汎 以 上 河 槽 復 泌 塾 四 五 尺 不 等。且 堵 合 口 門 全 在 引 河 深 勢,加 以 宽 深,吸 溜 歸 槽, 合龍 較易。今據勘估引河長河委員先後造具工段 丈尺發粮 満册 前來,臣等按勘過河頭,及委司員等查過引河情形,核實減估。除留 引河昭五十丈俟開放時再行搶辦,又逐段清水塘,俟試放時察看 抢 挑 外,計 自 頭 段 引 河 起,至 閤 河 地 方 止,估 挑 引 河 七 十 九 段,長 二 千二百四十三丈五尺寬自六十二丈四尺至十九丈八尺底實自 五十丈至十五丈,深自三丈一尺至一丈二尺不等。又接前閼河下 首起自下北廳 祥陳 汎三 堡止佑 挑引河五十一段,長六千七百三 丈,口寬自二十二丈四尺至十九丈,底寬自十八丈至十五丈,深一 丈一尺,至牽深一丈不等。共計引河一百三十段,長八千九百四十 六 丈 五 尺 共 佑 土 二 百 六 十 九 萬 三 千 三 百 十 一 方 二 分 五 厘 **需** 銀 一百十八萬四百四十二兩零。其群陳三堡迤下至江南夜界計隍

長三百五十餘里,河身曲灣間段亦有水塘 泷 蟄情形,自七八尺至 一二尺不等。較之上游受淤雞淺,而工段過長,若全估引河,所費甚 鉅,應 令逐 段 接 挑 通 暢,分 別 溝 工,溝 線,以 期 節 省。計 估 需 銀 三 十 五 萬 兩。至 搶 挑 河 頭 西 口,應 寬 七 十 二 丈 四 尺,底 寬 六 十 丈,深 三 丈 一 尺,及疏溶水塘上下等工,估需銀二十萬兩,留為屆時搶辦。以上挑 河三項,共實估銀一百七十三萬四百四十二兩零。再查向遇大工, 大壩後身估築二壩,以資繁托。全估大壩,已寬至三十丈,可以減去 二壩 之料,俾 工員 不至彼 此推 諉。況 查 祥 工 未 估 二壩,並 非 創 減。俟 將 來 合 龍 後,照 祥 工 成 案,即 行 接 築 圏 埝,以 為 重 門 保 障。惟 金 門 外 積水深廣,取土不易,尚須填墊窪形,計估圈埝土工,長*一千一百六 十 丈,頂 寬 四 丈,底 寬 九 丈,高 灘 面 一 丈,需 銀 八 萬 八 千 七 百 二 十 一 兩 零。以 上 築 壩,挑 河,購 辦 正 雜 料 物,及 匠 夫 等 工,用 數 實 有 節 省。惟 是 與 工 在 瀕, 購 辦 料 物 必 須 妥 實 合 用,勿 任 虛 糜。應 請 飭 下 督 工 大 臣 嚴 查。築 壩 料 物,草 除 挑 河 擊 端。挑 出 之 土,距 隄 較 近 者,即 仓 加 培 大堤。較遠者,必須遵照成例運至引河口面三十丈以外,以杜含混。 再 此 次 估 定 之 數,與 現 撥 之 欵,計 尙 餘 銀 八 十 一 萬 七 千 九 百 五 十 七兩零。

3、採辦工料

當時交通不便,採辦工料倍極 艱 難,必先預購至五成以上,方能開工進言。若 動工過早,則料將不 機,撥 在未 與大工之前,全副 精神,皆用在購料工作。

寥鴻 荃奏稱:

竊照大工與舉買料為先。上屆詳工,分派各州縣協濟,因地方官辦理不善,累及閱閱。此次臣等辦理中河大工,謹遵諭旨,招商採買。於九月初一日,分設東西兩壩正雜料廠。等衡嚴員、隨買隨收,立時給價,嚴禁抑物,短扣等擊。並先期出示曉諭鄉民,業已奏蒙聖察在案。復查敬等咨送估册,內開東西兩壩需用階料九千七百六十

六 垜 四 分。挑 水 壩 需 用 楷 料 一 千 三 百 九 十 五 垜 二 分。每 垜 按 照 祥 工給銀一百八十兩。當飭各廠員分頭領銀趕辦。按日禀報。臣等隨 時稽查。句日以來,東壩料廠始則每日收買十餘垛,機則七八十垛, 現已 買 至 一 百 垜。雖 未 十 分 顕 麗,然 尚 日 有 增 加。西 壩 料 廠 則 毎 日 僅 買 四 五 垜,至 四 五 十 垜,至 多 者 亦 不 過 六 十 餘 垜,較 之 東 壩 垜 數 不免減少。臣等以兩壩均在南岸,何以多寡各殊,因常到彼察看,見 料車實較東壩稀少。推求其故,綠東壩收買之料,多由河北販運而 來。該 處 河 已 淤 平,料 車 往 來 無 阻,以 故 收 買 較 易。西 壩 料 廠 附 近 州 縣、祇 有 鄭 州,榮 陽,榮 澤,新 鄭 竅 處,所 產 無 多。密 縣,禹 州,長 葛;洧 川,許 州,則距壩 較遠,且路多積潦,拉運維 覯。雖大河以北素稱產料之區, 然 橫 隔 河 流,由 陸 而 舟,復 舍 舟 登 陸,運 脚 人 工 均 須 多 費,以 故 版 到 者 頓 覺 寥 寥。臣 等 共 同 商 酌,惟 有 多 方 設 法,筋 仓 許 州 一 帶 各 州 縣, 於料車經由處所遇有淤泥積水,迅即填墊修理,俾端行無阻,以期 西壩 料物,源源而來。至東壩 化岸,亦經 筋 仓 承 挑 引 河 各 員,於 點 堽, 閆 河 集,陡 門 集,三 處 暫 留 料 路,以 便 往 來。俟 料 物 購 足 補 行 挑 挖。再 查 維料,除 穀 草 橛 木 蘇 纜 磚 百 外,以 檾 麻 為 大 宗,册 佔 需 底 一 千 二 百萬 觔,每 觔 價 銀 四 分。此 項 惟 西 華 扶 溝 所 產 最 多, 全 皆 被 水 冲 淹, 實 行 短 缺。現 已 派 員 於 歸 德,及 山 東 曹 州 安 徽 亳 州 等 處 購 辦,俟 買 有成數,續行奏陳。至進占之期,上屆詳工係十月二十日,全年節氣 較早,自應提前趕辦。惟物料須有四五成,方可接續前進,不致停工 以待。此時尚未敢豫定。總之工程浩大,帑項匪輕,臣等不敢草事急 功,亦不敢遷延致悟。務期「堅料足,慎重圖成。

至第二次與工,即早日 辭措,全體 動員,四出分投採集。

(道光二十四年九月十四日摺)

場工必須購料過半,方能定期進占,一氣呵成,……採購已不可再緩。即派委員於九月十二日,在東西兩場設磨,採買民科,公平給價,不准絲毫起扣。現在詳勘口門形勢須於西壩迎向上水,乡進

(四,堵口之經過

1. 第一次 塔築之失敗

自潰口之後,即行籌欺購料,九月上旬開挖引河,十月一日動工進占,初尙順利,引河亦能如期早竣,惟至凌汎前後迭遭風暴,終至不救,功敗垂成,原摺所報,彙為一表,以便閱覽。

工程進行表

(示逐日成績) 道光二十三年

陰壓日期	引 河	東場	西場	挑 水 壩	附註
十月 一日	九月 初八動工	一日進占		六日進古	
十月十二日	已成三分	三十四丈二尺五寸	十一丈五尺	十五丈六尺	夾土及上下場皆隨正壩並遺
十月廿七日	五 分	四十一丈五尺	四十五丈	七十一丈	• ,,
十一月十三日	七 分	三十九丈二尺五寸	五十七丈八尺	九十丈	,,
十一月廿八日	九分	三十七丈五尺	五十三丈五尺	四十丈五尺	
十二月十三日	完 竣	二十丈二尺	二十二丈三尺	二十三丈	初八日至十一日西北風凌訊屹
十二月廿九日	試放清水	二十丈	二十六丈	二十丈	十一日東北風大廿四日 四北風 紡巖繩欖斷捆廂船走動口門寬 二十九丈
二十四年 正月十七日				十九丈 已辨動大溜	初八日東北風 選風工不易做請展限合龍
二月初二日		逼近正溜不能再進			水深十餘丈口門八丈四尺
二月 七日	啓放引河				短即掛纜合龍
二月 九日					場占走失堵口失敗

口門既被冲大,一時料物又不揍手,採辦運輸困難,合龍無有把握。 乃呈請停工,以待來多。

(道光二十四年二月十五日會奏)

查中牟場工,共已做成四百二十餘丈,今僅墊失五占,若畏難

二月十八日又奏謂:

於大壩整失後,即分派多員,速購料物,起期補築。乃據報自初九日奉扎設廠後,已問一句,每廠料本僅有兩三輛,因閱時已久,務料早經購盡,新料又未登場,舊難如數買備。至隸麻一項,近處無可籌買,前俱委於鄰省省分採辦。自正月 蟄動三占,復合遠道添購,計僅敷用。前又派合分投設法買蓮,道途愈遠運到愈遲。現據雜料版員報,自初九日至今兩廠僅收到廠十餘萬斤,約計所需之數斷非一二月所能備齊。此料物萬難趕辦之實在情形也。自二月初五日陝州馳報,萬錦灘陡長水一尺七寸後,迄今十餘日,有長無落。復值連日陰兩,凝勢倍增,縮勢倍急。輔三協廂隨禁,口門愈刷愈寬。再閱句餘,更恐水長漫灘,無土可取。此又補築萬難措手之實在情形也。時方耕作,場上跑運土料人夫,半歸耕種。又逢透雨,去者益多。引河已築爛黃壩,幸未大淤然放河場崖,以後總須抽溝,亦復無夫可用。

此又人夫萬經齊集之實在情形也。種種棘手情形,风夜無思,質無良策。…… 補築用項,須添二百餘萬兩,而善後工程,及沿河各廳加倍土工,至少亦需百萬;同時並舉,等撥甚難。與其費帑而工未必成, 莫若緩期而成,無其有濟。…… 至已成婦占計經大汛激刷必多,然 不過頂冲處所不致全藥。將來補築商易。臣等竊思…… 置 昧 價工, 必致終歸價事。是於已淹之災區仍無俾益,而於續增之帑項轉又 虛廢,其費愈多,其害愈大。……

料物因交通不便,採購費時,而 **帑幣**不充,確係當時實情,於是祇 有 **允** 其停工所有負責人員,分別予以處分。

2. 售工之守護

堵口工程既停,原做埽工束狹口門,倘大汛到來,又不免出險,乃不 專不將埽壩酌量拆除,以增寬流水新面。道光二十四年三月朔上論鍾 雜鄒順安等云:

軍機大臣坡等奏體察新工形勢一摺,黃河大淤,夾沙勢甚雜猛,像省又俗名坡河,伏秋盛漲,非二百丈(六百六十餘公尺)口門不能容納,現在口門僅寬三十餘丈,怨致下壅上潰。且引河頭之爛黃壩,亦戲刷場受淤等語,著鍾祥鄒順安即將挑水壩,擇要加倍保護,西壩壩古東壩出水壩面,准其暫行拆除,展寬口門。仍擇可用料物,作為加讓之用。其欄黃壩,即著竭力保守,毋使川河淤墊,以致挑挖過費。

3. 復工之决計

時面海疆多事,中英戰 博,國家收支不敷,因有暫緩堵口之意。 二十四年七月十六日論:

股維與舉大事,必統計其始終,而確權其輕重。中年漫日後一年以來,未能堵合,三省災黎流雖失所,無日不加匯念。現在堵築之需無經該部如數籌給,該河督等身任此事,貴無旁貨。著將全工實在情形,與重體察,如果撥員到工以後,即能雖有把握,包期嚴功,自

所幸在工人員,鐘祥鄂順安等深明利害,據實詳奏,歷陳必須堵合 之理由,乃決計復丁。不然,河即改道不復舊軌,則豫皖平原永淪水國矣,

接奉諭旨後,復會同審計熟商。苟可再緩一年,則撥炊自舒。而臣等肩荷亦可稍輕。無如體察現在情形,勢雞緩露露宿者已懸一口門有關三省災終。即以豫省被災之民而論,餐風露宿者已懸一多兩夏,原期口門早合,旧業凋復,仍可耕種糊口。且霜後大工與舉以工代賬,尚可力作謀生者一旦議停,本年無計禦寒,並來黃青不接定時,不獨賬據之費不貴,而民情惶惑,听惠實多。此其一也。門原築四百二十餘丈,現在補進增占圈築,不過二百餘丈。連引河展寬加深,挪展引河如,接長挑水壩,添築三壩,約需現請銀數。若再經過加深,挪展引河如,接長挑水壩,添築三壩,約需現請銀數。若再經過一年,原築壩工 替料朽膺,大汛必致漂沒,勢難再守。而引到最後一年,原築壩工 替料朽膺,大汛必致漂沒,勢難再守。而引到發行,所致益重。日本年階廠豐收,正可乘時補築。水歲豐歉未能預期。此其二也。本年黃河所築壩場已岌岌可危,幸料物人先齊集,得以拾護平穩。若大工緩辦,衛來年伏秋水勢旺盛,劉寺支河塘坎,萬一不能保守,則省城有浸灌之虞。而全黃下注,江南洪澤湖高埝亦必吃重,此其三省城有浸灌之虞。而全黃下注,江南洪澤湖高埝亦必吃重,此其三

也。大工一經緩辦,則被災之民不能不照舊賑撫。查上年至今,撫甸加賑,以及展賑口糧,統計約已費帑銀二百萬兩上下。獨緩發費之及數之內。豫省如此,皖省亦然。若再經一年,除江蘇省被災之處較少,不計外,約計豫皖兩省賑撫之費,仍需四百萬兩。是口門未堪,而援先虛鄉數百萬金,兩相比較,與其獨賑而聚失業之民,不若河復而收安全之益,此其四也。此四條均係實在情形,不敢不禮陳於聖主之前。若臣等知而不言,負疚益深。至中年壩工,雖地處,沙駿,而歷來辦工,總須壺人力而後可以告厥成功。現在時交白露,河勢不致大有變遷。前擬於西壩多進數十丈,並接長挑水壩挑溜東絡,及挪展引河與展寬加深引河,以收吸川之益,並添築二場學托,均屬籌計至再,辦理可算有成。

4. 第二次堵築之計畫

第二次與工,以形勢改變,進行計畫略有變更。於正壩之外,加築二 壩。鐘祥等於道光二十四年七月初三日奏稱。

查該工河勢現於北首坐灣,折而南向,直由口門下注,較前稍有變更。查向來塔築漫口,原宜擇老攤淤土處所築做場工,應進占較有把握。無如此次大工,缺口以外,強地純沙,是以金門收窄,水勢刷深至十丈餘尺,而舍此,並無另立獨基之處。且大壩原做長四百二十餘丈,除量為折展外,計東西仍存舊物出實多。似此守舊為官。第金門原處前已刷有深塘不宜再於舊處皆合。應由西場沒宜之來多進數占,跟地碎石蓋護舊分門而過。將東北後五十丈築做門占。則堵合低可措手,河勢亦能迫向東趨,於引河更多神益。惟該工土性沙鬆,即將金門向東圈移,迨兩水窄,水勢高下羅殊,奔騰追注,必致愈刷愈深。河工仍處吃重。上冬曾由總局議請深築工場,或及報增重,未經進行。此時亟應估辦,以資幣托。擬於東西賽頭之北,設立二場。場基約圈築長八百餘丈。兩灘仍用土築,以期

節名。中間 水面,一律 進占。照 依 成 法,正 壩 寬 五 丈, 上 邊 增 寬 三 丈, 下 水 邊 增 無 須 廂 做, 俾 歸 撑 節。

引河河面亦有移動

至引河頭現有灘面橫亘不能得勢,挑壩亦不着力,繁大壩既就舊基,河頭亦難遠徙,今酌中定擬將河頭再向北首挪展數十丈。以現在北唇作為南唇,並於下唇添築兜水壩繁托。其挑水壩檑工,原長二百八十丈,再經大汎,問有刷塌,應於原長之外,接長一百丈,多用碎石逐占拋護,俾挑溜益臻得力。惟引河原估頭段挑深三丈一尺,因大壩金門前曾刷深至十丈以外,以致上游河身製刷落低,較上年加深丈餘。引河底現形高仰。除河頭另行挪展外,迤下長河均須展寬加深, 無得建飯之勢。

挑水壩原擬接長舊壩。後覺效力不大,而議移動。於十月十六日奏 稱。

據總局司道府等議察,引河頭低向北挪展,則舊挑水壩,形勢不順。未敢拘泥原奏,接長之議,儘費錢秤。亦請北移。距舊壩一百三十五丈,就老攤另建壩基,長一百八十五丈,接進婦占以期挑淄得力。

5. 工程之進展

為免有停塌待河之擊,故常先開引河。上年所開引河,以會經放水, 走占後曾趕即堵塞,已不免淤絡,仍須挖深,其計畫如下。

引河為全局最要關鍵。……查上年原空引河,自第一段至八十九段,受淤尚不甚重,現須抽溝疏導。擬作為上截,俟宜放清水後,再行估計。以下自閏河集東南張莊起,至蘭儀廳蘭陽汛十二堡止,應估加挑下截引河一百二十五段,共長二萬七千六百三十五丈,挑口寬十七丈四尺,至八丈二尺,底寬十三丈至五丈,深一丈一尺至八尺。又自蘭陽汎十二堡以下至江南交界,共估加汎溝工五十八段,線工四十一段,共長四萬三千七百九十丈。(約二百四十三

里) 惟泉水積凉,通長淤墊,必須自下而上挑挖,使水有去路,方能 辦理迅速。現經費成該道襲慶祥先將溝工線工派員承挑,起日完 竣,以便官放清水,接辦加挑引河。

引河之外正壩二壩及挑水壩同時並進

現在除兩場原存結古外,組量中間金門寬一百六十八丈。前線中間刷有深塘,擬向北繞越補築。追東南南河員 弁調齊,復督同業 (權權 勘。智謂該處河底均係純沙,致繞北圈堵,金門政 容時水勢總致刷深。不如就舉口門直培,仍由西場多進數占,壓過舊時深塘台龍,則較圈築費省工速等語。臣等處裏博採衆論,使察河勢係屬實在情形。是以於十月二十一日先由西場與工直塔。而東場員弁兵丁均已調齊,不便久待,亦於二十六日與作。

一茲將工程進行情形彙表如下

工程進行表

(道光二十四年)

B	期	引	रेगी	桌	ħ,	pų	協	二烷	挑	水	嫐	п	門	形	勢
九月二 十月十 十月十 十月十	r=H t−H	挖水與挑 挖淤 已成六分 改線 段 重	-	勃工		動工二場 進占	並進	随正	進三	占 十六	:丈				
十一 月和 十一 月二	五五日	成九分 完工		口門寬二百六一成十五丈邊場中 二十二丈	大建	四十丈二十丈		場		+24 +24		口門 五丈	寬二百 餘	5六十	艾深
十二月至 十二月十 十二月十	H-H	初二日記啓放引河		二十六丈 十三丈		二十七丈十六丈		並		+ 八 八丈		門電場深	深九門八廿八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	水深的二十二	丈

此次堵築工程進行中,從末遇風暴之阨,始終順利。總計自初進占以迄今時,日方一月又四日耳。

6. 合龍時之興奮

中年九堡自道光廿三年六月滑口,經一次塔合未成,終於廿四年十二月廿五日台龍。淮甸方免昏聲。合龍時形勢之緊張,工作人員之與奢,舊達極點.蓋以成敗關頭在此極短之時間內不能不以全力赴之也。

(道光廿四年十二月廿五日奏摺)

廿一日將引河啟放。……維時兩端金門尚餘九丈,大溜已製歸引河六分。而南注之溜四分,仍形湍激水勢刷深至十二丈餘尺。 工作培辦。臣等悚惕萬分,常集在工文武悉心籌奪。領將東壩應進一占,趕緊撑擋。拜因高下懸殊,全憑底鉤繩密,方能層格層土廂壓。而抬料抬土失役人等,凝此深淵,稍形趦趄。當即變給土價。並嚴明晚以利害。臣等督伤道將應營寶康河下,竭三晝夜之力,始得追腰到底。復將兩壩加壓重土高整穩實。遂於二十四日寅刻,臣等率同文武員介,虔配河神。兩壩同時挂纜。兵介人失動奮爭先。兩壩料土並並,一日夜間追應至於河底。惟金門初合水勢湧激雷鳴,忽於夜 半增占刷墊多丈。臣等恐稍緩時刻,整塌更寬倍難廂築。常即乘夜率同在塌文武員弁,星夜追應。是時態成亦隨同臣等分投指揮,復得牛輳帮同查催料物,俾資應手。臣等督防始辦竭兩晝夜之心力,所築增占一律高整穩實合龍。金門現已渐流,至河大溜悉歸故道,暢達東趨,順執安瀾。

7. 完工之尺度

各項工程驗收後所報之尺度總述如次。

中牟大工口門自道光二十三年六月內漫溢,河勢塌定以後, 常將東西大陽盤護裹頭西裹頭棉三段長二十六丈五尺,東裏頭 增四段長三十五丈四尺。婦外拋護石坎一道,以資挑禦嗣即肆奪 坎基, 籮 備料 为。於十月內與工。至二十四年二月內停稅。兩壩 # 做 成墙占長四百二十七丈三尺。正壩墙寬六丈、上邊塘寬七丈、夾十 炊 寬 一 丈 下 邊 埽 寬 六 丈,夾 土 壩 寬 一 丈o水 深 自 一 丈 三 尺,至 干 丈 五尺不等。 善律 加 廂 高 四 丈 五尺。大 壩 上 邊 埽 拋 謎 碎 石 二 段.而 天 壩上邊 埽 抛 護 碎 石 五 段。西 寬 壩 基 就 順 河 堰 加 慰 加 高 土 工 長 五 十丈。合新舊頂寬三十丈,底寬三十七丈,高一丈四尺,再於壩基接 長一百丈,頂寬三十丈,寬寬四十丈,高二丈。東大壩基土工長五十 丈,頂寬三十丈,底寬三十七丈,高一丈四尺。接築尾長一千三百五 十 丈。挑 水 壩,掃 工 長 二 百 八 十 丈。普 律 加 廂 高 四 丈。挑 水 壩 痼 面 澆 築土 銭長一百八十丈,頂寬三丈,底寬十丈五尺高二丈五尺。排水 壩基 土工 長 三 士 丈,頂 寬 十 丈,底 寬 十 七 丈,高 一 丈 四 尺,接 篓 壩 尾, 三長 二 百 九 士 九 丈 五 尺.頂 寬 四 丈,底 寬 十 一 丈 四 尺。挑 水 壩 南 面 錾 做撑塌一道,長一百九十六丈,頂寬二丈,底寬四丈,高四尺。引河面 築 做 攔 黃 壩 一 道,長 八 士 丈,頂 寬 三 丈,底 寬 十 二 丈,高 一 丈 八 尺。蹇 河身築做攔黃端,土工長二百六十丈,均頂寬三丈,底寬四丈六尺 至八丈二尺。高四尺至一丈三尺。引河一百三十段,共長八千九百 四十六丈五尺,口寬六十二丈四尺至十九丈,底寬五十丈至十五

丈、深三丈一尺至秦深一丈。引河頭工長五十丈一尺,口寬七十二 丈四尺至六十二丈四尺底寬六十丈至五十丈、深三丈一尺。添估 引河十八段,其長一千一百六十三丈,口寬二十三丈至十九丈八 尺,底寬十七丈八尺至十五丈,深一丈三尺至一丈二尺,構工七十 八段,其長一萬四千三丈,口寬十八丈二尺至八丈,底寬十五丈至 六丈,深八尺至五尺。線工六十五段,其長一萬八千八百三十七丈, 口寬七丈至三丈,底寬五丈至二丈,深五尺至二尺五寸。以上各工 辦理情形,並用過銀數,均經欽差大臣自同臣等證時奏明在案。統 計典用銀七百七萬七千八百餘兩, ……各工丈尺係確切查准,與 原奏問有不符。其榮麻價值,並獨基等項土工,悉照群工定價,每階 一獎給銀一百八十兩,每麻一筋給銀四分,每土一方例加價銀三 錢。至拾挑引河頭及挑河方價,自二錢六分至五錢不等。並各項土 工內有填墊水塘滯形窪形水淤等工,合併陳明。

(五)善後工程

(六)工 欵

辦理河工每年有例 数撥 存以備修護搶險之需。像省之常年修守 發係由藩庫地丁內所撥。

(道光二十三年七月十八日渝)

像省河工,每年於藩庫地丁內撥銀三十萬兩,另款存貯,以為搶儉之用仍照向例儲備其臨時漆擬銀兩,若于具奏後給領,實恐緩不濟急嗣後如遇歲定搶險銀三十萬兩,將次用完著該河督察看情形,應需添撥若干,會同該撫核明,一面具奏,一面行司提取備用,俟霜後,如有餘存,仍奏明歸邊原款核實報銷,毋稍浮冒

國家經費有常,東南兩河每歲禦水之需,已及數百萬帑金。一經漫溢,皆成虛挪而撫卹災黎,獨免發展,尤不可以數計,即以目前所急之事計之中河漫口,若照歷屆成案堵築會龍必須大壩二壩

以堵口大工之重要即准于如數撥用

此次口門寬至三百餘丈,現據約略估計,需銀六百萬兩、除南河改撥一百七十萬兩,餘着戶部悉心籌書以備要工撥用。

共條款項籌畫之辦法擬由各省之地丁關稅及捐監等收入內撥 給銀二百三十萬兩,與南河改撥之一百七十萬兩,合計四百萬兩,其所 缺之二百萬兩,如何籌措再行議奏旋於二十三年問七月初五上籌**費** 東河工需畫提擇。奏稱。

在東河塔合漫口,需用工整較繁現據欽差協辦大學士戶部 問書敬等約略估計,需銀六百萬兩,除欽奉諭旨,由南河改撥銀一 百七十萬兩外,臣等公同商的擬再撥給銀二百三十萬兩,以濟要 需,請在於本年秋撥應報之山東地丁銀三十五萬兩,山西地丁銀 四十萬兩,江西地丁銀二十萬兩,陝西地丁銀一十三萬兩,湖南地 丁銀一十萬兩,兩淮鹽課銀四十六萬四千兩,天津關約征稅銀三 萬兩 征 存稅銀三萬二千兩,約征稅銀二萬兩,翰關約征稅 銀二萬兩,山東捐監銀二萬一,於西井監銀一萬二千兩, 置銀四萬六千兩,河南捐監銀一萬一,陝西士民捐輸銀五 萬九千兩,官員捐輸銀五萬八千七百兩,建曠支剩銀二萬二千兩, 西撒廟生息銀二萬兩,耗羨銀三萬六千三百兩,原撥解部士民捐 輸銀七萬兩,浙江原撥解部鼓鑄錢本等銀一十五萬兩。以上撥銀二百三十萬兩,並河南改撥银一百七十萬兩,合計共銀四百萬兩. 恭候命下臣部迅即飛移各該督撫監督等,將前項撥款趕緊籌備, 派委妥員即行解赴東河工次交收,以濟要需。仍請防下該河督等, 將應力工程撐節動支勾稍浮濫其餘未撥銀兩,容臣部再當詳細 籌議,陸續奏撥。

所缺銀二百萬兩,經部中妥議後,仍由各地捐稅收入內積發。其恭 摺奏稱

擬請在於浙江秋撥應報地丁銀一十三萬兩,北新關約征稅 銀七萬二千兩,龍江西新關約征稅銀一十萬兩,與陽關約征稅銀四萬兩,淮安關約征稅銀一十五萬兩,九江關約征稅銀一十二萬兩, 游聚關約征存稅銀一十五萬兩,蕪湖關約征稅銀一十一萬兩,粵 海關約征稅銀五十五萬四千兩,約征稅銀三十七萬兩,太平關約 征稅銀四萬二千兩,浙海關約征稅銀二萬九千兩,江海關約征稅 銀四萬五千兩,江蘇捐監銀一萬兩,江海捐監銀一萬八千兩,福建 捐監銀五萬兩,江西捐監銀一萬兩。以上共撥銀二百萬兩,連前次 奏撥共合銀六百萬兩,以濟要需。

此次堵口所需銀六百萬兩,悉由部籌劃。但各地軟銀,或因交通不便,未能如期解到。或因當地另有要用,未能如數徵納等情惟堵口工程一經開始,各種工事次弟與舉必須發展應手,方無停工待餉之處。故遇此情形,又不得不另外設法籌措,據二十三年九月初九鍾祥廖鴻荃鄂順安秦稱。

籍照河南中河廳九堡漫口堵築工程,先經 敬欲等的估需銀 六百萬兩,仰蒙皇上伤部照撥圖經南河督臣潘錫恩奏明扣留銀 二十萬兩,實共應解工需銀五百八十萬兩。……據河南藩司摺報 各省關解到之銀,截至九月如六日止,共二百三十八萬四百四十兩。其准各已解銀計一百二十五萬一千兩餘二百一十六萬八千五百六十兩,並未據報起解 ……請旨飭各省督撫各關監督迅速委員 彙程運解,務于十月內一律到工,以資程辦,……

又戶部奏請改撥東河銀款摺云:

原機廣東之粵海關征存稅銀五十五萬兩,約征稅銀三十七萬兩。該省距東河工次較遠,恐尅期不能解到臣等共同商酌,擬將此項銀兩仍留廣東備用,如已起解在途,應合智途各督撫即行截留解回粵省,其東河工需銀兩另於鄰近省分改機。……

後因廖鴻茎請 智行 撥借內庫銀兩一百五十萬兩,以應急點。俟將來各省 撥紮解到即行解部歸款 故此議即未實行。惟粤海之三十七萬餘兩仍停解。

所准撥借之內庫銀一百五十萬兩均於十月二十四日前解到豫 名。按輳魁廖鸿荃摺奏。

內庫銀兩現經分起解工。其頭起銀五十一萬兩,已於十月二十一日解交工次總局收貯。二起銀四十八萬兩,三起銀五十一萬兩,亦於二十二二十四等日到豫。……

總計以上實撥銀五百四十二萬餘兩,再加內庫撥計銀一百五十萬兩,除復解部一百萬兩,其計五百九十二萬餘兩。歷屆河工失事人員 處置甚嚴,或革職 柳示,或賠 默示 做此次漫口河督慧或及應營等 各官, 應賠廂辦中年下汎八堡 增工廿一段,共用過工料銀二萬九百五十一兩八錢而已革職官員張某亦輸金贖罪復職。其始末如下奏摺及上渝。

再據已革道員張〇〇呈稱,革員前 ····· 以開支浮濫奏參休致。····· 革員自揣年力尚堪縣策,不敢廢棄。茲值中亦與聚大工,購贏不易。又奉部准捐驗效力,指省分發,革員情原捐麻五十萬肋,合銀二萬兩。措滿現銀仰怨代奏賞收查現行常例,內梭在外文職捐復董職,離任道員捐銀八千兩。照新例加五成報捐,應銀一萬二千

雨。…… 今情愿捐輸銀二萬兩請援例捐復道員,分發河南,合併聲明。…… 廿三年十月廿五日奉到上論, …… 巳革道員張〇〇着准 其捐復道員,留於河南工次。

此外尚有輸金贖罪復職者款額共計銀約三萬七千餘兩

當第二次復塔開始之前,即奏 等措 前築 聚項。於廿四年七月十 二日論謂。

中牟補築大工,質攤經費,據該河督等奏請撥銀四百五十萬 兩,應 准 其 照 數 籌 撈 臣 等 公 同 酌 議,擬 撥 長 盧 春 撥 留 協 隱 課 餘 平 銀八千兩,河 春撥留協漕項銀六千兩河東春撥留協河工經費 銀 一 萬 七 千 兩,安 徽 春 撥 留 協 留 備 地 方 公 川 銀 四 萬 二 千 兩,湖 南 春 撥 留 協 地 丁 等 銀 三 萬 六 千 兩,陝 西 春 撥 留 備 維 項 銀 三 萬 二 千 兩,廣 東 春 撥 留 備 地 丁 等 銀 三 十 萬 兩,蘇 州 封 貯 銀 二 萬 八 千 兩,蘇 州捐 監 銀 一 萬 七 千 兩 江 寧 捐 監 銀 五 千 兩 安 徽 捐 監 銀 一 萬 兩,陝 西捐 監銀 四千 兩,湖南捐 監銀一 萬七千 兩,湖 北捐 監銀 一萬 兩,由 東捐 醫 銀一萬四千兩河 南捐 監銀二萬二千兩江 西捐 監銀一萬 一千兩,陝西官民捐輸銀八萬一千兩,由東紳民捐輸銀九萬一千 兩,直 隸 紳 民 捐 輸 銀 五 萬 五 千 兩,浙 江 軍 需 餘 剩 銀 七 萬 六 千 兩,山 東 秋 撥 應 報 地 丁 銀 二 十 五 萬 兩,浙 江 秋 撥 應 報 地 丁 銀 二 十 萬 兩, 湖南秋撥應報地丁銀一十萬兩兩淮秋撥應報鹽課銀一十五萬 兩,河東秋撥應報河工經費銀六萬兩.北新關約征稅銀一十萬兩, 鳳陽關約征稅銀五萬二千兩九三關約征稅銀一十六萬九千兩, 贛 關 約 征 稅 銀 一 萬 九 千 兩,臨 清 显 約 征 稅 銀 二 萬 二 千 兩,滸 墅 關 約 征 稅 銀 二 十 三 萬 兩,天 津 關 約 征 稅 銀 二 萬 六 千 兩.龍 江 西 新 關 約 征 稅 銀 八 萬 六 千 兩,淮 安 關 約 征 稅 銀 二 十 三 萬 四 千 兩 以 上 共 撥銀三百五十萬兩。恭候命下臣部飛咨各該督撫鹽政監督等,迅 速如數按照庫平動撥。每次足五萬兩,即行委員陸續解赴河南工 次 交 收。再 擬 撥 廣 儲 司 銀 庫 封 貯 庫 平 銀 一 育 萬 兩 淡 足 四 百 五 十

萬之數由內務府成做箱隻限同霸昌道釘封餐給臣部即行飛劄該道,迅速來京領解赴工,以為趕緊購料之用,其各名撥款未到之先,河工捐輸局當有額收銀錢,應准其先行動用墊發料價,按月報邮一次,以偏查核,仍請飭下該河督等核實估計構節動支,以重國帑而濟工需。

大工合龍後,總計共用工款銀七百零七七萬七千八百餘兩。

(七)天時與堵口

黃河下游因河床全條沙質,水淺則淤態,水大則冲刷偶遇暴風,波 濤河海區風轉,沙因水遷條忽之間,河道頓改數日之後,形勢全非。尤 其在站口工程中,對於風向成敗關鍵所繁其次為冰凌,亦具偉大之破 壞力。龐大冰凌隨水下傾,衝擊力大。稍一不塡,不則斷纜裂舟大則割婦 潰堤。中年第一次之堵口,即因風凌之壓迫而失敗,第二次之堵口,則因 天時無阻而成功。下錄各摺之敍述,可資般鑑。

(廿三年十二月十一日廖鴻荃等奏)

兩壩結占,併力齊進,河水日抬日高。上月增前水深已二丈七八尺及二丈二三尺不等,現水深至四丈六七尺。天氣愈加寒冷,河中凌塊初猶不甚大,近則大塊黑凌,絡釋順流而下,竟有厚至四五尺,長至六七丈者自初八日至十一日,復遇西北大風晝夜無停改改浪 縣。處沙昏暗。壩上官棚,與壩下夫棚,盡被刮倒巨凌乘風奔赴。 載 號 據 與 督 同文武員 介帶 領 兵 夫, 冒 冷 更 番 守 衞、增 上 加 膠 重 上, 報 簽 堅 椿, 策 抛 塊 石,以外 拒 凌 塊,內 鍵 增 根 遇 稍 小之 凌,則 用 飯 籍 年 以 推 之 便 去,遇 結 聚 之 凌,則 用 飯 錯 其 板 繩 纪 概 随 方 抵 禦。……

親上摺知防凌之法在凌未入口門前,用打冰船,將冰打碎。既近入 口.則用篙竿推之便去。其於墙場之防纏,則簽椿木兼拋塊石此法現猶 行之黄河工,而尚無他法以代之也。

道光二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巳過立春〉丑時,陡起東北大風,楊沙走礫,激浪翻波,臣等急分赴各壩頭,督合文武掌壩等添備椿橛繩板器具。一面加壓重土,多抛塊石,如前守護經兩晝夜,雲積愈厚,雪花飄殿,而風猶未止。迨二十三日午時,雪漸大,風始漸柔。……二十四日寅時,又轉西北風,較東北風尤猛傾刻之間,積雪掃邁無存,應沙至起,對面脒不見人。臣等仍駐壩守護,並多備椿繩織,將擔纜船護住。察看東西壩上邊埽有一二處微覺整矮,長不過兩三丈。趕即加廂高鞏,追壓結實。第天氣異常寒冷,抗蓮土料之夫,率多路伏土棚,畏縮不出。其困飢餓勉出備趁者,又每為腹楊太薄,凍倒河灘。目擊之餘。深為惆恻幸二十六日午後風始稍息,得以照常做之。

豫省交春以後,向多烈風,而河邊沙土相助,其勢尤猛每間三五日輒一次。動即數畫夜不止。當狂廳怒發之時,洪濤沸地,巨浪掀天,兩壩十分危險,骶得拋石壓土,護已成之占,斷不敢再做新占,以故壩工不能迅速,兼之河底沙質浮鬆,最易海刷。口門收窄溜勢湍急,愈刷愈深。撑擋進占,倍形艱苦。平時每占撑五丈餘者,今則日夜之力,亦不過撑三丈而止向之兩日可成一占者,今則四五日一占尚不能十分堅實。必須加廂至二十餘坯,用從前三四占之工料,方可站穩。

二十四年正月初八日寅刻又起東北大風浪湧如山,擊吼如電東西正壩及上下邊場,無不隨處撞擊,搜根刷底,倍形危險。…… 場占鹽廂遊盤至申刻東正壩陡盤十二三丈,水勢淘湧,激浪翻波。以出水三四丈之場占,有盤入水中者,有盤及水面數尺者。其東壩捆廂船二支,婦推風簸,竟將摘騰纜繩全行掣澌。…… 西壩亦整丈餘,而情形較輕兩壩之上下邊梯俱少有盤動之處。

時機不佳,北風相機而來。風推水流,水藉風力引河水減,正河水增。

致將即可合龍之大工冲毀。

(二十四年二月初九日摺)

七日放引河,磷望起日可以合龍詎意即於是夜子刻,東壩上邊埔三十七占埔眼被浪冲刷過水,橫串夾土壩前,及正場門占,向西擊走。牽動三十六七兩占,一併擠合,西正壩前。出水三四尺,占後離檔一丈餘。西壩底鈎亦被擠斷歪閃,……趕即搶廂土料,戴可先離正壩,次塞空檔。無如黃水陡長,又遇北風,半入引河,半趨壩前各埔占原高出水三丈七八尺,急已淹及中腰。……適條陝州六百里馳稅,初五日戌時黃水陡長一尺七寸,計以後逐時增長又暈壩水拾高,自有此象。風浪海擊,人力實難堵禦至午刻三占盡行聖走初九日卯刻,續蟄去三十四五兩占。……

(八)功過之獎懲

獎功懲過,貧國家之綱紀清世河工向例,失事者之懲處極嚴.最輕者亦革職,裁罪河干力役贖罪,所走失工料,照數分賠其重者則枷號示衆,以歇來茲其幸得成功者,則所有從事大小官員弁役以內叙升。則相率數析數數,彈冠和慶奏。

一、失事河督之處分 (二十三年七月)

乙酉渝,慧成身任河督,河務是其專責乃並不先事像防,致有 漫口前已降旨革職,暫行留任現在口門寬至三百六十餘丈,下游 州縣較之上次祥符漫口情形,更為寬廣聚帑殃民,厥咎甚重著即 革任交敬微等,傳旨即將慧成枷號河干以示懲儆。

幸有人在朝代為關說,至同年九月下旬復下論道:

『前因東河中河九堡漫口,當將該河督懸成革職,並枷市以示懲儆.惟念該河督到任甫及數月,與文冲之經歷三汎者究有不到懸成疎枷加恩留於河工効力贖罪』(見九月二十四日札飭)

而新任河督,却仍予以重用,奏稱:

臣等因總局設東場,事務繁重,是以居住東張棚廠,就近督辦。 至西場,僅能常川輪住查察,慧成現囊恩留工效力,應合分住西場, 稽查工料,臣等仍輪往督辦,俾兩場在事各員,均不得稍存疎懈。 但是前經辦工程,因大汛所走失工料,仍須賠還。

前任東河道總督慧成,罰賠幣段銀一萬九百七十五兩九錢。 因於二十三年五六月間,廂辦中牟下汎八堡增工二十一段,共用過工料銀二萬一千九百五十一兩八錢。嗣因九堡漫口,所廂幣段 瀉沒無存,由河督及廳營等各官接成分賠,慧成應賠五成,於十二 月廿八日如數繳清。

堵口未成,亦有嚴勵之懲處。在道光廿四年二月初結占走失後,即渝

(二月十七日旨愈) 藍 魁 廖鴻 茎 均 革 職,給 予 七 品 頂 戴,仍 留 河 工 督 率。鐘 祥 任 事 未 久,著 革 越,給 予 七 品 頂 戴,暫 留 河 督 之 任。 鄂 順 安 係 兼 管 河 工,著 革 職 留 任,降 為 三 品 頂 戴,所 有 全 工 事 宜,仍 著 責 成 麟 魁 寥鴻 茎 鐘 祥 鄂 順 安 督 伤 在 工 文 武 員 弃,趕 緊 設 法 相 機 妥 辦……

無 条 在 量 占 走 失 後,口 門 冲 大,所 存 料 物 無 多,不 能 應 手。即 使 停 工 待 料,探 辦 亦 無 及。乃 請 求 准 予 停 工,以 待 來 冬 合 龍。而 朝 庭 對 此 工 雖 谁 停 工,而 工 程 負 責 人 員,不 能 無 所 示 礙,故 云:

縣 魁 廖 鴻 茎,係 特 派 督 辦 之 員,遷 延 不 力,答 無 可 離 前 已 有 旨 革 職,著 將 所給 七 品 頂 帶,一 併 革 去。即 行 來 京,聽 諭 旨。鐘 祥 留 河 督 之 任,鄂 順 安 係 策 管 河 移,所 有 全 工 事 宜,著 即 會 同 悉 心 籌 費,將 來 與 舉 大 工,即 著 鐘 祥 鄂 順 安 督 辦 以 專 賣 成。……

免職之外,所失之工料,亦照例賠還。

查單開中牟大工,東壩三十四占至三十八占,共長二十五丈六尺,共用料物夫工三十八萬四千六十七兩五 鍰一分六厘。內加價銀二十五萬四千八百五十一兩七鍰一分一厘。照例攤征歸款,

例價銀十二萬九千二百十五兩八錢五厘遊照部議,內除銷六銀七萬七千五百二十九兩四錢八分三厘,作正開報外計賠四銀五萬一千六百八十六兩三錢二分二厘作十成分賠,每成應賠銀五千一百六十八兩六錢三分二厘二毫。

欽差前工部尚書廖鴻荃分賠一成銀,五千一百六十八兩零 河東總河鐘祥分賠二成,銀一萬三百三十七兩零。

河南巡撫鄂順安分賠一成,銀五千一百六十八兩零

欽差前禮部尚書現放葉 爾羌 參將大臣 麟魁 分賠 一成,銀五千一百六十八兩六錢三分二厘二毫。

掌壩文員共分贈三成半銀一萬八千九十兩一分二厘七毫。 掌壩武員共分贈一成半,銀七千七百五十二兩九錢四分八厘三毫。

至小官之懲處最甚者厥為王葵初,據敬微等參奏稱:

已革中河通判王葵初,於九堡漫口時,並未在工,只有汎弃在 彼 拚 護。錢 粮 料 物,又不應 手,以致失事且該員在工三十餘年之久· 非未 歷三汎者可比。如此 喪心,若僅予革職,自不足以示懲。相應奏 參,將已革中河通判王葵初在東壩 裹頭 枷 號,應後來 廳官知所警 惕。

直到口門工程合龍之後,方得釋放

已革中河道通判王麥初,奉旨伽號東襄頭已將兩稅據看守 委員節次稟報,該革員因露宿堤頂,積受風湿,四肢癱軟臣等查驗 醫實,現在大工業已合龍,可否乞天恩,將王麥初疎伽釋放之處伐 新訓示。

二、堵口成功人員之獎勵

常糟口堵築台龍之後,舉凡在工出力人員,皆有升叙。

(二十五年正月初三日渝)

鍾 祥 鄂 順 安 經 理 得 宜,込 速 藏 事,詢 為 不 負 委 任,均 著 加 恩 賞

還二品頂帶並賞戴花翎。其從前革職處分,即予開復,仍各常加二級,准其隨帶。悲成等在工差委各著勤勞,悲成著即加恩,以六部員外郎用,鳞慶著以四品官堂用。午鑑著賞給七品頂帶,其餘在工出力員弁,並著該河督等核實保奏候脫施恩,毋許冒濫

(九)河工積弊

昔時河工積弊極大,從事河工者,視為投機事業,而外界亦以為大利之叢。所派之河督,類皆親貴大員,對於河工,本非所素愔,河工人員得以上下其手,吾人於禁令中,亦可想見當時情形。

(道光二十四年丁亥論)股間近來江南河工,時有過往官員及舉貢生監幕友人等前往求助,該河督及道府等官礙於情而不能不量為資助,以致往者日衆,竟有應接不暇之勢。不知河工銀兩,絲毫皆關國帑,河員承領錢糧,均負購料修防之費於河務甚有關係,不可不嚴行禁止。因思此等遊客,不能無因至前。……

購辦料物則勒價扣發工資,弊資百出。雖有禁令,等同具文。

御使齊承彥奏東河工次,採買麻觔委員,不背放假,著累貧民。 以致有麻之家,觀望不前。而交麻之時,攙和水土。有積慣作弊之料 販串通蠹役,捏報觔稱委員藉此營私,同官不敢稟揭等語(二十 三年十一月初四日上渝)

末西壩帶料廠,自經出示嚴禁抑物稽留等弊後,鄉民運賣極 為顕羅。(見二十三年十月初一日摺奏)

河督對此類弊端,亦會設法禁止,所擬增其養廉,以及管理辦法.如下摺所云:

(道光二十三年九月初七日奉上渝)查排桌牌桶並現擬 辦理章程一摺,據稱散給支價,皆用牌桶編列字號。其管理牌桶之 員弁賢愚不一,難保不任聽跟役兵丁偷漏錢交甚且明知其弊,醋 與分肥種種弊端,難以板舉請加給薪銀,嚴定賞罰,等語,號奏均悉,

該 文 武 員 弁 跟 役 兵 丁 等 加 給 薪 銀,原 所 以 養 眞 廉 恥,第 恐 議 加 之 後,積 弊 仍 未 能 盡 除,稽 查 仍 視 為 具 文 是 經 費 之 支 發 徒 增,而 官 役 之侵漁如故。於覈實整類之道,尚未能確有把握著廖鍾鄂悉心譯 書,再行妥議具奏將此渝 令知之欽此源寄信前來臣等香牌桶務 錢 時 既 迫 促,人 復繁 多。且 與 負 土 抗 料 之 夫,肩 摩 臂 接,差 事 極 為 猥 瑣,計兩壩及挑水壩牌桶佐雜,須用三十員,武弃亦須三十名。其所 帶 뫖 役 兵 丁 太 少,又 不 敷 用 前 議 將 佐 雜 毎 員 須 帶 跟 役 八 名 共 日 給薪銀四兩。每月計共給銀一百二十兩。武 弁 毎 名帶 兵 丁 八 名,共 日給飯錢二千九百交,折銀二兩一錢四分八厘,每月共應給銀六 十四兩四錢四分自進占以至合龍,以八十日計之。兩壩共應給銀 一萬四千七百餘兩。然除常例,本應發給銀數外,實只加給銀九千 二百九十餘兩。臣等愚昧之見,以爲佐雜武弁,職微識淺,若不養其 廉 恥,即 無 以 勵 其 慎 勤。至 所 帶 跟 役 兵 丁.更 難 使 其 枵 腹 從 事。且 所 增無幾,而偸漏積弊可冀杜絕是以謹陳管見,奏蒙聖鑒,在案。但恐 奉行不得其人,則視為具文,於事體仍無裨益誠如聖諭所云,經費 之支發徒增,而官役之侵漁如故,於整理之道,尚無把握臣等不勝 欽佩之至遵復共同熟商此次管理牌桶,先期責成掌壩慎選廉幹 員 弃,出 具 保 結,開 單 呈 核。至 所 帶 跟 役 兵 丁,一 倂 造 具 清 册 上 壩 之 時,遂 各 查 點 並 仓 同 穿 號 衣,書 寫 牌 桶 字 樣。於 人 夫 碉 集 之 中,易 於 分別。如在壩往來頻數,或於閑人交頭接耳,或胸前高聳,或衣袖沉 重,形 跡 稍 有 可 疑,不 難 登 時 捜 査。有 弊 資 即 嚴 懲 以 儆 其 餘。所 發 牌 桶、亦 大 書 某 員 弁 姓 氏、領 錢 散 錢 著 掌 壩 稽 查 各 員 分 投 查 驗。至 買 土,筐 分 大 小,每 易 為 奸。今 擬 概 用 大 筐,價 歸 一 律。嚴 査 小 筐 夾 底 凸 心等 弊。責成稽查官,抽查簽試,有犯必懲抗料夫則每人以十束為 率. 每 束 以 六 觔 為 率 毋 許 以 小 束 塘 塞, 致 價 有 參 差, 發 錢 之 人, 得 以 上下其手。以每日所運之多寡,計用錢之虛實。似此層之防範,偸漏 之 智 或 可 革 除.總 之,有 治 法,尤 貴 有 治 人,歷 届 大 工 非 費 不 知 防 弊, 而偷漏不止者,蓋既未推其作弊之由,而復未盡其除擊之道。而且 猥雜之地,查察雞周以故在事各員,亦皆視為奉行故事,現擬加給 薪銀,明定賞罰,使彼沽思,而稍知自愛,亦畏法而不敢妄為。而且慎 擇其人,隨時糾察。始則責成掌壩官,機則實成稽查官。外自料廠,以 至壩台,復派公正廳縣數人巡邏嚴查臣等仍親身輪替往督視,考 共功為,示以勤慘應幾積擊可除,而工用背歸核實。

有治法,尤貴有治人,誠為千古不磨之論。歷代河工積擊,盡人皆知。 河督身負巨任,亦斷無充耳不聞之理,徒以積習相沿,視為故常而已。

(十)當時河工治河之意見

當時河 工催事 補直 隙漏,嚴加防守但求汛期不出險,無决口,即算 榮幸。不求有功,但求無過,無過即是功也。

御史齊承彥奏黃河上游聞有淡塞,請伤在工大臣會同河臣查勘。 有云:

陝州靈寶縣,因黃河陡長而去漫入小函關,數里,土山坍塌,正河添流黃河由西南下注襄江。……疏通黃河之法,堆爬沙船,混江龍,可以高疏淤,寒,並切灘一法,似可循照辦理……

時大工正在與築,大員河臣不能親往上游視查,乃派熟悉河道之 署歸河通判鄒堯廷沿河上行察看,逐段探量所得結果謂:

柱,唐鑿三門,特為濟計,並非治河。豊置此於度外哉,地勢然也。迨至榮澤以東,則地勢坦夷,隄防之功,自不可少。昔朋臣潘季馴,及前臣新輔,治河最善,其要不遇固守堤埽,束水攻沙二語。若爬砂船,混瓦龍,及鐵篦子,杏葉爬,楊泥車,等物,均輕前人設法試行,迄無成效。綠黃河來源甚遠,時長時消溜潋沙行,趨向不定。即能將淤處挖淨,不能禁水過稅流。即能將淤處挖澤,不能禁他處又淺。故此等漏水過稅濟,不能禁入上游地勢陸獨上,在水中之潛,隨切隨長,非人力所能爭。况上游地勢陸和自己之處。然亦非爬沙船所能奏效。惟有嚴防各廳、孔員介,於堤工單海之處。然亦非爬沙船所能奏效。惟有嚴防各廳、孔員介,於堤工單海之處。加高培厚。以期放河時東水刷沙,一律通深此外實別無善策。

是種見解,必洞邃河工,深明黃河水理,不能道及,非若齊承彥之風 聞妄議。惟僅事加高培厚堤防,用心修守,而未能嚴遵『以東水攻沙』 之旨進行爲可憾耳。

且堤防之不足特,當時亦非不知,觀欽差敬微何汝霖非久於河工 者僅巡視一過,即奏謂!

如河身深通之可恃。……

所述 替 淤 情 形 雖 無 確 切 之 測 量 記 錄,但 河 床 漸 高 之 事 實, 今 亦 猶 昔。既 云 『 寬 大 之 隄 防 不 如 河 身 深 通 之 可 特, 』 獨 惜 若 何 可 以 通 深 河 身, 並 未 加 以 研 究 誠 以 在 工 河 臣 多 昧 於 河 事,惟 河 工 人 員 之 意 是 從,自 不 敢 作 主,尚 美 其 意 曰 虚 懷 納 物。且 懷 於 懲 罰 重 典,但 求 其 不 出 危 險,即 能 保 持 原 官 而 一 班 從 事 河 工 者,積 習 相 沿。固 守 成 法,不 敢 稍 有 改 善。雖 間 有 智 者 建 議 新 策,則 終 不 信 任 其 可 靠。加 以 河 工 重 大,更 不 容 人 輕 予 嘗 試 於 是 垎 築 廂 埽,一 惟 歸 法 是 依,修 防 之 不 暇,更 無 論 根 本 之 治 準 矣。

(十一)餘 言

- 一、獎功懲過自屬國家要典。惟失事後工料之賠償制度,實為河工積擊之根本原因緣此制一行,凡從事河工者即不能保其廉潔。凡經 辦一事。必先預為之備,設不幸而堵口失敗,尚有款可賠者奉而成功,則 可穩得巨款上下入等咸視河工為投機事業,浮估工程,短扣工資料價, 偷漏中飽,見諸奏論,不以為異,民衆亦認河工為利叢,故過往官員生監 到河工借用資者接與相望,應接不暇。
- 一、中牟工於潰工之後,即趕做裹頭,同時並做欄黃壩,使全河流量皆由口門下注。時常在大汎期間,來水正盛,是種工作以今日視之,殊為徒耗資力,而於事無補。以水流所經有其必要之斷面積,苟不能加寬自必淘深河底矣。
- 一、風凌防守,向為河工所重,尤以堵口期間,更當特別注意,牟工初次堵築,屢在風凌險惡環境之下掙扎。枉耗財力.終歸無效第二次復堵,以未遇風險,得一氣呵成。若有神助者、工料預備業已充足,故得相機進行,底於成功而已。
- 一、堵工方法,在原則方面是挖引河以分洩口門之水,築挑水壩 以挑動大溜,使流入引河,築截水大壩以合龍其最缺欠處,為金門河底 未有保護.任溫水沖刷以致金門愈窄,河底愈清,正壩愈不易維持,稍為

不慎,則蟄動走失,不幸事件即時發生,此係常有之現象,不知前督何**登**未之顧及。

一、第一次堵口之失 敗 固 云 天 不 作 美,但 料 物 之 不 應 手,亦 其 主 因十二月 初一 日 奏 稱。

惟丈尺旣多,料物更費。從前購辦帶麻橛纜等項,經臣等極力 掉節,現已用去十之六七此後工段尚長,水益加深,深則經費有常, 不深又恐臨時束手,功虧一簣,再四籌酌,惟有隨時察看,量加購買, 核實支發,以期有備無患。

此時所存料物當已威短少、迨选經風凌搶蟄動,所耗亦必有可觀, 且溜急水深進占不易,一占所需三四倍於平時之工料。至道光二十屆 年正月十七日不得不請求展限合龍,並於上次請澤普麻之外,另為酌 量添購。

停工待料為堵口所最忌未能一 設作氣塞堵合龍,亦為失敗之一因也。

一、第一次塔口估計工款共為六百萬兩,中阶河南一百七十萬兩外,工款來自關稅者約一百九十萬兩,地丁一百三十一萬兩,鹽課四十六萬餘兩,捐監二十二萬餘兩,提他收入二十二萬餘兩。在此數以內,關稅一項尚列有預計可徵收而未到手之百餘萬兩由此可見當時國庫指居情形且不惜公閒鬻官賣稱,以卜四十餘萬兩之收益斯對籌款之難可以概見。無怪清帝之欲將堵口工程延緩一年辦理矣。

一、武同學先生河史述要云:

漢成帝四年(西元前二九)秋,河决館陶,及東郡金堤,泛澄 兗豫,入平原濟南千乘。王延世塞决,以竹絡盛石,兩船夾載而下之, 三十六旦河堤成。

在一九六三年前,已知用行格盛石以塞决口。(元賈鲁亦會引用)當時情形固不得詳.惟其堵口所費之時間僅三十六日是見其進行

颇順利,何以後世塔口專用帶料,一反昔時所為警推究其故,厥有三端一、物料之便利,大河自鄉洋以下,山東以上,兩岸無山,石料採運不便。 竹籬原料產量久多。高梁 等則隨處可得,收集較易二、河工人員之守 舊河工重在經驗,以便 忽輕就熟既有法可循,且有成效可見。即有他種 料物可以利用,亦輕易不願更張,以履危險三、河工大員,不敢改制河 工素為人所重視,從其事者小心。翼翼,猶恐偾事,敗其身家。况堵口大員 多條新任,即熟於河工者,在技術方面,亦依河工人員之計是從。是以河 工不敢嘗試新法,大員不敢自主改制,惟依成法進行。雖則見口門底部 之刷深,而東手無策,以成敗委之於天命而已。

(十二)附 錄

(1)請加挑小引河稟稿

分之溜,不過十分之五,口門仍受水五分,且引河隔口門路復遙遠, 則口門五分之水,已成入補,不能退回,亦足為患。須於口門之下,竟 一 地 方,再 開 小 引 河,以 分 此 五 分 入 袖 之 水, 則 埽 工 自 穩 稽 文 敏 公 防 河 秦 議,亦 有 在 上 游 關 溝 引 溜 入 河 之 說 可 見 前 人 思 患 預 防.無 微 不 至。又 查 乾 隆 四 十 四 年,儀 封 漫 工 因 大 壩 屢 行 走 蟄,阿 文 成 公 督 辦,以原 挑 引 河 不 能 掣 溜 請 於 上 游 之 郭 家 莊 及 郭 家 莊 西 之 王 家 莊 大 兜 灣 處,另 挑 引 河,俱 蒙 允 准。嗣 後 兩 次 開 放,竟 由 王 家 莊 之 河 成 功。是 當 時 開 挑 引 河,不 惟 至 再,而 且 至 三,惟 取 其 順 勢 而 至,成 案 具 在 可 考 而 知。現 在 河 頭 旣 不 便 遠 移,然 又 不 甚 得 勢 如 於 上 游 直河坐灣處所,另開小引河一道,不過一千數百丈,即可歸入正河。 寬 深 丈 尺,適 可 而 止。約 需 銀 二 十 餘 萬 兩。該 處 係 清 水 陡 厓,氣 機 順 利,當能掣溜。若派勤幹之員,勒限趕挑,寬留河頭。將來開放正引河, 稍有未暢,即趕緊將另挑之河頭起處開放,當可掣溜成河。或謂河 不兩行,此涌彼寒,恐於正引河有礙。不知引河之 設原不渦使水有 去 路。如 果 另 挑 之 河,掣 溜 有 勢,則 溜 勢 業 已 東 往,即 使 正 引 河 頭 竟 爾 淤 塞,已 復 何 礙。况 另 挑 之 河,原 以 備 預 不 虡,若 正 引 河 業 經 掣 溜, 則 另 挑 之 河,即 可 毋 庸 開 放。是 與 正 引 河 有 礙 之 說,不 足 慮 也。或 又 謂 另 挑 之 河 頭,遠 距 大 壩 八 九 百 丈,雖 形 勢 坐 灣,必 能 掣 溜,而 坐 灣 以下,八九百丈之水,仍注壩前,恐仍無益不知另挑之河,原以備正 引 河 未 暢 而 始 放。設 正 引 河 未 暢,則 大 壩 必 岌 岌 可 毫,惟 有 將 另 挑 之 河 開 放,尚 可 補 救。雖 坐 灣 以 下,八 九 百 丈 之 水,仍 洼 壩 前,來 源 旣 有去路,下游必減輕大半。合龍自可有望。若當正引河無成之後,坐 視其此一無救援,何如輕減大半之水,猶可望成乎。或又謂現當帑 項支 絀 之 時,如 正 引 河 開 放 掣 溜,則 此 另 挑 之 河,置 於 無 用 之 地,不 & 虛 耗 錢 暢。則 應 之 曰,有 善 後 工 在。查 祥 工 合 誰 後,壩 前 積 水 尙 數 女餘,勢仍可危維時陞任歸楊進典前下南同知賴承稟明河據二 篙 悉 心 籌 酌,於 迤 北 灘 上,另 開 小 引 河 一 道,河 成 開 放 極 利,壩 前 旋

成平陸,易危為安,明效具在。即今情勢正可做照辦理,若正引河 意能響 溜成功,候合能後,再將另挑之河開放,使溜勢遠離壩前。將來修守省力,而且省股,且可避去八堡九堡十堡險工何致虛耗發糧。但群工挑於合龍之後,此則挑於合龍之前,時有先後,而其為用則一。與不至虛耗緩緩則一也。總之事錄則立,與其倉皇於臨時,執若數計於機先。與其費數百萬帑金猶處引河阻滯,時餘岌岌,熟若多费二十餘萬帑金,可保引河功成,有備無息執得執失,不待智者而决失。目前形勢人所其睹,亦人所易曉。卑府等智識淺陋,既有所見,不得不據實縷陳。為引河備一出路,實為大工計劃萬全離具說如右,是否可以採取之處。關係至巨至要,伏候裁奪。

道光二十四年十月上旬總局司道府等稟議具稟者姓名不詳(2)工場秩序之維持(廿四年九月十日)鍾祥鄂順安奏

補 築 中 牟 壩 工,即 日 於 東 西 兩 壩 設 廠 買 料。其 挑 引 河,及 溝 線 工程,亦應次第趕辦。人夫日集日多其中良莠不齊務須將備兵丁, 分投彈 歷,以 睿安 爺。查 歷 次 與 舉 大 工,向 分 南 北 岸 奏 調 鎮 臣 帶 兵 彈 懕。此 次 貓 築 中 牟 壩 王 係 在 南 岸 地 方,應 調 南 陽 鏔 臣 來 王。查 南 陽鎮臣都勒豐阿業已告病,所遺之缺,現經臣鄂安奏委荆子關副 將 徐 太 平 前 往 署 理。查 徐 太 平 上 年 曾 經 調 工 彈 壓,一 切 甚 為 熟 悉。 此次應請飭調該暑鎮徐太平帶領兵丁三百名來工,分赴兩壩巡 邏 彈 歷,以 免 人 夫 滋 事。其 引 河 以 及 料 廠 料 路,段 落 綿 長,人 夫 散 處。 恐南鎮兵丁不敷分派。由臣等查照上兩屆舊章,酌調滿營暨河標 撫標北鎮將備兵丁,分赴各段巡查,以期周密至豫省堵築漫工。每 因弃兵不敷力作,均調南河將備帶兵來像就辦現在補築塌工添 築二壩,事務繁重,弃兵不敷分委仍應酌調。除南河已革守備周宜 係奉旨留工效力贖罪之員本應來工外,復查南河守備趙大法柱 土 貴 周 堵 俱 係 熟 諳 進 占 廂 堵,臣 等 業 已 咨 會 江 南 河 臣 潘 錫 恩 飭 調 該 守 備 等,選 魯 河 兵 三 百 名 來 豫 塞 辦 力 作 並 調 南 河 革 職 留 工 效 力之 前 署 淮 海 道 裹 河 同 知 沈 鎬,前 河 營 參 將 呂 邦 治 來 工 敖 同 辦理。

黄河群符大工始末記

戴 祁 篡

一引言

清嘉道間, 南河淤墊, 黃水壅溢, 此塞 彼潰, 工之大者, 如嘉慶間之衡工唯工馬工儀工, 道光間之祥工中工, 俱费帑數百萬兩, 且有經年不能 寒者, 尤以祥符(一八四一)中牟(一八四三)二工前後 啊接, 為最可異。茲篇所記, 多係採自祥工 綸晉奏摺稿本, 問以東華錄 賭書 福其闕疑。惟於壩河位置, 施工技術, 仍屬語為不詳祗按其性質, 析為決口, 越城, 災區, 懲儆, 計劃, 料物, 壩工, 淌凌, 引河, 蟄陷, 加工, 合龍, 獎勵, 驗收,工費, 善後等十六節, 象其始未並或稍有裨於今之治河堵口者耳。

二决口

 漫場二十餘丈,該處雖距河尚有一千餘丈,而通河進水溝槽刷有十餘 道,內正北東北二溝尤為寬深竭七晝夜之力,躺各構槽一律堵截,僅餘 東北大溝一道,方幸溫水稍退,一二日內即可堵閉,正在兩邊土料並進, 並於上首繼唇拍拋磚石壩挑禦,距料八日酉刻河水復漲,成刻大溜由 此直趨下注,缺口立即刷寬八十餘丈,製溜七分,下游初受淤墊,尚未斷 流。十一日溜勢益見洶湧,口門搜刷愈寬,已達百數十丈,溜勢全逼。其時 正值漲水之候,固未能立即與堵,而省城縣被水圍,各州縣之發極未能 到齊,工次購到料物,俱先其所急,儘作抬護省城之用。是以襄頭「結暫 顧辦,口門愈刷愈寬,至九月底勘估之時已達二百八十餘丈,十月十一 日開始築做襄頭,口門計寬三百零三丈。

三撼城

四 災 區

是 年 黃 水 漫 攤 漳 洹 衛 廣 濟 等 河 並 混,豫 省 被 水 者 有 榮 澤 中 年 鄭 州 内 黃 封 邱 攷 城 武 陟 孟 縣 原 武 論 津 等 十 州 縣

其因三十一堡漫口受淹者,被灍尤烈,災區更廣查潰水大溜直奔 汴城西北城角,分流為二,隨向東南下注,至距省十餘里之蘇村口又分 二股,一股稍北,溜止三分,由陳留杞縣睢州柘城入皖省之亳州蒙城懷 遠等縣,一股稍南,溜有七分,由通許太康鹿邑入皖省之太和潁上等縣, 俱至臨淮關彙合入淮,由五河泗州盱眙而達洪澤湖總計豫皖兩省受 災區域共有五府二十三州縣,被災輕重不等。

全黃入湖,湖水漫溢,拆展 經黃東 構等 壩仍不足以資宣洩,乃將由 盱禮智信三壩首先啓放,義河亦繼續散通過水,惟林家西壩地當河心、 洩水過猛,下游吃重,且堵閉費大,未敢輕散高郵車遇中新南關四壩,亦 隨即陸續散放,蓋義河已啓,有不容不散之勢,時高郵與化鹽城大水,儀 微江湖高 丈許淹城,故下游受災亦至慘重也

五懲儆

群符三十一保設口之際,首負河防專責者為河東河道總督文中 (文神於道光二十年三月始為河督)大堤既决,上以文神未能先事 防範,當即降旨革職,習留河東河道總督之任河南巡撫午鑑驗預河 亦應連帶負責,即交部嚴加議處八月二十二日命大學士王鼎通政使 態成赴東河督辦大工(懸成於九月十七日遷兵部右傳郎)又以革 員林則徐曾任河東河道總督及河南藩司,於地方河工情形均所深悉 時因鴉片之役造成伊梨在途,乃令折回東河效力贖罪俱於九月上旬 對工九月二十五日上渝,文神身任河道總督,河務是其專責,乃未能先 事預,致有漫口,當經降冒革職,智留河東河道總督之任,責令帶罪 功,以觀後效乃遷延日久,並不趕緊搶堵,致大溜全行聖動,下游州縣多 被漫淹,樂帑殃民,厥咎甚重着即革職,交王鼎等傳旨即將文神枷號河 干,以示懲儆所有河東河道總督一缺,着以朱襄繼任(由淮楊道灣)) 朱襄當於十月下旬到祥符工次。其時江浙英兵入寇,軍務繁興,牛鑑奉 調為兩江總督,另以鄂順安遷署河南巡撫同時上渝,祥符汎漫口失事 專轄之下南河同知協備,防守之祥符上汎縣丞千總外委等,平時未能 小心防範,隨時又不克迅速搶堵,以致大溜全墾,厥答均重着即革職,於 河干枷號一個月,滿日發往新鵬,充當苦差。彙轄之開歸陳許道,亦着即 行革職,留工效力。十二月底復命文冲遣戌伊犁。

六 計 割

查歷屆路築漫口之法,因口門溜勢湍急,礙難逕直施工,總須於堤根東西兩頭,繞越築壩,務使氣勢舒展,根基鞏固,始能靠壩廂場,漸次進占其近灘唇而連新掃者名為壩基,其就老堤遠處生根者名為壩尾,場基須與正掃邊婦丈尺同寬,順勢接廂,方可容多人力作,若壩尾即不妨漸次收窄,以省錢粮,此歷辦之成法也此次期得西壩自首至尾工長一千四百四十丈,東壩自首至尾工長九百九十丈,各以五十丈為壩尾,此外皆為壩尾。先需刨槽夯磯結實,再將溝形窪處填與灘面相平,始於上所築壩,屬基頂寬十六丈,底寬二十二丈,高一丈二尺,壩尾則頂寬三丈,底寬八丈,高一丈,均需層土層破,薄坯盤築,以臻堅、兩壩基之前,均應挑挖壩池,先從灘面挑與水面相平,再加挑深比水面更低四尺,以為下坡根本。東西正壩場工估築須寬十五丈,上水邊塌寬七丈,夾土壩寬二丈,形水邊塌寬五丈,夾土壩寬一丈。

勘估引河共二百二十五段,長一萬一千四百四十一丈,約六十三里零,口寬自六十丈至二十三丈二尺,底寬自五十丈四尺至十八丈,深自二丈九尺至一丈三尺不等,共估土四百十萬二千一百二十方。引河以下抽溝溝線工段,除清水塘應俟試放後抢挑外,共計溝工長一萬二千六百三十八丈,約七十里零,溝線長一萬三千一十丈,約七十二里零,俱分派下游各廳承挑。引河頭一段,須與西壩之邊增及挑水壩針鋒緊對,呼吸相生,機宜最關緊要引河對面之挑水壩,亦應先築壩基,俟正壩

推占後,祭看溜勢,隨時相機進築挑水壩寬八丈。

霜降以後,上游水落,口門遮上溜勢稍向北移,乃將計劃略予變更使引河頭斜向北灘,的挪三十丈,俾吸溜更緊,其東西壩基亦分別加慰, 俱成向北之勢,臨於溜行處所呼吸較靈,輕估定西壩基加幫頂長二十丈,底長二十三丈六尺,頂底均寬十四丈,高一丈二尺,東壩基加幫頂長北十丈,南二十三丈六尺,牽長十八丈六尺,頂底均寬三十五丈,高一丈二尺。

土方單價係以馬工儀工各案為準,計挑河抽溝每土一方均給例加價銀五錢,其壩工及各項土工,每方給例加價銀三錢。

七 料 物

此次採購借料係札委中牟蘭儀等四十州縣分途採辦,量其重料之多寡以分垛數,每處自一百垛至四百垛不等,核其購運之難易以給價銀,每垛自一百六十兩至一百八十五兩為止,牽扯合算總不出嘉慶二十五年儀工案內一百八十兩之數。(嘉慶年間衡工每垛給銀二百兩,雖工一百九十兩,馬工二百五十兩,惟儀工止一百八十兩。)

此次漫口保在立秋以前,新料並未長成,業已淪於巨漫,產料未免較少,購辦因以倍難。惟堵口以集料為先,亦不可不趕速購辦,乃規定到工分為三限,以道路之遠近定日期之寬緊,至近者以八日起限至遠者亦以五十日全完又將現給各州縣料價銀數,逐一出示爐列,俾衆日昭彰,不能掩藏滋繁。

料物到工者初時不甚踴躍,嗣將承辦僧料運到數量最少之汜水 縣知縣及承辦養產尚未運解到工之夏邑縣知縣革職留任勒限購運 以後,即已源源到工。計正雜各料十一月底運到十分之三,十二月中旬 十分之五,十二月底十分之八次年一月上旬均已全行運到。

入 壩 工

計畫既經奏准,乃於十月十一日開始廂做妻頭場,並將壩基普律興築,以為進築壩工之準備。十月中上旬間於工次設立總局分局,其兩壩正雜料廠均樹棚挖藻,並搭蓋各項棚廠與羅備網鄉吳獨用車騾馬匹,悉皆覈定章程,分委委員經理並河兵於椿塘網鄉出善為來工器鄉,乃一再請調商河河兵數百名的養籍與人於一時報到。其時霜降已過,幾河藥兩項工程皆不可緩,乃公司證明,其時霜之之之。與辦,適逢風日時和,吳夫由壩尾進築,故為所雖十一月中旬决定加帮壩基,使成同北之勢,隨即多集人夫接築,如法於強,十一月底接築完竣,夯硪堅固,特也並已挖深京的及各省撥頭路,所雖十一月底接築完竣,夯硪堅固,特也並已挖深京的及各省撥頭路,所雖上一月底接築完竣,夯硪堅固,特也並已挖深京的及各省撥頭路,所環上一月底接築完於,方、與國門水勢較前益屬,方、內、大學一力工作。十二月中旬大溜已經歸槽,兩岸出行淤灘,而東繼尤廣,乃决定先於西壩多進數占,使淄勞東趨,將東邊淤灘數大網深,再於東壩進占,但易得力

自與工以後、先將權池挑挖如式,盤築堅實,乃接續進占,層土層樂、加意追壓自十二月二日截至十二月十三日止,西壩已做成三十三丈, 挑水壩做成三十一丈東壩灘面比西壩更寬,為預防 溜勢趨東易致搜 底起見,特將前挖埽池逐節加挖深長,以期根底穩實於十二月十五日 進第一占,數日之中已做成兩占,共十三丈。

十二月底察勘水勢。尚未見東趨,乃將東壩兵夫亦那至西壩並力合作。計自十二月十四日起至二十九日止,西壩續得四十丈五尺,運前共七十三丈五尺,帰前已逼大溜,水深三丈零,偶有蟄動,均隨時廂築穩

周。東壩亦於二十七日起的分兵夫,相機漸進,共得十七丈五尺。兩壩上 下水邊 替及夾土壩俱隨正壩一律跟進。挑水壩做成九十八丈五尺。

一月上旬西壩蜡前大溜積又加深數尺,其東壩續進壁段亦已頂溜,一占深過一占計自十二月三十日至一月十日西壩積得三十六丈五尺,東壩續得三十九丈二尺,兩壩運前其做成一百六十六丈七尺上下邊帽及夾土壩亦隨正壩一律跟進,挑水壩運前做成一百四十丈,合計全工業已過半。

自一月十日截至二十四日止两壩續得二十丈零五尺、東壩續得三十六丈七尺、兩壩連前共做成二百二十三丈九尺、現在水深三丈二尺,統計全工約及十分之八,挑水壩連前做成一百六十丈,倚据酌進數占,以資得力

此後裔勢更形東趨,與引河頭正相激射,護勢極為順利,乃將場占加倍趕做,兩頭逼束,使正河水面抬高,則啓放引河更覺得力自一月二十五日至二月四日西壩續得三十八丈五尺,東壩續得三十六丈六尺,連前共做成二百九十九丈,只留金門四丈,其上下邊婦一體趴進,挑水壩亦經接長,連前共成一百六十五丈其時金門水深四丈二二尺,福勢雖甚猛迟,而壩工仍極穩固。

测查歷次大工,於口門收室之時,每因溜勢悍急結占整陷甚多。此次合龍在即,乃益慎重預防,每進完一占必將壩頭多加重土,極力追壓,即使水勢抬高,而結段仍高出水面數丈,方足以資抵禦。其夾土壩亦倍加夯鐵結實,以免淘後搜根之病。

九渝凌

十二月底冬至已過,正係水澤凝結之時,婦前如經結凍,則鈎底撑擋以及提腦揪艄,皆無可以着手施工之處,且已做之場段及未經填滿之夾土壩,倘有冰凌挿入,即恐潛生暗險,所係匪輕當即雇備打冰船大小數十隻,每船皆給木椿器具多進兵夫,督以武弃便在丁次河而書夜

极巡,輪流防證。凡上游 為下之凌,則檔以椿木,推以篙獎,不使稍近權 前。 其河面 寄結之冰,則兩船對擺或數船 幷搖,使之不能凝結.故雖上下游 秸凌甚厚,而施工處所,因查夜多船激盪,並無尺寸冰凌,是以工程仍前 僭辦,不致停阻。

一月十五以後,連發東風,並有時逕轉南風,上游冰凌漸解,隨溜淌衝而來。一種大塊黑凌,寬厚三五尺不等,遇物即撞,致將西壩擔纜之船, 鏟斷寶繩,衡壞巴隻。其捆廂大船,本用壯繩經裏,亦被黑凌紛紛觸斷,內 有兩隻淘至下游,經搶離之兵設法拉回。又於西壩淌凌最甚之時,將已經做成埽段,多加椿木板繩,查夜防護,並將壩面加壓重土,俾其益臻鞏固,工程幸均平穩一月二十三日天氣較寒上游冰凌復結淌凌漸稀。

十引 河

應挑引河蟹抽溝各工於十月中旬即已揀選熟諳挑工之丞倅備 弃攜帶水平旱平逐段丈量確估,祇以工段甚長,一時未能估竣,而挑河 工程,須於合龍以前告竣,又屬不可遲延,乃將淤厚難辦之處,先於十月 二十九日確估挑辦,安下人夫六十段插鍁挑挖十一月中旬又逐漸向 東跟接挑挖,繼續估定一百二十段,一律集夫與插。十一月底勘估完竣, 乃先後普律插瓠,計共二百二十五段。並將引河以下抽溝溝綫工段,分 派下游各廳承挑。

引河工程,進展 尚稱迅速,自 普律插籤以後,截至十二月半止,楽計已及三分有餘。至十二月底工程又增二分,此內子河挑至一二丈餘,多有地泉 湧出,並有澥 淤,各段 落施工甚艱,即添設水 盆水 車,晝 夜 堵 屋地泉,並盡力淘挖澥 淤 其時 抽溝及溝緩各工,各廳承挑分數亦已逐漸增加,已達三四分至五六分不等一月二十五日,引河挑工與抽溝溝線各工俱已陸續全行完竣,祗 於引河頭留出四十丈,俟啓放之前臨時抢挑。

二月初將挑完各段試放清水,便將微有高仰之處盡行翻挑,並將

零星界便一體起淨原留河頭四十丈及大壩以西新生淤灘,亦俱抢挑完竣正值金門束窄,河水抬高,察看情形,恰得建領之勢常即於二月四日將攔河大壩加夫跑億起除盡淨是日長刻將引河啟放,至巳刻河頭已刷寬三十餘丈,正溜下注,勢甚奔騰,至未刻河溜已出引河工足,引河兩厓坡土,均見刷場加寬。至五日長刻,已及週時,大溜實已樂歸引河七分,大壩誌樁落水二尺,事機極為順利。

十一 蟄 陷

引 河 啓 放 以 後,正 在 加 壓 門 占,以 資 掛 纜,忽 於 二 月 六 日 陡 起 東 北 暴 風,異 常 猛 烈,金 門 浪 湧 如 山,磬 吼 若 雷,自 東 西 門 占 以 及 上 下 邊 壩,無 不 隨 處 激 撞,捜 根 刷 底 而 風 勢 歷 兩 週 時,尙 未 停 息,東 壩 正 邊 各 埽 陸 續 蟄 至 三 四 十 丈,前 已 高 出 水 面 三 丈 有 餘 者,忽 而 將 與 水 平。西 壩 蟄 動 稍 輕,長 自 七八 丈 至 十 餘 丈,矮 至 八 九 尺 至 丈 餘 不 等。幸 料 物 尙 皆 應 手,惟 有 加 倍 放 價,跑 買 夫 土,竭 六 晝 夜 之 力,甫 於 二 月 十 一 日,將 兩 壩 正 邊 各 · 一律· 補 · 廂 · 完 足,出 水 · 如 · 前,斯 · 時 · 聽 · 察 · 衆 · 論,成 · 謂 · 口 · 門 · 一 · 日 · 不 · 閉, 則 · 急 · 溜 一 日 不 平,堵 合 不 宜 稍 待。隨 於 東 西 埽 眉 之 上,紮 枕 安 排 釘 椿 掛 纜,黨 即 乘 機 鈐 束,一 氣 呵 成,詎 於 十二 日 早 晨 又 復 大 起 北 風,如 前 猛 迅,金 門 溜 勢,北 高 南 下,愈 跌 愈 深,已 將 層 土 層 柴,壓 至 五 丈 餘 尺,尚 未 到 底。僉 謂 旣 經 廂 築,即 斷 不 能 歇 手,乃 激 勵 員 弁 兵 夫,勉 力 從 事,雖 十 三 十 四 兩 日 風 雪迷漫,寒氣凜烈,仍書夜跑買夫土,往來如織十四日午前,金門壩下溜 勢 漸 弱,正 幸 可 期 閉 氣,詎 於 是 夜 子 刻,上 游 溜 被 風 掣,忽 有 一 股 針 向 東 南,將 東 壩 甫 經 補 廂 之 二 十 三 四 兩 占,重 疊 擊 撞,水 入 靖 眼,雖 靖 面 仍 高 於 水 面,面 腹 中 帶 料, 被 溜 衡 出,隨 廂 隨 抽,頃 刻 之 間,兵 夫 措 手 不 及,走 失 正壩一十二丈有零。幸後占尚皆穩定,不致被其帶動而西壩正邊各檔, 亦 皆 屹 立 不 搖 此 事 發 生 以 後、王 鼎 等 俱 受 革 職 留 任 慮 分、直 至 合 誰 以 後,始予開復。

十二 加 工

塌 整 图 以後,河流 製 成 三 道,併 力 南 趨。兩 壩 口門,原 量水 深 不 過 四 丈 餘 尺,此 時 愈 嗣 愈 深,自 七 丈 五 六 尺 至 八 丈 四 五 尺 不 等。進 占 之 料,因 入 水 出 水 加 倍 高 深,而 溜 勢 又 極 溫 悍,隨 廂 廢 整 竞 須 加 至 二 十 餘 坯, 方 可 站 住,且 正 溜 既 者 南 趨,則 引 河 頭 一 帶 東 流 敵 弱,豐 照 成 法 將 已 放 之 河 桑 壩 欄 截,不 使 受 浇,惟 前 挑 引 河,深至 二 丈 餘 尺,已 得 吸 川 之 势,全 造 口 溜 深 八 丈 以 上,則 引 河 仍 忠 高 仰,又 須 將 上 段 加 倍 挑 深,为 能 换 歸 故 道 其 挑 水 壩 亦 須 再 進 數 占,不 特 藉 以 推 確 五 追 差 随 拠, 方 免 遊 建 走 下 邊 埽, 均 被 溜 激 浪 淘, 搜 根 刷 底, 必 須 多 辦 碎 石. 諳 婆 隨 拠, 方 免 遊 建 走 失 凡 此 應 深 工 料, 智 先 前 所 未 及 估 計 遂 奏 准 續 撥 果 一 百 一 十 萬 兩, 隨 即 加 工 借 辦, 以 期 趕 緊 合 龍。

此時壩前水深已達八丈餘尺,急溜之搜根愈猛,則新占之得底愈難,是以兩壩口門,雖僅寬一十六丈,而一占之成,比前此數占工料尤有過之當其未應到底,科物尙屬嚴壓,而溜勢爭相激射,全憑後占之繩橛與為鈎勒,水而之捆船與為支撑,少鬆即恐漂柴過緊又恐斷纜,故壓土須按坯以分輕重,橛繩亦相勢以作活留。迨至兜底之繩已到河底,始敢於上面多用重土盡力追壓,每有層柴層土廂至二十餘环,而急浪掀騰。尚不能全無搖摵者。

引河頭医築欄壩,塌內塌外停淤自應挑挖加倍求深,又於河形彎曲之處,擇要抽溝引溜,三月六日以前,均已挖深如式八日据陝州飛報。 驟水二尺三寸,想為上游完全解凍之故,是夜兩壩及引河頭誌椿亦忽漲水六尺四寸,其時壩工補築雖未完全,而水勢驟高,若不頭為盲洩,則已經收室之口門,髮不更形吃重。且引河旣重加深後,正欲於水大之際,乘時放行,不如趁此啟壩,使正壩藉以減輕是以不擇時已,得放卽放。一面將正壩及邊壩加壓堅實,即乘大溜擊入引河之際,再進新占,期於口門早為堵合,並排水壩亦合加占接進,使正溜益向東趨三月十二日 溜頭已流入江南省境,實已挽歸正道。

十三 合 龍

各壩續進舉占自漆購料物二千四百餘垛,裝以應手跟廟,至三月十七日兩壩門占均已成款,金門祗留四丈有零。十八日普律更加重土,使售高出水面三丈五尺有零。歲 謂結實異常當無後惠遂於十九日兩壩同時掛纜,以帶料踴躍下兜,尤幸東西門占均極鑿鞏,兩邊一齊追壓,半日之問即已壓至河底其時金門流斷,全河大溜均已東趨、職下稍有翻花,尚未盡行閉氣

此後數日,將壩台面上重疊加高,壩檔則滿塞土包,壩後又寬惠土 餓,使之重 屬疊鎮,裹護 益堅雖早晚偶 副北風,問有迴溜油刷之處,或相 勢廂做磨 盤 婦,或擇要加慰防風 婦,復於上下水多拋碎石,便迴溜不得 淘澤,察看裏外壩根,實已全行閉氣,不獨特下已無翻花,即向來大工閉 氣後有所謂簾子水者此次亦層層壓實,涓滴皆無,為為十分穩固。至引 河開放以來,本已通暢,合龍以後,東注滔滔,全黃悉歸故道,即便下游偶 有舊時淤墊之處,一經大溜蕩滌,亦可刷淺成深。尤喜大工告嚴在未交 桃汛之前,更聞比戶 臚數,告預卜麥秋之稔。

十四 獎 勵

歷屆大工,向於合龍以後,由經理大臣擇尤保奏,以費鼓勵此次口門既合.王鼎等乃依据平日考成,查明在工尤為出力人員,分籍清單,奏關旋率上渝,以此次祥符大工合龍迅速,王鼎等在工實心實力,經理得宜,允宜特沛思施,以示獎勵,王鼎着晋加太子太師街,仍與慧成朱襄鄂順安交部從優議叙,並均着開復革職留任處分(是年九月以整成為河東河道總督)在工文武各員著有勞績,亦均分別獎叙。計總理局務之司道大員五人及彈壓工場之南陽鎮總兵但交部從優議叙文職各員賞戴花餅者七人,加員外郎街者一人,加侍讀街者一人,知府以

道員用者二人,升知府者八人,賞戴籃翻者七人,升同知者十五人,加同知街者二人,升通剌者五人,升知州街者十二人,升知縣者八人。武職各員升參將者一人,賞戴籃翻者十一人,加都司衙者一人,升守備者二人,世出力稍次之員,由王鼎等另行咨部議叙,武職末并由外記名酌故。在工備力人等有家可歸及力能投親友者,當即廣為曉論,聽其自散,其實在老弱不能自給者,即加展暖廠日期,散給粥米,其年力強壯可以力作者,即留工辦理籌後工程,以資糊口。

十五 驗 收

群 工 口 門 自 道 光 二 十 一 年 七 月 漫 決 河 勢 塌 定 以 後,即 將 東 西 天 堤 盤 護 裹 頭,計 東 裹 頭 埼 三 段,長 二 十 五 丈 八 尺,西 裹 頭 埼 五 段,長 三 十 八丈五尺, 婦外拋護碎石三段,並將東西舊堤頭補還殘缺。又將西堤頭 長三十丈,北面整寬三丈五尺,高一丈一尺,南面都寬三丈,高一丈,藉以 保 護 無 虞。一 面 另 建 壩 基,籌 集 物 料,自 與 工 以 來,兩 壩 做 過 土 埽 碎 石 各 工,均係隨時察看情形,分別趕辦。於合龍工竣以後,復由欽差王鼎等督 同 道 廳 逐 細 查 量。計 大 壩 工 長 三 百 零 三 丈,正 壩 埽 寬 十 五 丈,上 水 邊 蠩 寬七丈,夾土壩寬二丈,下水邊帰寬五丈,夾土壩寬一丈。兩壩上邊婦及 金門 外 抛 護 碎 石 四 段,下 邊 埽 抛 護 碎 石 二 段。東 壩 下 邊 埽 廂 做 磨 盤 埽 長 十 三 丈,接 廂 雁 翅 埽 長 四 丈 三 尺。東 壩 上 邊 蠩 北 邊 築 做 托 壩 土 工 長 七十七丈,頂寬三丈,庭寬九丈至十一丈五尺,高深一丈二尺至一丈七 尺壩外廂做護帯六段,共長八十一丈,拋護碎石工一段東西壩基士工 各長五十丈,頂寬十六丈,底寬二十二丈,高一丈二尺。內西壩基南面展 寬頂長二十丈,底牽長二十三丈六尺,寬十四丈,高一丈二尺。接長壩頭 南長十一丈,北無長,頂寬三十丈,底寬三十六丈,高一丈二尺。接築西壩 尾 長 一 千 三 百 九 十 丈,頂 寬 三 丈,底 寬 六 丈,高 六 尺。東 壩 基 北 面 展 寬 頂 牽長十五丈,底牽長十八丈六尺,寬三十五丈,高一丈二尺。接築東壩尾 長 九 百 四 十 丈,頂 寬 三 丈,底 寬 六 丈,高 六 尺。挑 水 壩 埽 工 長 一 百 九 十 三

丈,寬八丈。帶工商面澆築土 戲長一百丈,頂寬三丈,底寬六丈,高一丈。挑 水壩基土工長二十丈,頂寬十丈,底寬十五丈,高一丈。接築壩尾長一百三十丈,頂寬三丈,底寬六丈,高六尺引河頭築做欄河土壩長一百二十丈,頂寬三丈,底寬五丈五尺,高五尺。引河內擇要加深工長三千七百五十五丈,接挑引溝長一百十二丈五尺。以上各工,內於道光二十二年三月一律完竣。

十六 工 費

欽差王鼎等初到工次,乃首先奏請撥解銀兩,以資趕辦料物。謂因期限緊迫,未及確估,擬仿照嘉慶二十五年關儀大工辦理,懇先撥銀四百七十五萬兩(嘉慶二十四年馬工用銀一千二百餘萬兩,二十五年儀工用銀四百七十餘萬兩)惟以儀工口門僅寬一百九十六丈,現在口門計寬二百八十丈,工程較儀工為大,而年來工料物價,亦較貴於前,請預留追加地步上交戶部速議旋據奏稱河工需款孔急,應即照數的撥,擬請撥庫銀二百萬兩,分貯山東河南庫銀各五十萬兩,稱淮鹽課四十萬兩,餘以陝甘晋魯豫封貯耗現地丁等銀撥充,共撥銀四百七十五萬兩上渝依議

上列各款,經王鼎等派員分別迎提權解,截至十一月十二日止,已到工次者止九十一萬兩,當以大工必須一氣呵成,不宜停工待料,乃奏請作速批解,以期趕辦。至十二月半,除兩淮銀兩尚未解到外,餘均兌收完竣。

一月中旬,工程做成者業已過半,一切料物夫工均可核見確數,乃逐一核查應給工料 款項,全工合計, 尚需銀七十萬兩。除 厚撥兩准銀四十萬兩尚未解到外、實尚不敷銀三十萬兩,奏請續撥嗣奉上渝照確,由山東山西二省 正雜留支各款內各撥十五萬兩。兩淮銀兩亦在揚州地方易換發文分批解豫。計到工之款共五百零五萬兩。

道光二十二年二月,帰壩被風蟄陷,事後檢查,須添購階料二千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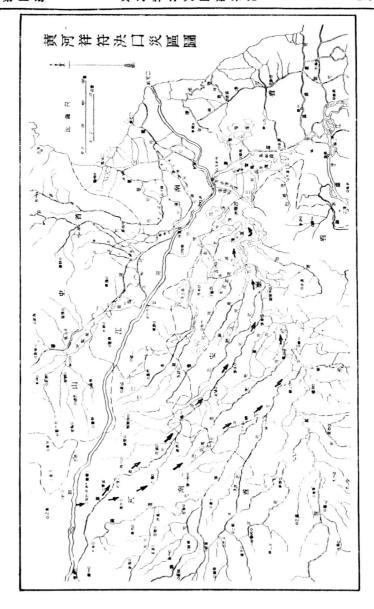
堤,維料降石夫工稱是,引河擇要加深,總共尚須續撥銀一百一十萬兩, 方可應手價辦,趕緊合龍奏請以後,催在豫工事例已收捐銀等項如數 照撥。

以上三項,先後共撥工款六百十五萬兩。迨至合龍以後,尚有用存料物計值銀三萬一千餘兩,又另存扣收市平銀十二萬四千餘兩,俱抵歸善後案內充用故此次祥符皆口大工用銀約共六百萬兩。

十七 善後

群工大壩既已合能、善後事宜亦即廣續趕辦各工預算先經開歸 道帶同廳營逐細查估,復由河督朱襄巡撫鄂順安詣工審度,力加核減, 計其要日如下。正壩及上下邊婦普律加廂,多壓重土,俾資堅實高整。大 壩後身跟澆土餓,以為後集為其是缺口用土圈築補遭,更於適中深築土 二壩一道,實資重門保障,兼為將來放淤地步。東西壩基壩尾酌量都 加高。並下南廳屬上下堤埝壩餓因切近口門,發缺較甚,應估土工,亦即 歸併辦理。各項單價,雖較當時常例為增,然與大工有間,亦已分別遞減 計群工階價每觔銀三厘六毫,善後階價每觔銀二厘四毫,群工麻價每 動銀四分,善後麻價每觔銀三分二厘。土方價值本有遠近之分,各工與 舉已在農事漸忙之際,乃定取土最遠及於水中澆築者每方給銀四錢, 其次稍遠者每方給銀三錢,餘仍按照例價科給。統計善後各工需銀五十七萬七千餘兩。

以上各項,又經欽差王鼎 慧成復核無異,並將大工餘料及扣存市本兩 數共銀十五萬五千餘兩抵歸充用外,共不敷銀四十二萬二千兩奏請 籍機。嗣於四月一日奉到上渝,着照所議辦理,其不敷款項准由下列各項內照數撥給,計陝魯晋等常地丁銀共十五萬兩,皖蘇蘇 響等 鐵銀共九萬兩,九江 計墅臨清等關征稅銀共八萬二千兩,兩淮鹽課銀十萬兩,合如上數,俱由戶部飛咨各該督撫監督等於文到日边即嚴員起解,趕於四月內解到河南藩庫交收,以濟工用。所有一切善後事宜,俱費河督朱襄妥協經 理,倍切詳價,以期堤防電周,永慶安瀾。



咸豐五年至清末黃河决口考

惲 新 安 纂

- (一)引言
- (二)銅瓦廂決口
- (三) 榮澤决口
- (四) 鄆城侯家林决口
- (五) 賈群塔口
- (六)光緒八年至十三年山東境决口
- (七) 鄭州大工
- (八)惠民利津濟陽章邱等處决口
- (九) 光緒二十二年至三十一年山東境决口

(一) 引言

黄河爲鬼中國數千年,遠者勿論,以有清一代而言決口不下百餘次其銅瓦廂決口以前,均有成案可稽;惟咸豐十年南河總督裁撤後,河務委諸各省巡撫,或潛河道府,事無專費,迄未有統系之河籍。發就咸豐五年至光緒末葉,從東華錄中摘取其較大之堵口事跡綴成是篇。

(二) 銅瓦廂决口

【 夬口 情形 】 咸 豐 五 年 六 月,伏 汎,河 南 黄 河 北 岸 蘭 湯 汎 三 堡,銅

瓦廂堤工生險。十八日以後,水勢繼續增漲,又兼南風暴發,巨浪掀騰,十 九日漫溢渦水,二十日全行藝溜,刷寬口門至七八十丈,迤下正河斷流

【 波淹區域】洪水先向西北斜注,淹及封邱祥符二縣村莊,復折轉東北,漫注蘭儀考城,及直隸長垣等縣村,復分三股中股由趙至河走山東曹州府,迤南下注,兩股由直隸東明縣南北二門分注,經山東濮州范縣,至張秋鎮滙流穿總,歸大清河入海,經行三省,田廬淹沒,人民流離失所,為歷史上空前浩劫。

【熟戒河員】清廷問奏,大為震怒當即將疏防專管之署下,北河守守備梁美,汎官關陽主簿林際泰,關陽千總諸葛元,關陽汎外委司文瑞,均革職枷號河干示儆,雜轄之代辦河北同知黃沁,同知王緒昆,交部議處,河督蔣啟敬,摘去頂帶革職留任。

【善後事宜】一面著桂良宗恩英桂派員籌款,前往確查撫恤被水災黎,並著河督務敗款,嚴飭道廳,趕樂料物,盤作襄頭,限分年內合尨。當時太平軍起,國庫支結,又著李鈞與英桂崇恩等會議,于河南山東兩省設立捐局,無輪銀錢米 麵及土方槽料皆准報捐。並派員分路勘渝鄉商,辦捐口種接濟災民,此外所屬各州縣倉穀亦酌量動用。實則亂離之世,民窮財盡,堵口工程用銀,又非數百萬兩不能集事一時與築困難,致稽延歲月,魯省地勢又復南高北下,大溜傾注勢難挽回。

【改道之議達在乾隆年間】當時有罷宜因勢利導,引乾隆年間, 吏部尚書孫嘉淦之言,使河北趨由大淸河入海。(見皇朝經世文編九十六卷吏部尚書孫嘉淦請開誠河人大淸河疏)因是蘭陽大工有暫 綏堵之議。十二月間所有長垣東明開州一帶漫水業已歸槽,涸退處所, 並有鄉民荷鍾攜筐,自築小堰,以衛田廬。清廷途以改道之說,衆心樂從、 即下令直隸山東河南各督撫,勸諭各州縣种耆集貲,順河築,遇灣切灘, 堵截支流。

【南河河督裁撤】南河故道久湮已或平陸無工可守,咸豐十年, 遂將南河河督各廳員悉行裁撤,改道之議途定。黃河自此循直隸之長 垣東明開州,至山東之濮州范縣壽張,橫穿運河過張秋鎖,入大清河,而 夏运利法入海,得以安瀾者數年。

(三) 榮澤决口

【决口情形】同治七年六月二十四日以後,黄水盛漲,上南河廳 胡家屯溜势,忽提至南岸榮澤汎十堡,該處 傷工久經淤閉,堤身本矮,又值水勢非常旺盛,更強徹夜風雨,水由堤頂漫過,刷寬口門,由三十餘丈至九十丈。

【淹水區域】漫水流經鄭州,中牟,祥符,尉氏,扶溝一帶。幸正河尚未奪溫旁趨。

【同知鄒梁殉難】當時上南同知鄒梁因平時失察,預儲石料大 半 腧 鶼 態 縣 不 及 抢 堵,口 門 又 復 桐 寬 至 二 百 餘 丈,遂 畏 罪 落 水 身 死。

【懲戒河員】當時清廷對于失職河員之懲處除上南廳同知鄉 梁,業經隨提落水身故,未予處分外,署上南守備王麟,榮澤縣丞與國琨, 署榮澤鄉汎把總朱永和,均革職伽號河干示儆開歸道紹誠,摘去頂帶 麥部例議處,河督蘇廷魁摘去頂帶革職留任。

【與工】事後由蘇廷魁會同李飾年,督率道應營汛各員拚築裴頭奏准先在司庫摒湊款項,鳩集料物,經于十一月二十一日與工塔築, 先由西壩進估,漸及東壩,至十二月初八日,溜勢即走中別,東西兩壩結占均見輕鬆,于是鼓勵員工,趕集料物,無分晝夜,乘機合龙惟當時大溜雖已併股東趨,但仍靠塌前,途于場頂書壓大土,塌前再廂護場,加幫土俄,全工乃得穩固。

【補記】後光緒十七年,榮工又復生險河督吳大澂臨工查勘,據 奏:係舊時石壩,未能補還,致護婦單薄不支,當地人民猶懷恨失事同知 鄒梁未已。

(四) 鄆城侯家林决口

【 夫 D 經 選 】 侯 家 林 在 由 東 鄉 城 黄 河 南 岸,該 處 原 係 民 埝 向 未 設 有 廳 汎 同 治 十 年 八 月 初 句 黄 水 異 漲,侯 家 林 民 埝 衝 成 缺 口,水 勢 由 運 河 灌 入 南 陽 湖

【堵藥經過】清廷以該決口關係運道民生,極為重觀當由河督 蘇廷魁趕赴決口處所,盤作妻頭翌年正月,由東巡撫丁寶槓,力疾親住 工次,督率布政使文彬等嚴飭在工員弃,着手進占,未及兩月,即告合亂。 工程經驗收,一律堅實,當即收歸官堤,用銀僅三十二萬八千餘兩,均由 山東省籌撥,工費因無成案可循,免照向例報部

【 獎 勵 出 力 人 員 】 前 東 河 守 備 劉 秦 節 省 工 費,辦 理 迅 速,賞 換 花 翻,並 獎 銀 五 百 兩,以 示 優 異 其 餘 出 力 人 員,均 從 優 議 叙

(五) 賈莊堵口

【 夫口以前之串溝】 銅 五 面 决口以下,關 儀 東 期 一 帶,地 勢 平 衍, 每 屆 大 汎 泛 濫,又 無 遙 堤 以 障 其 狂 侯 家 林 合 龍 後,該 處 迤 南 之 王 老 戶, 又 復 潰 决, 黃 水 駸 駸 南 趨 同 治 十 三 年,伏 汎 黃 水 來 源 託 旺,雨 水 又 多,以 致 南 岸 淤 灘,于 六 月 下 句,由 開 州 之 焦 邱,濮 用 之 蘭 莊,衡 漫 二 處,斜 趨 東 南,從 張 家 支 門 南 北 一 帶,直 抵 铆 鉅 上 年 新 修 民 埝 漫 溢 數 處 最 初 祇 倒 漾 之 水,並 無 溜 勢,不 難 修 整。

【石莊戶央口】嗣于六七月間東明之岳新莊,石莊戶民念,先後 復決二處,口門寬者遂一百四十八寸,董堤村落,有平地水深二丈者,一 時以決日衆多,水勢納海,無從施工,迨至全年十月,由東巡撫丁寶植查 勘石莊戶決口,奪溜南越局勢更形涵險,口門寬達二里

【淹水區域】 鉅野,濟寧,嘉祥,魚台,金鄉,等 州縣,卷遭淹沒,縣 驛濱湖民地與徵由獨由商陽諸湖,連成一片,水面寬至數百里,多係黃色,蘇屬豐沛湖園地畝,亦均淹沒,吳民四散,新自濟寧至宿遷運河南北兩岸沖刷殆需,舊河正身已淤成平陸,僅存小溝形二道,計長二十餘里。

【增口計劃】所幸石莊戶決口,迤下十餘里,溜勢雖盛,河面較窄,

南為清澤之賈莊,北為開州之藍口,賈莊東五六里,則大溜分為兩股,各 寬里前,愈東則水面愈寬,無可施工,惟藍口之西,有向北小溜一股,約分 大河二分,水勢士與里外,歸入舊河,于是勘定藍口,北入舊股作為導引 歸舊之引河,一面在賈莊建壩堵塞,當經測量該處,口門計寬二百六十 丈,兩崖水深七八九尺,中間水深一丈六七八尺,至分溜小河,近南露灘 慶,寬十餘丈,水深七八尺,向北寬三十餘丈,水深五六尺。

【 夫 修 提 防 】 大 工 過 後, 子 南 北 兩 岸 增 築 堤 防, 計 山 東 省 菏 澤 縣, 共 一 百 九 十 餘 里, 直 隸 東 明 縣計 四 十 三 里 餘, 义 東 明 續 增 李 運 莊 迤 上, 堤 一 十 八 里 餘, 終計 直 東 雨 瓊 南 岸 堤 工, 二 百 五 十 餘 里, 山 東 瓊 地 勢 較 低,定 堤 身 底 宽 十 丈, 頂 宽 三 丈, 高 一 丈 四 尺, 一 律 歸 各 州 縣 民 夫, 認 段 與 修,計 每 里 發 給 津 貼 銀 二 千 四 百 兩, 查 隸 瓊 地 居 上 游 灘 面 稍高, 堤 身 定 為 底 寬 八 丈, 原 百 灭 ,高 一 丈 二 尺, 亦 同 時 與 修, 計 發 每 里 津 貼 銀 一 千 六 百 兩 李 連 莊 以 上, 一 于 八 里 地 势 尤 高, 堤 身 丈 尺, 亦 稍 幸, 共 計 淮 貼 銀 一 萬 兩 綜 計 直 東 兩 瓊 南 岸 堤 工, 津 貼 用 銀 五 十 餘 萬 西, 並 培 修 北 岸 金 堤 一 百 數 十 里, 津 貼 銀 三 萬 兩, 各 堤 于 四 月 底 一 律 告 竣, 皂 報 驗 收 完 畢, 汎 期 過 後 各 工 均 甚 完 固, 行 功 各 員 清 廷 均 予 聚 勵。

(六) 光緒八年至十三年山東境决口

【歷次決口】黄河下游 淤塞 過甚,山東境內,類年決口,此岸市 塔 彼岸又決時河督又設在 像省致致工事無責成,為患不已甚歷次決口

列表于次:

八年八月	南岸	歷	城	縣	hi;	律	店							
九月	北岸				桃	刺								
十年五月	南 岸	齊	東	縣	蕭	家	莊		剧	家	莊			
	南岸	歷	城	縣	霍	家	溜		Įnj	套	智			
	南 岸	利	津	F	游									
六月	南岸	東	明	縣	中	Ħ	+	-	=	舗	淹	及	Щ	東
十一年六月	北岸	蒜	張	縣	孫	家	碼	Щ						
七月	育岸	Æ	淸	縣	大	餺	頭	R	埝					
	南岸				Ŧ.	符	ìnſ							
十二年三月	商岸	瘼	邱	縣	吳	家	寨	大	堤					
	北岸	濟	陽	縣	4	4	舖	K	埝					
	北岸	濟	陽	惠	民	縣	交	界	Ŧ.	家	爸	K	埝	霍家莊
		大	堤											
	北岸	惠	R	縣	姚	家	П	民	埝	並	1	埝		
十三年六月	北岸	開	州	决	淹	及	: Ili	東	墳	į				

【歷城風律店决口】光絡八年八月,秋汎縣城澳口上游南岸屈 歷店等處,連開四口。韋邱濟陽臨邑樂陵惠民陽信商河濱州海鹽蒲台 等州縣,多陷巨浸事後由山東巡撫任道銘,督率辦理塔口計用工費銀 七十餘萬,並截留漕米三萬石以作賑撫。

【桃園夬口】同年九月,歷城北岸桃園决口,水由濟陽人徒駭河, 惠民濱州霧化人海。徒駭河北岸到處漫溢,波及陽信海豐等縣。十月,巡 撫任道鎔駐王籌辦,相定壩基,先行盤築賽頭進占。十一月合龍。

【齊東歷城利津央口】光緒十年五月,齊東縣南岸蕭家莊閣家莊,歷城縣南岸下游霍家溜河套圈,利津南岸下游等處民悠,未及趕築工竣,而大汎已至,被水漫决成口。大堤內外,亦被衝刷失事後,署歷城縣知程兆祥,候補知縣文琦,均暫革職,分別留任留工。由巡撫陳士杰督修

T. 竣。

【東明决口】同年代汎,商岸東明中汎十一三舖,堤身漫刷成口,水入越堤以內,將越堤南頭衝破,土塘抽刷成溝,惟所决尚未有奪溜事後將疏防之學東明同知朱豫復,管帶練軍營官總兵韓鳳昌,革職留任留工修復,東明縣知縣張宗沂,候補知府桂本誠均摘去頂戴示儆

【北岸霧張漫溢】十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七月初一二等日,水 漲丈餘,六月二十八日,已抵壽張縣境。此時大清河水勢陡長一丈二三 尺,該縣黄水分兩道,連年西道壅塞不通,故漕運改歸陶城埠新運河入 口。此次盛漲復將舊河衡開,由孫家碼頭,迤東直灌舊運河。分為兩股,小 股漫入壽張陽穀境內,大股穿陶城埠新運河,順大堤壓河,半由玉龍潭 出大清河。

【長清縣南岸决口】同年七月初二日,南岸長清縣之趙王河,大堤大碼頭民埝,因河水大漲,風雨麥加,埝內外皆水,無從取土,防汎弃勇, 抢護不及,隨即刷開數十丈。

【玉符河决口】又該縣玉符河,于七月初一四更時分因由水暴漲,衡開民埝直入天清河。該處村莊民房多被衡倒,黑夜趨避不及,淹斃男婦大小五十餘口。常經長清縣知縣蘇杰,給錢打撈屍首掩埋,所刷口門僅十四五丈,水亦不深,隨即堵合。其失職人員,長清縣知縣蘇杰,候補游擊藏守禮革職留防

【章邱南岸及濟陽北岸共口】十二年三月初一日,至初六日,水即漲速六尺三寸,為歷年所未有初六日四更時分,章邱縣南岸吳家寨大堤漫溢,同日濟陽縣北岸十里舖民埝,安家廟大堤,同時漫溢,常經在工人員隨即堵合。

【惠民縣北岸夫口】十一日該縣與惠民縣毗連之王家園民 您 衝决口門約八十丈,大溜循水溝直衝霍家莊大堤,堤後陡出翻花浪搶 謎不及,堤身頃刻塌陷,口門刷寬四十四丈,水深四五尺及一丈不等,溜 间東北趨入徙駭河,約三十里,同日惠民縣北岸姚家口民焓並套埝,水 力過猛一齊衝决,其水直灌陳莊該處大堤地甚低窪,勢同雞飯水撲堤頂,隨即刷開兩段。姚家口民埝寬約六七十丈,水深自一二尺至一丈七八尺不等,衙開之陳家廟任陳莊,大堤大小六口,二十餘丈,水深六七尺至一丈不等,溫勢巡向東北約二十里,入徒駿河,姚家口開工後,常經在工各員于口門巡上築成據水壩一道,寬五丈長一十八丈,開引河一道,寬十丈,長里許,並于堤埝之間,築成橫埝一道,長四百餘丈,底寬八丈,頂寬一丈,高八尺。

【夬口後大修堤工】能駿河北岸民 & 馬城縣地段南北兩岸,共長一百五十四里,为築成底寬五丈,頂寬一丈,高八尺齊河縣地段,長二十里,为修改底寬三丈,頂寬一丈,高五尺,臨邑縣地方長二十二里,築成底寬三丈,頂寬一丈五尺,高一丈二三尺。濟陽縣地方長四十五里,築成堤底寬四丈,頂寬二丈,高一丈二三尺不等。商河縣地方堤長七十五里,又營築陽三十餘里,築成埝身高寬與濟陽和全事後承守員弃署惠民縣知縣沈世鋒,摘去頂戴,仍留署任。候補副將陳長發,革職留工署濟陽縣知縣慶錫仁,到任未及一月,免議處。巡撫陳士杰疏于防範革職留任十二月姚家口堤工,由山東新巡撫張曜堵築合龍。

【開州水警】十三年六月初一日,直隸開州黃河北岸大辛莊漫溢水勢灌至山東境濮州范縣壽張等處該州縣竭力防守,未得破堤。遂折而南灌下游穿運而過,漫及陽穀東河平陰堤埝之間幸長清縣有黃堤盟遇,經道員張上達督率防汛,竭力抢護,一面將五龍潭草壩開通,並將東岸民捻挖開十餘丈,洩水入河。長清以下村莊,幸免波及,其順運北流者,東昌知府程繩武,趕將東岸五孔開開啟,放水洩入徙駭,由陽發穿運分流,一股從在平迤南淹及禹城轄境所有被災區域,由清廷發新漕五萬石作賑失職人員開州知州賈孝彰,摘去頂戴示儆。

【分流建議】自黄河北徙三十餘年,由大清河入海,河身逐漸澄高,以致頻年漫溢,幾于不可收拾當時清臣游百川張曜,有擬分黃流十分之三入南河故道之諦。清廷逾飭曾國荃,會同豫魯兩省各道府,查勘

結果,據奏這河北徙三十餘年,楊莊以上,沙積淤墊,舊河早已湮沒,幾無 形跡可尋。兩岸堤防大抵塌坍圯廢,若遵放道挑挖修築,費距工艱,斯難 與錦議豫能

(七) 鄭州大工

【出險情形】光緒十三年七月,河水大漲,鄭州下汎十堡堤工,內多塘坑,土質又係鬆沙,險工迭出。雖經在工汎弃拾寶護檔,趕堆後餘,無如工 改過長,防守不及。十四日黎明,正在拾護間,該堡迤西無工處,堤身走漏過水當時用監絮鐵鍋等物堵塞,上首又復走漏,隨即嚴塞如前但水勢乘風,浪汤如山,登時抬高數尺,水由堤頂漫過,剔開口門三四十丈。但尚未聖動全溫,河水仍歸中泓至十六日以後,值西北風大作,水乘風勢,剔開口門至三百餘丈,全河獲溫。

【被水區域】水由鄉州東北兩鄉東姚等堡,流入中牟縣,市王莊, 出境,被水者一百一二十村莊。中牟縣城被水園繞,漫水所及,三百餘村 莊。由中牟入祥符縣境,大溜整向朱仙鎮南之間店,及西南之趙店,正南 之幷 歷雖,東南之西市等堡。水趨尉氏,圍繞縣城,由正北歇馬 營,折向正 東,直 超扶 溝縣境,計長一百餘里,城垣四面岩水漫水及于鄢陵縣之部 村等處,共淹四十餘村莊。其通許之吳台郡閣等處,數十村莊,亦有漫水 深至七八尺不等。而太康縣境,水由雀橋至長營挾河,出槽直趨東商水 深至七八尺不等。而太康縣境,水由雀橋至長營挾河,出槽直趨東商,入 于鹿境。其西蓍縣惟沙河 以南三十餘村莊,不受水害,西蓍與淮霜商水 南縣,接壤之周家口,北寨 為淮軍地面,亦被水淹,淮軍縣境,水由柳林集 會,賈鲁河大沙河之水,散漫靡常,致流一千五百數十村莊南流入于項城縣,由李村等牌流赴沈邱縣紙店等處,遂從槐店出境至歸德,府屬鹿 起一縣,亦經黃水漫及,由西南鄉 以塚樂等處,流入洛河黃溝河,東流入 于安徽太和縣境景區之廣,遠六百餘里

【懲戒河員】失事後,上南同知余満,上南營守備王忻,鄭州州判余嘉蘭,署鄭州下汎千總陳景山,署鄭州汎額外委郭俊儒,均革職枷號

河干示 險。署開歸陳許道李正榮,摘去頂戴交部議處河督成學摘去頂 鼓,革職留任,新河督未到任前,仍貴成學督率在工人員設法搶培;並先 撥部庫銀二百萬兩,趕集料物盤築賽頭,無如口門又嗣寬至五百五十 尺,深淺一二丈不等。

【 改道之議 】 時人 成 謂 乘 此 減 水 入 南 河 故 道,經 翁 同 穌 潘 祖 蔭 極 力 呼 籲 反 對, 至 未 成 議

【籌款六則】清廷以關係 飽 鲁皖三省民生, 亟謀 設 是 堵, 惟以部 庫支總, 乃定籌備河工賬需用款辦法六則: (一)外省防營長夫, 拖 仓裁撤, 節款專作河工。(二)停止購買外國軍火。(三)在京官員兵工停給米折銀兩一年。(四)酌調附近省防軍協助工作,以節 餉需。(五) 勸令各省鹽商捐輸。(六)仓常商滙號交銀。

【籌備堵築】九月任命李鶴年為署理河東河道總督,會同河南巡撫倪文蔚,並調熟暗河事之湖北候補道陳建候,直隸知州何嗣焜二員赴工,與成学會商籌堵辦法其採購料物,由北洋大臣李鴻章代辦,並派河南候補道何維楷在津辦理運輸事宜,麻料二百餘萬斤。分批自天津由衙河運赴工次,時料在大小府一帶,及近工處所設廠收買。

【口門形勢】同年十月督辦李鴻藻,會辦倪文蔚,會同前山西布政使紹誠,前山東按察使潘駿文,前河督成孚。測量口門,自九堡至十一堡,計寬五百五十丈,溜分三股,深淺三丈不等。决口原係舊堤轉灣之處,兩壩形勢參差不順東壩賽頭偏北,西壩賽頭偏南,將來進占恐難着手。

【堵口計劃】故當時計劃,于東壩頭斜向西北另築新堤二百餘 丈並展于新堤之北,建築攔黃壩五百餘丈,其東壩裹頭將來改作撐壩 又東壩邁北擬挑挖引河,長二千五百丈,寬六十丈此時口門上游挺生 一灘,斜長二千餘里大溜全逼南趨,西壩喫重,該壩八九保一帶均保深 水,溜無定向,原估在八保建挑水大壩,以該處淘刷更深,乃改在九保盤 築。

【進占情形】同年十二月二十日,料物齊集,李鴻藻派紹誠總辦

西壩事宜,督伤在工文武員弃;嚴催兵夫提集捆讓船隻。先就挑水壩做起,惟河溜緊逼壩前,淘刷不己,入首占塘,即係深水,撐擋下料,不易施工。單壩孤縣,三面著溜,力薄難支。探量壩前水勢,已淘深二丈七八尺至三丈一二尺不等,頗難出占。乃于占堵上下首,加拋磚石一段,壩身得有憑依,方得藏首,其東壩事宜,由潘駿文總辦,于次年正月初六日與工。

兩場進占,至二月間,東壩係頂溜深水,撐擋下料,人力倍艱,權前淘水深度,仍有三丈餘,新堪時有蟄陷,均隨蟄隨讓面挑壩進至二十占,接近大河,邊溜緊紫壩前,深至三丈三四尺至十二十三兩日,又遭狂風鼓浪,挑壩全行著溜。幸于壩首預做護婦,未致有搜根之惠。截至二月二十五日,東壩計共做成七十二丈,西挑壩共做成一百五十丈。

【引河工程】其引河工程,二千五百丈,劃分九十段自十三年十一月與工至次年二月二十日止,計挑成四十段,以出土之多寡,定委員之功過,工程進行至為緊張。三月,以桃汎轉瞬將屆,爲增加工作速率計。

【應用新工具之先聲】由李鴻章修 江海關道 獎 照 瑗等,購定小鐵路 五里,運運土 鐵 車一百輛,電燈一架,(電燈恐即汽油燈也)淺水小輪船二隻,運到西壩安設,于是不分雲夜,節節趕進。

四月初十日,東壩連前共做九十九丈一尺西壩連前共做一百九十六丈六尺邊精土壩後 餘等工,同時跟進一律澆築。惟河流變遷靡常,東壩頭忽新漲 欄河沙一道,以致河勢擠向東層,大溜緊倡壩前,水深至三丈四五尺,日夜淘刷搜根,已成增占幾不能加廂拚護西壩結占,亦漸進至深水大溜,仍靠北崖行走,壩前水深二丈七八尺,幸係順溜,未至淘刷搜根。

四月二十八日,東壩連前共成二百十一丈二尺西壩連前挑壩,共成三百二十一丈邊埔土壩後 餓等工,均隨正壩跟進,一律澆築堅穩測量口門,僅存一百十餘丈。五月間,水勢逐漸旺漲,水深自四五丈至八九丈東壩自四十二占,至四十六占,接連發陷,畫夜搶鑲,壩頭一占,屢鑲壓陷,即不能掛纜前進。西壩下邊埔,第四十占走失,挑壩第六十占整陷之

後,讓至四十餘批,尚不能高整。自五十七至五十九各占,亦此讓彼慈.惟 仍亟力修理完整,趕進至二十一日,兩壩各餘三占,本可于二十七八日 掛纜 合龍。

【捆廂船失事】乃戌刻時分,西壩進至六十占,因急溜淘深,陡然 蟄陷.捆廂船為占土料所壓,沉入水中船身長十三丈,桅高五丈,阻攔壩 前,繩纜未斷,起撈不出,適阻進占之路。正在設法之際,二十四日,亥刻,束 壩正壩亦禁,趕緊搶讓。二十五日,申刻,上邊壩一占,竟至走失。

【暫行停工】自東壩相繼夫事後,本擬將蟄失各占,補齊後仍加緊趕進乃月餘以來,汎水日漸猛漲,婦占又此鑲彼蟄購備合龍之料,生為搶鑲耗去,一時無可再籌,人力困疲,而期屆中伏,水力正猛,入秋汎水、淘刷更深,人力萬難與爭,壩頭托纜催輸等船,每遇旋渦巨流,時有傾覆、委兵船戶人等,先後已沉沒二十餘名,縱使勉力進占,難保不為急溜衝失,健歷料物,無益工程,乃不得不顯請停辦,俟秋汎過後,接讀趕辦。

清廷聞奏,大為演遊,其申斥文曰:「自上年八月鄭工起,先後發給工需銀九百萬兩,明旨電論,三仓五申,朝廷軫念民生,籍措不遺餘力。乃河督等遷延觀望,節經嚴旨催辦,至歲杪始行開工。幸自春徂夏,水勞極平,為向來所未有。前據奏報,僅餘六占未進,不且可望合龍,滿葉早嚴全功,俾數百萬災黎,同登推席。距自上月二十一日,西壩捆廂船失事,阻礙不能進占,又不先期開放引河,以致口門詢刷日深,秋汎已臨,不克堵合。該尚書等辦理不善,咎無可道但據稱種種棘手情形,若仍仓勉強趕辦,終歸無濟。著谁其暫行停緩,一面固守己成之工,一面羅集料物,俟秋汎稅平,迅速接辦。

【悲成失事人員】李鶴年身任河督,責無旁貨,陛辭之日,自翻尅日就工。距到任奏報,詞氣全涉推諉。嗣後並不竭力催辦,一味敷衍取巧、致功墮垂成,誤工靡器,與成学厥罪維均,疑令留工,難期後效。李鶴年著革去頂翻,與成学均發往軍台效力贖罪。李鴻藻係督辦之員,倪文蔚係練轄會辦之員,督率無方,主見不合,亦難辭谷李鴻藻,倪文蔚均著革職

留任降為三品頂戴,現己簡派吳大激,署理河督,未到任以前著李鴻藻暫署,俟吳大激到任,再行來京,紹誠潘駿文分任東西進占,未能如法,以致蟄陷 誤工,厥咎亦重,均著革職留工效力。東壩文章壩,下北同知高善志,中河通判崔惠均,武掌壩下北營守備獎景山,中牟下汎把總徐進德,西壩挑水壩文掌壩,中河協備朱永和黃沁,協備杜長春,邊壩文掌壩,下南同知朱懋瀾,候補同知陸費苓李棠,武掌壩上南協備張敬修,均著革職留任留工,效力示儆,而策將來。至捆廂船失事之管飽,鄭下汎外委吳鳳山唐郭,上汎外委齊建,因該船陡被蟄壓,猝不及避,當與兵目手人等,一同沈溺,時值黑夜,浪湧風狂,無從撈救,二員因公斃命,得免處議。』

吳大澂受命後,于光緒十四年八月初十日到工,親赴東西兩場,在 勸工程,並于引河頭上下測量水勢,與掌壩文武各員詳加討論布置。實 測東壩四十六占,量得三百五丈口 門約計三十五六丈。自中泓至東壩根水深九丈。西壩上首水深七丈有 餘,下首水深六七丈。查驗兩壩各幅占,調閱案卷,與在工人員反覆推求, 具奏1

【失事原因】了本年春夏之交,河水甚平,未能早藏全功中由工 投過長,全溜圈注口門,進占費力。一由上年開工太晚,料物未能應手之 故。……核其工程做法酒壩不如東壩之切實,即捆廂船失事之時,亦由 西壩趕工急切,未能穩慎進占之所致論兩壩施工之難易,東壩逆流進 占,其勢較雞,西壩隨流進占,其勢稍易,故當時兩壩與工,有東三西七之 議;以通工一百十四占計之,東壩現進四十六占,已得十分之四,西壩現 造六十一占,不及十分之六,且東壩于正壩之外,加築上邊壩,下邊壩,三 路並進,較為穩固。西壩于開辦之先築挑水壩後,就挑水壩改作正壩一 遊,並無邊壩。直至二十占後,始行海做下邊壩一道,移步換形,胸無成行, 此掌壩大員主見不定之故。蓋紹誠會辦榮澤大工,自謂熟語河務,不免 有易視工程之見,豊知工段太長,專恃一壩進占,力量未免單薄,及至事 機製阻始圖補救之方,已曼進占不能如法,是紹誠之勇往有餘,隱慎不 足。而東壩功過足以相抵,西壩則功不抵過。……其引河工程,尚無偷被 草率情弊,惟向章引河不宜早放,總在合龍前三兩日,開放引河,則一面 合龍,一面放水,大溜所趨建飯而下,引河有吸川之勢,不致泛濫無歸。此 次引河自行撞開,本非意料所及,始則分流下注,大溜似覺稍鬆,究不能 製正溜以達引河,河水不旺,其停淤易積,經一次長水,即多一次積淤,日 久則愈積愈墊,拖泥帶水,人力既無所施,分溜之功甚微,而墊淤之受病 甚深,此引河不得勢由台龍之無期,非挑挖淺率之咎。…』

【籌備二次興工】九月間,已屆寒露,接辦大工時期不遠,即將正維料物趕緊籌辦。所有者料一項,在東西兩壩,附近壩頭以及北岸花園口東路王屋莊,西路趙莊平皋攤等處,分設料廠五六所,出示明定價值,公平收買。各項雜料,除騎馬橛木,就近採辦外,應用苧麻一項,派員分赴歸德,西華,周口,餐山東濟寧州,江南徐州府一帶,產麻區域,購買齊集。

【引河挑壩工程】先從引河挑壩兩頁着手進行。引河就將原挖引河挑溜其淤塞部分挑壩,則改于西壩之五十一占處生根,挑向引河築做。自九月二十二日與工,至十月初三四日始得盤壓到底,費料幾及一百垛,因十七八日連日大風,全河奔注掃前,愈淘愈深,一占進至十三日,殊非意料所及。正在趕進第二占,河勢忽又生險,全力隨注挑壩上首,將舊壩四十六七占陡發平水。

【放棄挑場】初六日辰刻,情形更屬危險,雖經拾讓穩固,適當帶料不足之時。舊壩新占同時喫緊,需料過多,頗形掣肘。隨時通盤籌算,若必俟挑壩篡成,再圖正壩,核計時日過于遲緩,料物恐難接濟,與其氣營挑場,有誤金門堵合之期,不如節省階料專供兩壩進占之用,衆議既定

【東西兩壩接續進占】途于十三日,西壩開工,先進一占東壩于二十四日,開工續進一占,口門愈收愈窄,工作愈進愈難,除新進兩占不計外,實量東西正壩中間,金門尚存三十二丈,嗣因東壩頂溜築做,每成一占,海刷加深廂壓坯數較多,且增占愈整讓做愈寬,其第三占即作為門占,西壩雖屬順溜,而金門漸收漸窄,水勢抬高,逼溜愈緊,于東門占做

起,逐抽出捆 鑲船,讓 開 地步,再 進 第五占,作 為門占。留口門上寬五六丈,下寬三丈餘,為中間 合龍之占。至新挑引河,亦早經完竣。

【掛機合體】自十二月初一日以後,金門外積凌甚厚,一時未能融化,察看河流微弱,水勢未必抬高,旋長旋落,恐引河頭欄黃焓外流水壅塞,致有阻滯之處。因于初十日,趁天氣和暖之時,即將引河開放,是日申刻正溜即由金門北面,分道東趨,河槽刷深至一丈四五尺,間有渦凌凍結水面,尚無妨礙,一面督伤兩壩文武員弁,晝夜趕辦,議將西壩上邊壩,原定兩占丈尺,併作一占,以期迅速,東西兩壩門占,于十二月十四日一律告成,均已堅實高整十六日掛纜後,在工文武沈玉祭河,十七十八兩日正壩上邊壩同時合龍于十九日閉氣。下邊場料物齊集,趕緊加築後歲工廼告成。

【獎勵出力人員】 蔵事後,吳大澂貴加頭品頂戴,補受河東河道總督。倪文蔚李鴻藻開復革職,賞還頂戴,交部從優議叙。成 字釋回,以按察使候補。李鶴年釋回,賞還衝爾。紹誠,潘駿文留辦壩工,交部從優議叙。

(八) 惠民利津濟陽章邱等處决口

【北岸惠民縣白茅央口】光緒十八年、閏六月二十九日成刻,黄河北岸惠民縣白茅民卷,被大溜滚刷,比及抢築子捻,維時風雨交作,浪汤如山,水從塩頂漫過刷成口門三十餘丈,勇夫拚命抢築,漂沒數名,隨篓簡塭,次日口刷至一百餘丈,奪溜北行,直趕徒駿河入海。

【北岸利津張家屋决口】又利津北岸王莊迤下之張家屋地方, 于二十九日丑刻念頂漫溢,將新做後戲衝刷塌陷三十餘丈。

【北岸濟陽桑家渡决口】又北岸濟陽縣桑家渡民念,于七月初三日陸出漏洞,正在併力堵塞之際,外面水與埝平,風狂浪急,瞬將埝身衝刷三十餘丈。該處南關灰壩,經大溜海,刷只剩堤後土餘,至初四日亦被衝刷四十餘丈。與桑家渡之水俱至惠民滙白茅墳漫水併歸徒駭河

【朝岸童邱胡家岸】又南岸章邱縣溢溝迤下之胡家岸民埝,水

與 念 平,初 七 日 北 風 暴 作, 念 形 洵 汤, 水 漫 埝 頂 而 過,員 弁 人 等 隨 即 退 守 大 堤, 時 當 昏 夜,來 源 勢 若 建 飯, 埝 身 紛 紛 塌 卸, 邌 于 是 日 子 刻 塌 陷 成 口, 該 處 堤 外 地 勢 低 窪, 水 由 前 溞 溝 决 口 舊 路 入 小 清 河 之 羊 角 溝 入 海。

【懲戒河員】事後,清廷對于承防之都司王恒德,副將陳長發,張文彩閣得勝,均革職委員候補知縣王建縣,趙惠霖,梁錫祜,試用從九,齊宗殺,均革職留工提調候補宜隸州知州李恩祥,候補知府郝廷珍,均摘去頂載示儆,總辦濟東道張上達,候補道李希杰交部處議。

【善事後宜】黃河水勢于七月初十日以後,雨止天晴,始行停漲, 十七日節交白露,逐漸消退,利津縣張家屋,章邱縣胡宗岸,漫口經張上達勘估籌辦堵築合龍其桑家波,濟陽關,灰壩,白茅三處,亦經李希杰堵辦。共用銀十八萬五千兩。

(九) 光緒二十二年至三十一年山東境决口

【北岸利津趙家 榮園 夬口】光緒二十二年五月十八日,伏 迅骤 漲,山東黃河下游 利津縣北岸趙家 榮園,因 飯風 狂浪 急,始 獲不及,致 將 堤 身刷 塌 七八十丈。由東北土 塘 順 流而下,與呂家 蹇 倒 漾 之 木相 接 失 事 後 副 將 徐 家 慶 革 職,知 縣 張 學 易 巡 檢 方 棟 林 均 革 職 留 工 其 下 游 提 調 候 補 知 府 倉 爾 類,摘 去 頂 戴 總 辦 候 補 道 員 丁 達 意 交 部 處 議,河 督 李 乗 衡 交 部 議 處。(編 者 按 蔣 楷 著 河 上 語 即 在 光 緒 二 十 三 年 春 趙 工 藏 事 之 後)。

【南岸章邱胡宋岸復决】光緒二十三年正月二十二日,山東歷城章邱地方,因冰凌壅塞,水勢陡漲,以致民埝冲决,小沙灘口門寬至二十餘丈,胡家岸口門寬至四十餘丈,水由郁宗塞經齊東等縣入海。事後總辦道員蔣兆奎,提調知府吳煜,營官都司劉振興,均照請暫緩參處。二月堵合完竣。

【**南岸歷城濟陽東阿等處決口**】光緒三十四年六月二十一日, 歷城南岸楊谢道口民均漫溢濟陽縣屬之桑家渡天堤漫溢成口,嗣寬 十五六丈深二丈餘東阿境內王家廟漫溢十餘丈。其餘東阿東平肥城 長清各境內亦漫溢多處。失事後提調丁遠意等均交部處議。同年十二 月間各漫口均次第堵合。

【**南岸章邱陳家塞决口**】光緒二十七年六月二十四日,南岸章 邱縣境陳家窰大堤漫溢,决去數十丈,十一月路築合龍。

【 北岸惠民楊家决口 】光緒二十七年六月,北岸惠民縣境之楊家大堤漫決成口,十一月合龍。

【北岸利津薄莊】光緒三十年五月下旬,北岸利津縣境薄莊堤岸潰决,口門刷寬一百餘丈,被淹二十餘村,鹽灘四十一窩失事後利津縣知縣吳士到革職留任,總辦朱式泉,提調高令喆,均麥部議處。同年冬合龍。並修新堤南自薄莊東七龍河,至牝蠣灘止,長二十六里,北堤自西鹽窩護莊起,至審化後馬廠止,長十三里,兩岸東大溫,由徒駭河入海。

水 利

HYDRAULIC ENGINEERING

中國水利工程學會發行

PUBLISHED MONTHLY BY THE HYDRAULIC ENGINEERING SOCIETY OF CHINA

南京梅園新村三十號

30 Plum Garden, Nanking, China

代售處 生活 書店上海福州路 384號

上海雜誌公司 上海四馬路

正 中 書 局 南京太平路

中 央 書 局 南京太平路

印刷者 東南印刷所 南京洪武路25號

廣告價目表 Advertisement rates per issue

等 次 Position	全面每 期 Full Page	华面每期 Half Page		
特等(底封面之後面) Outside Back Cover	四十元 \$40.09			
優等(封面內面及對面) Irside Front & Hack Cover	二十四元 \$24.00	十三元		
普通(正文前後) Ordinary Position	十 六 元	九 元		

(1) 連續刊監一年(十二期)按定價內折計算連續刊監半年(六期) 按定價九折計算

Long term insertions are subject to the following rates of discount:

Full Year (12 Insertions) 20%

Half Year (6 Insertions) 10% (2) 特等廣告二色彩印记本會代爲繪圖不另取費

For the outside back cover two colors are allowed with copies and blocks supplied free.

(3) 除特等廣告外其餘均用自紙黑字

For other positions only one color is allowed.

(4) 廣告費先取後記

Payment shall be made before every insertion.

HARON	_			_	-	
補精	全	半	ffi			.
購裝二本						本
卷至。	年	年	定册		本專	刋
卷九	+	六			號零售	定
期 役	=				毎册	價
定價加	册	(i)}	17	故	低角(表
倍	=		.25	書	郵費	
卷	元	元	, 20°	-	加	
16	四			借		
罄	角	角	内	161		
			_	4		
	Ξ		國			
	元			郵		
	六					
1	角		4	野		

中國水利珍本叢書開始預約

緣 起

水利技術隨時代而演進,故鑒其柱跡可知來者,未能以其為陳嘗而忽之也。 本會低發行水利月刊,以傳佈新時代之經驗與學理,猶恐者籍日淪,以致先民肼 手賦足之或績,與前代與廢得失之故,不能盡彰,爰按月校印河工水利書一册, 以廣流通,世有同好,幸取實耳。

中國水利工程學會出版委員會職

刊 例

- 一、叢書所選,以吾國古代河王水和書籍是供後入觀摹者為率,隨選隨刊,不拘 先後。
- 二、自本年一月起每月出書一册,用四號或五號鉛繁精校排印,米色重磅道林紙 即刷卅二開巾箱本,配以右雅書面。
- 三、點售預定每年十二册為一輯,價洋六元,郵費在內,零售價另定,本會會員 續辦本年會費後一律辦法。
- 四、第一輯書目擬定如次,但必要時得加以變更,或增加種數。

元沙鹭什河防通議 守山閣叢書本

元赋陽玄奎正河防記 學海本

元質會治河奏擴歐陽玄乃從質魯訪問方略詢過客質更賴而作是楊

明潘季馴河粉一覽 河東總河刊本

潘氏壓任我河南積至鉅其東水政沙一法暗合近代河工試驗結果

明劉天和問水集 舊抄本

劉天和嘉靖間任義河其六腳武至為人傳通

清斯輔治河方略 意列本

新氏康熙間久任總河功續襲著

清丁顯請復河運錫言 應判本

此書傳本梅稀曾主於黃河蘇設施列汶水北法後英工程師馬利生美工程師數禮門鄉模治運計劃 均採其設

清丁顯請復淮水陽說 原刊本

丁氏首倡導准令導准工程已在進行其書至耐人尋味

清邱步洲河工簡要 原刊本

苗河工程徽法河幕均有秘本此書之成亦以河幕秘本爲主